



苏州众天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Massky<sup>®</sup>**

主办券商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HANXI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

##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目 录

挂牌公司声明 .....	2
重大事项提示 .....	1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1
二、政策变动的风险.....	1
三、应收账款坏账增加的风险.....	1
四、主要客户集中的风险.....	1
五、关联交易占比较高风险.....	2
六、技术研发风险.....	2
释义 .....	1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	1
一、基本信息.....	1
二、股份挂牌情况.....	2
三、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4
四、公司设立以来的股本形成与变化情况.....	10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8
六、公司分、子公司基本情况.....	20
七、诉讼或仲裁.....	24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5
九、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28
十、与本次公开转让有关机构.....	30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32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	32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图.....	38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9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47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53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58
七、公司经营的优劣势分析.....	67
八、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可持续性分析.....	68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1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1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72
三、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情况.....	76

四、公司的独立性.....	78
五、同业竞争情况.....	80
六、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及为关联方担保的情况.....	84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86
<b>第四节 公司财务.....</b>	<b>92</b>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92
二、审计意见类型及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12
三、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14
四、税项.....	124
五、公司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25
六、公司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136
七、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48
八、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164
九、股东权益情况.....	171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73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79
十二、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79
十三、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179
十四、股利分配政策及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180
十五、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181
<b>第五节 有关声明.....</b>	<b>184</b>
<b>第六节 附件.....</b>	<b>189</b>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如下事项：

###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童巍。童巍持有上海集奥60%股份，上海集奥持有仁聚投资60%股份，仁聚投资持有众天力88.50%股份。且童巍担任上海集奥董事长，同时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童巍实际控制公司的经营管理，能对公司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并能够实际支配公司的经营决策。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控股权和主要决策者的地位对公司不当控制，从而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风险。

### 二、政策变动的风险

近几年来，我国物联网行业在国家出台的各类扶持政策的支持下实现了跨越式的发展，物联网行业的发展及其应用受到国家政策的一定影响。若未来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整及相关产业政策发生较大改变，如减少、取消针对物联网研发应用的专项资金补助或物联网标准化进程缓慢，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 三、应收账款坏账增加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呈上升趋势，2016年末、2017年末和2018年8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1,372,906.32元、2,600,258.30元和4,236,237.29元，占各期末资产总额的15.68%、38.99%和63.27%。从账龄结构来看，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8月末账龄主要在1年以内，其中账龄在1-2年的应收账款金额为125,000.00元、0元、1,271,766.00元，占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比重分别为8.61%、0%、28.10%，随着业务的开展，公司应收账款可能进一步增加，如果未来客户经营情况不佳，出现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回收、发生坏账的情况，将增加坏账损失的风险概率，造成公司现金流断裂风险，对公司未来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四、主要客户集中的风险

2018年1-8月、2017年、2016年，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的总额分别为3,352,487.29元、9,144,067.05元和7,560,965.14元，占公司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6.88%、94.36%和90.94%，前五大客户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较高，

因此，公司在一定程度上存在重大客户依赖风险。如果现有客户的财务状况恶化或者主要客户流失，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五、关联交易占比较高风险

2018年1-8月、2017年、2016年公司对童巍控制公司星舟科技的销售收入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重分别为67.04%、20.49%及 59.04%，公司与星舟科技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但若星舟科技因经营状况发生变化导致对公司业务需求量下降，或转向其他竞争对手，将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

### 六、技术研发风险

物联网行业新技术产生以及客户应用需求的提升而引发，其更新频率受上游行业技术水平更新速度以及下游行业需求水平提升速度的影响。物联网硬件产品技术含量高，更新换代速度快，新技术、新应用层出不穷，公司若不能持续更新知识与技术储备，不断进行产品与服务的创新，将无法市场不断变化的需求，面临被市场淘汰的风险。

##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特别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众天力、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苏州众天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众天力有限、有限公司	指	苏州众天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集奥	指	上海集奥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集奥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仁聚投资	指	苏州仁聚投资有限公司
苏州微尔	指	苏州微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源族信息	指	上海源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佳巴射频	指	佳巴射频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欣星力	指	苏州欣星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春朝电子	指	上海春朝电子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指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	指	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股票公开转让的行为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公司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苏州众天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苏州众天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报告期	指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8 月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上海申浩律师事务所
资产评估机构	指	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物联网	指	基于物品与互联网的连接，通过包括射频识别（RFID）、红外感应器、全球定位系统（GPS）、激光扫描器、环境传感器等在内的信息传感设备，按照约定的协议进行通讯，从而实现 智能化识别、定位、跟踪、管理等功能的网络。
RFID	指	英文“Radio Frequency Identification”的简称，射频识别技术，又称“电子标签”，是20世纪90年代开始兴起的一种非接触式自动识别技术，在无人进行干预的情况下，它可以通过射频 信号自动识别目标对象并获取相关的数据。 RFID技术工作环境弹性较大，除可在极端环境下进行工作外，亦可识别高速运动物体和同一时间识别多个标签。
M2M	指	英文“Machine to Machine”的简称，指的是机器终端之间的智能交互。
PAD	指	平板电脑（Pad, portable android device）是一种小型、方便携带的个人电脑，以触摸屏作为基本的输入设备。
iBeacon	指	Apple公司于2013年9月提出的通信开源协议。iBeacon技术基于低功耗蓝牙技术（Bluetooth low energy），是一种低功耗并具有定位及唤醒功能的传输技术。
云计算技术	指	云计算技术是物联网的关键基础技术之一。狭义来讲，云计算是IT基础设施的交付和使用模式，广义的云计算是指服务的交付和使用模式。云计算以互联网为平台，为用户提供方便快捷的网络计算和存储服务。在数据信息存储方面，云计算系统由大量服务器组成，具有先进的存储技术和较高的传输速度。
二维码	指	二维条码/二维码（2-dimensional bar code）是用某种特定的几何图形按一定规律在平面（二维方向上）分布的黑白相间的图形记录数据的方式；在代码编制上巧妙地利用构成计算机内部逻辑基础的“0”、“1”比特流的概念，使用若干个与二进制相对应的几何形体来表示文字数值信息，通过图象输入设备或光电扫描设备自动识读以实现信息自动处理；它具有条码技术的一些共性：每种码制有其特定的字符集；每个字符占有一定的宽度；具有一定的校验功能等。同时还具有对不同行的信息自动识别功能、及处理图形旋转变换点。

传感器	指	一种检测装置，能感受到被测量的信息，并能将感受到的信息，按一定规律变换成为电信号或其他所需形式的信息输出，以满足信息的传输、处理、存储、显示、记录和控制等要求。
蓝牙	指	一种无线技术标准，可实现固定设备、移动设备和楼宇个人域网之间的短距离数据交换（使用2.4—2.485GHz的ISM波段的UHF无线电波）。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苏州众天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璟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2年11月5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8年8月30日
注册资本	565万元
公司住所	苏州市阊胥路483号工投科技创业园6号楼6206室
公司电话	0512-65585260
公司传真	0512-65585260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massky.com/">http://www.massky.com/</a>
邮政编码	215008
董事会秘书	张旭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张旭
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代码：I）中“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代码：I6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物联网技术服务”（行业代码：I6532）。根据股转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行业代码：I6520）。根据股转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物联网技术与服务”（行业代码：17101111）。
经营范围	信息技术、网络技术、安防技术、电子技术、计算机软硬件技术的开发、咨询、服务、转让；企业管理咨询、酒店管理咨询、工程信息咨询；电子智能产品及其电子智能产品系统的研发及销售；承接网络系统工程；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提供智慧社区、智慧办公及智能家居的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及相关定制化智能产品与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8056629983H

## 二、股份挂牌情况

### (一) 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5,650,000 股

挂牌日期：【】

转让方式：集合竞价转让

###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股份限售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除上述规定的股份锁定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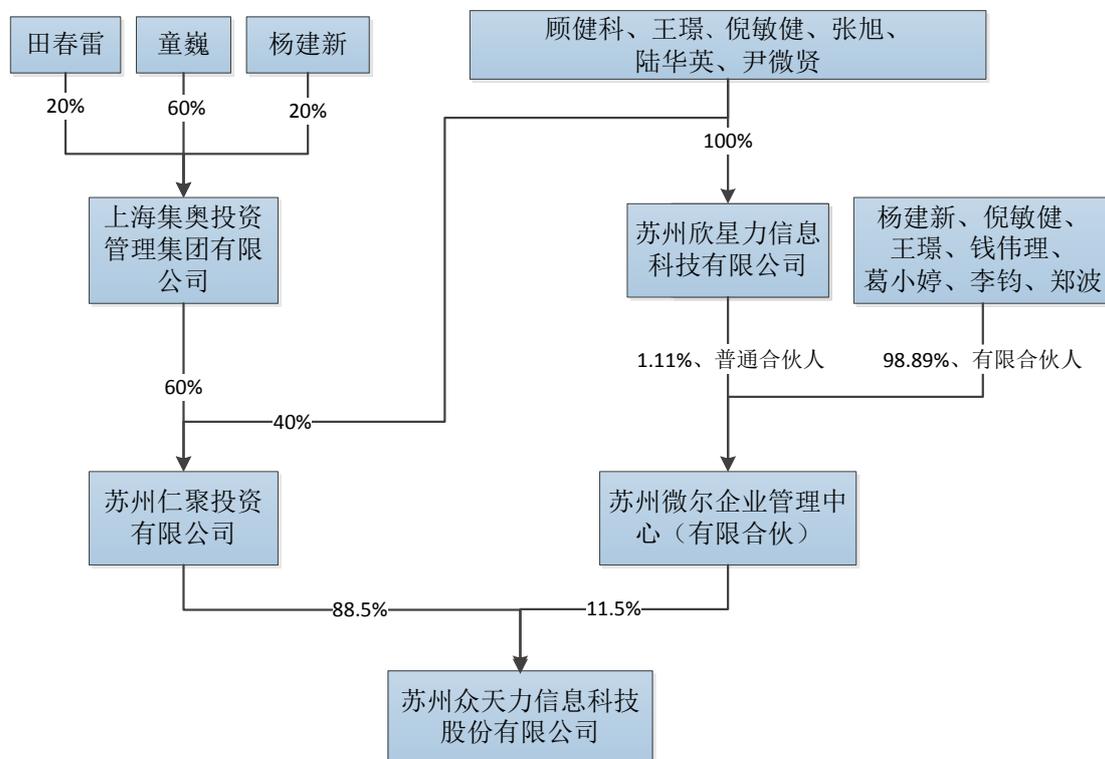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	是否存在质押 或冻结情况	挂牌时可流通 股数量 (股)
1	苏州仁聚投资 有限公司	法人	5,000,000	88.50	否	0
2	苏州微尔企业 管理中心(有限 合伙)	合伙企业	650,000	11.50	否	0
合计			<b>5,650,000</b>	<b>100.00</b>	-	<b>0</b>

### 三、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一) 股权结构图

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 (二) 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

##### 1、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或其他 争议事项
1	苏州仁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88.50	法人	无
2	苏州微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50,000	11.50	合伙企业	无
合计		<b>5,650,000</b>	<b>100.00</b>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苏州仁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股东性质
1	上海集奥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310.80	60.00	法人

2	倪敏健	34.965	6.75	自然人
3	王璟	34.447	6.65	自然人
4	陆华英	34.447	6.65	自然人
5	顾健科	34.447	6.65	自然人
6	张旭	34.447	6.65	自然人
7	尹微贤	34.447	6.65	自然人
合计		<b>518.00</b>	<b>100.00</b>	

上海集奥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9月23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358475633W，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住所为上海市静安区恒丰路218号711室，法定代表人为童渔舟，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上海集奥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股东性质
1	童巍	3000	60.00	自然人
2	田春雷	1000	20.00	自然人
3	杨建新	1000	20.00	自然人
合计		<b>5000</b>	<b>100.00</b>	

## 2、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情况

苏州微尔的实际控制人倪敏健、王璟、顾健科、尹微贤、张旭和陆华英合计持有仁聚投资40%股份，能对仁聚投资产生重大影响。此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3、股东的适格性

公司现有2名股东，其中1名股东为法人，1名股东为合伙企业。公司非自然人股东设立程序合法，经营活动合法合规，2名股东均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不适用《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私募基金备案。

综上，公司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或任职单位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公司股东具备担任公司股东的资格。

##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苏州仁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88.50%，实际控制人为童巍。

苏州仁聚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8 月 18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508331113499P，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518 万元人民币，住所为苏州市锦帆路 79 号，法定代表人为王璟，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服务、商务咨询、市场信息咨询、市场调查、企业形象策划、会展服务；销售：建筑材料、五金材料、机械设备及配件、日用百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苏州仁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股东性质
1	上海集奥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310.80	60.00	法人
2	倪敏健	34.965	6.75	自然人
3	王璟	34.447	6.65	自然人
4	陆华英	34.447	6.65	自然人
5	顾健科	34.447	6.65	自然人
6	张旭	34.447	6.65	自然人
7	尹微贤	34.447	6.65	自然人
合计		<b>518.00</b>	<b>100.00</b>	

实际控制人童巍简历如下：

童巍，男，出生于 1971 年 1 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4 年 4 月至 2001 年 5 月，就职于上海中房建筑设计院，担任电气设计师；2001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总经理、董事长；2015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上海集奥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

## 2、认定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之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

信息披露细则》第五十六条第七款规定：“控股股东：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股东；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童巍持有上海集奥 60%股份，上海集奥持有仁聚投资 60%股份，仁聚投资持有众天力 88.50%股份。且童巍担任上海集奥董事长，同时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童巍实际控制公司的经营管理，能够实际支配公司的经营决策。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童巍通过控制上海集奥，进而控制仁聚投资，能控制公司的股东大会。

公司现有董事会的五名成员中，童巍、田春雷、高峻均为上海集奥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委派至公司的董事，所以童巍能控制董事会决策。根据《公司章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管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童巍担任公司董事，通过支配董事会过半数席位控制公司决策，实际上控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免。

综上，童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变更。

#### （四）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情况

1、苏州仁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88.50%，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节”之“三、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苏州微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11.50%。

苏州微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7 年 6 月 10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500MA1P64208X，主要经营场所为苏州市姑苏区阊胥路 483 号工投科技创业园 6 号楼 1 层众创空间 C4，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苏州欣星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尹微贤），合伙期限自 2017 年 6 月 10 日至 2027 年 4 月 25 日，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苏州微尔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	-------	---------	---------	-------

1	苏州欣星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80	1.11	普通合伙人
2	杨建新	75.00	46.15	有限合伙人
3	倪敏健	49.00	30.15	有限合伙人
4	王璟	9.70	5.97	有限合伙人
5	钱伟理	9.00	5.54	有限合伙人
6	葛小婷	9.00	5.54	有限合伙人
7	李钧	4.50	2.77	有限合伙人
8	郑波	4.50	2.77	有限合伙人
合计		<b>162.50</b>	<b>100.00</b>	-

苏州微尔为持股平台，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不适用《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私募基金备案。

苏州微尔的普通合伙人为苏州欣星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其主要是公司创始人团队的持股平台，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不适用《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私募基金备案，其基本信息如下：

欣星力成立于 2016 年 7 月 13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508MA1MPRA88D，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50 万元人民币，住所为苏州市阊胥路 483 号（工投科技创业园 6 号楼 6207 室），法定代表人为张旭，经营范围为“多媒体信息技术、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电子商务服务；动漫设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欣星力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顾健科	8.5	17.00	自然人
2	王璟	8.3	16.60	自然人
3	倪敏健	8.3	16.60	自然人
4	张旭	8.3	16.60	自然人
5	陆华英	8.3	16.60	自然人

6	尹微贤	8.3	16.60	自然人
合计		<b>50</b>	<b>100.00</b>	

#### 四、公司设立以来的股本形成与变化情况

##### （一）有限公司阶段

###### 1、有限公司设立

2012年10月18日，有限公司取得了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的企业名称为苏州众天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2年10月25日，陆华英、王璟共同签署了《苏州众天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章程》。根据该章程，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18万元，其中，陆华英认缴9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0%；王璟认缴9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0%，出资方式均为货币。有限公司住所为苏州市阊胥路483号工投科技创业园7号楼7108室；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信息技术、网络技术、安防技术、电子技术、计算机软硬件技术的开发、咨询、服务、转让；企业管理咨询、酒店管理咨询、工程信息咨询、销售：电子产品；承接网络系统工程；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2012年10月30日，苏州兴远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苏兴远验字[2012]第1874号）。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12年10月30日，有限公司已经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壹拾捌万元整。股东以货币出资。

2012年11月5日，有限公司取得了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金阊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04000109176）。

有限公司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陆华英	9.00	货币	50.00
2	王璟	9.00	货币	50.00
	合计	<b>18.00</b>	-	<b>100</b>

###### 2、2013年12月，第一次股权变更

2013年12月18日，陆华英与徐红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陆华英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股权0.09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5%）以人民币0.09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徐红。

2013年12月18日，陆华英与程铭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陆华英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股权2.97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5%）以人民币2.97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程铭。

2013年12月18日，陆华英与金美凤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陆华英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股权2.97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5%）以人民币2.97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金美凤。

2013年12月18日，王璟与徐红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王璟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股权3.0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7%）以人民币3.0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徐红。

2013年12月18日，王璟与张慧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王璟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股权2.97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5%）以人民币2.97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张慧。

2013年12月1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并就上述转让事宜修改了公司章程。

2013年12月24日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姑苏分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并向有限公司颁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东、出资金额、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陆华英	2.97	货币	16.50
2	王璟	2.97	货币	16.50
3	金美凤	2.97	货币	16.50
4	张慧	2.97	货币	16.50
5	程铭	2.97	货币	16.50
6	徐红	3.15	货币	17.50
合计		18		100.00

### 3、2014年3月，第二次股权变更及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由18万元增至218万元）

2014年3月1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新股东刘芸、王怡、杨惠蓉，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218万元，本次增资的200万元出资方式为现金，其中刘芸增资78.48万元、王怡增资26.16万元、

杨惠蓉增资 26.16 万元、陆华英增资 11.527 万元、王璟增资 11.527 万元、程铭增资 11.527 万元、金美凤增资 11.527 万元、张慧增资 11.527 万元、徐红增资 11.565 万元，出资时间 2014 年 4 月 30 日，并就上述增资事宜修改了公司章程。

2017 年 10 月 27 日，苏州万隆永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苏万隆验字[2017]第 1-0181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5 年 2 月 13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200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东、出金额、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陆华英	14.497	货币	6.65
2	王璟	14.497	货币	6.65
3	金美凤	14.497	货币	6.65
4	张慧	14.497	货币	6.65
5	程铭	14.497	货币	6.65
6	徐红	14.715	货币	6.75
7	刘芸	78.48	货币	36.00
8	王怡	26.16	货币	12.00
9	杨惠蓉	26.16	货币	12.00
合计		218		100.00

2014 年 4 月 15 日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姑苏分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并向有限公司颁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4、2015 年 8 月，第三次股权变更

2015 年 8 月 3 日，刘芸与仁聚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刘芸将其持有的全部有限公司股权 78.4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6%）以人民币 78.4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仁聚投资。

2015 年 8 月 3 日，杨惠蓉与仁聚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杨惠蓉将其持有的全部有限公司股权 26.1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以人民币 26.16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仁聚投资。

2015 年 8 月 3 日，王怡与仁聚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王怡将其持有的全部有限公司股权 26.1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以人民币 26.16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仁聚投资。

2015年8月3日，程铭与仁聚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程铭将其持有的全部有限公司股权14.497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65%）以人民币14.497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仁聚投资。

2015年8月3日，张慧与仁聚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张慧将其持有的全部有限公司股权14.497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65%）以人民币14.497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仁聚投资。

2015年8月3日，金美凤与仁聚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金美凤将其持有的全部有限公司股权14.497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65%）以人民币14.497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仁聚投资。

2015年8月3日，王璟与仁聚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王璟将其持有的全部有限公司股权14.497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65%）以人民币14.497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仁聚投资。

2015年8月3日，陆华英与仁聚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王璟将其持有的全部有限公司股权14.497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65%）以人民币14.497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仁聚投资。

2015年8月3日，徐红与仁聚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徐红将其持有的全部有限公司股权14.71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75%）以人民币14.71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仁聚投资。

2015年8月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并就上述转让事宜修改了公司章程，进行了工商备案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成为由仁聚投资作为法人独资的企业，各股东的出资数额、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苏州仁聚投资有限公司	218	货币	100.00
合计		<b>218</b>		<b>100.00</b>

2015年11月3日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姑苏分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并向有限公司颁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5、2015年12月，第一次经营范围的变更

2015年12月14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

2015年12月16日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姑苏分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并向有限公司颁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经营范围变更为：信息技术、网络技术、安防技术、电子技术、计算机软硬件技术的开发、咨询、服务、转让；企业管理咨询、酒店管理咨询、工程信息咨询；电子智能产品及其电子智能产品系统的研发及销售；承接网络系统工程；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 6、第四次股权变更

2016年3月23日，苏州仁聚投资有限公司与朱琳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仁聚投资将持有的有限公司的13.08万元出资额以13.0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朱琳。

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的出资数额、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苏州仁聚投资有限公司	204.92	货币	94.00
2	朱琳	13.08	货币	6.00
合计		<b>218</b>		<b>100.00</b>

2016年4月26日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姑苏分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并向有限公司颁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7、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由218万元增至500万元）

2016年6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218万元增加至500万元，本次增资为282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其中仁聚投资增资265.08万元，新股东朱琳增资16.92万元，并就上述增资事宜修改了公司章程。

2017年10月27日，苏州万隆永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苏万隆验字[2017]第1-0301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7年1月23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仁聚投资、朱琳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282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后各股东的出资数额、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苏州仁聚投资有限公司	470	货币	94.00

2	朱琳	30	货币	6.00
合计		<b>500</b>		<b>100.00</b>

2016年7月20日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姑苏分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并向有限公司颁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8、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至662.5万元）

2017年10月24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500万元增加至662.5万元，本次增资为162.5万元，全部由新股东苏州微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增资，出资方式为货币。并一致决议公司住所变更至苏州市阊胥路483号工投科技创业园6号楼6206室，并就上述增资事宜修改了公司章程。

2017年10月27日，苏州万隆永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苏万隆验字[2017]第1-0302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7年10月24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苏州微尔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62.5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后各股东的出资数额、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苏州仁聚投资有限公司	470	货币	70.94
2	朱琳	30	货币	4.53
3	苏州微尔企业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162.5	货币	24.53
合计		<b>662.5</b>		<b>100.00</b>

2017年10月27日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姑苏分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并向有限公司颁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9、2018年1月，第五次股权变更

2018年1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朱琳将其持有的全部有限公司股权3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53%）以人民币3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仁聚投资，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8年1月22日，朱琳与仁聚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朱琳将其持有的全部有限公司股权3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53%）以人民币3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仁聚投资。

转让后，各股东的出资数额、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苏州仁聚投资有限公司	500	货币	75.46
2	苏州微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2.5	货币	24.53
合计		<b>662.5</b>		<b>100.00</b>

2018年1月22日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姑苏分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并向有限公司颁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10、2018年1月，减少注册资本

2018年1月24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从662.5万元减至565万元，此次减资为苏州微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出资97.5万元。

2018年1月31日，有限公司在江苏商报上发布了减资公告。

2018年3月18日，有限公司出具债务清偿说明：本公司已于减资决议作出之日起通知了全体债权人，至2018年3月18日，公司已对债务予以清偿（或提供了相应担保），并就上述减资事宜修改了公司章程。

本次减资后，各股东的出资数额、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苏州仁聚投资有限公司	500	货币	88.50
2	苏州微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5	货币	11.50
合计		<b>565</b>		<b>100.00</b>

2018年3月19日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姑苏分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并向有限公司颁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二）股份公司阶段

### 1、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18年7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议并作出决议，决定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改制基准日为2018年4月30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7月13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信审字[2018]第4-00338号《审计报告》：截至2018年4月30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6,439,431.84元，负债总额为280,247.34元，净资产总额为6,159,184.50元。

2018年7月13日，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沪众评报字（2018）第

0411号《评估报告》：截至2018年4月30日，有限公司经评估资产总额为7,231,263.38元，负债总额为280,247.34元，净资产总额为6,951,016.04元。

2018年7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议并作出决议，同意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信审字[2018]第4-00338号《审计报告》，以有限公司截至2018年4月30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6,159,184.50元为基准，按1.090121:1的折股比例，折合股份总额5,65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其余509,184.50元计入资本公积。

同日，股份公司各发起人签订了《发起人协议》。

2018年8月15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信验字（2018）第4-00035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8年8月15日止，股份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650,000元。股份公司的股本为人民币5,650,000元，各股东以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信审字[2018]第4-00338号《审计报告》审定的截至2018年4月30日止的净资产人民币6,159,184.50元出资，按1.090121:1的比例折合股本人民币5,650,000元，余额人民币509,184.50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8年8月15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审议通过按公司净资产折合股份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全体股东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并选举倪敏健、王璟、童巍、田春雷、高峻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顾健科、尹微贤为股份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肖军艳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8年8月30日，股份公司取得了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8056629983H）。

股份公司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苏州仁聚投资有限公司	500	净资产折股	88.50
2	苏州微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5	净资产折股	11.50
合计		<b>565</b>		<b>100.00</b>

##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一）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判断

参照《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非上市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1）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

（2）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购买与出售源族信息股权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购买与出售详细情况如下：

2016年3月，有限公司以0元价格收购源族信息51%股权，购买日，购买方和被购买方资产总额、净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众天力 2015/12/31	源族信息 2016/3/10	比例（%）
总资产	2,823,732.22	1,247,029.16	44.16
净资产	1,908,192.45	-917,878.49	-

2017年12月，有限公司以35万元出售源族信息51%股权，出售日，有限公司与源族信息资产总额、净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众天力 2016/12/31	源族信息 2017/12/22	比例（%）
总资产	6,692,562.64	2,405,095.48	35.94

净资产	5,085,553.81	480,834.13	9.45
-----	--------------	------------	------

综上，购买与出售源族信息股权均不满足重大资产重组条件，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二）购买与出售原因

源族信息主营业务为智慧办公软件开发及维护，并购源族信息主要系期望以源族信息已开发的办公软件和客户资源为基础，增强公司智慧办公软件开发能力及市场开拓能力，经历近2年的磨合，源族信息盈利能力仍较弱，且有一定程度的下滑，与源族信息协同效益也未能达到预期的效果，故将其在报告期内予以处置。

### （三）收购和处置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作价依据

收购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作价依据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分、子公司基本情况”之“（一）上海源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六、公司分、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分公司或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曾设有2家子公司，分别为上海源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和佳巴射频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 (一) 上海源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名称	上海源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7332350787Y
设立日期	2015年3月3日
法定代表人	朱琳
注册资本	200万元
住所	上海市普陀区真北路958号20幢1509室
经营范围	从事计算机软硬件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电脑图文设计制作，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计算机网络工程（除专项），通信建设工程施工，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除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建筑装潢材料、五金交电、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源族信息成立以来股权的形成和变化情况

##### (1) 2015年3月，源族信息设立

2015年2月6日，源族信息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一致同意成立“上海源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500万元人民币，由上海程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出资250万元，上海永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出资150万元，上海碧胜信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出资100万元。

2015年3月3日，源族信息取得上海工商行政管理局普陀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5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陈向红，住所地为上海市普陀区真北路958号20幢1509室，经营范围“从事计算机软硬件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电脑图文设计制作，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计算机网络工程（除专项），通信建设工程施工，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除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建筑装潢材料、五金交电、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物

品、易制毒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源族信息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额 (万元)	实缴资本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上海程诚信息技术有 限公司	250	0	货币	50
2	上海永赢新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150	0	货币	30
3	上海碧胜信息科技服 务有限公司出	100	0	货币	20
合计		<b>500</b>	-	-	<b>100</b>

### (2) 2016年3月，源族信息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6年2月2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以0元收购源族信息51%股权。

2016年3月10日，源族信息召开临时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上海程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源族信息的50%的股权（计250万元出资，实缴0万元），以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有限公司；同意上海永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源族信息的1%的股权（计5万元出资，实缴0万元），以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有限公司。

同意上海永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源族信息的29%的股权（计145万元出资，实缴0万元），以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朱琳；同意上海碧胜信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出将其持有源族信息的20%的股权（计100万元出资，实缴0万元），以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朱琳。本次股权转让后，源族信息变更为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016年3月8日，上海中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沪中贞（2016）第01232号”审计报告，确认源族信息于基准日（2016年2月29日）的账面净资产值为人民币-917,878.49元。2016年3月10日，上海程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永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碧胜信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与有限公司和朱琳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均以0元价格转让上述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后，源族信息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额 (万元)	实缴资本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苏州众天力信息科	255	102	货币	51.00

	技有限公司				
2	朱琳	245	98	货币	49.00
	<b>合计</b>	<b>500</b>	<b>200</b>	-	<b>100.00</b>

2016年3月24日，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并向源族信息颁发新的《营业执照》。

截至2016年7月13日，有限公司完成实缴出资102万元，截至2016年8月5日，朱琳完成实缴出资98万元。

### (3) 2016年9月，源族信息减少注册资本

2016年7月14日，源族信息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1、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从500万元减至200万元，减少的300万元为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减少。

2016年7月6日，源族信息在上海科技报发布了减资公告。

2016年8月25日，源族信息出具债务清偿说明：公司已于减资决议作出之日起通知了全体债权人，至2016年8月25日，公司债务已清偿完毕。

本次减资及股权转让后，源族信息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苏州众天力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102	货币	51.00
2	朱琳	98	货币	49.00
	<b>合计</b>	<b>200</b>	-	<b>100.00</b>

### (4) 2017年12月，源族信息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7年11月2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将持有的源族信息51%的全部股权作价人民币35万元转让给朱琳。

2017年11月30日，源族信息召开临时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苏州众天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源族信息的51%的股权（计102万元出资，实缴102万元），以3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朱琳；2017年12月10日，众天力有限与朱琳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后，众天力有限不再持有源族信息股份，源族信息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朱琳	200	货币	100.00

合计	200	-	100.00
----	-----	---	--------

2017年12月27日，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并向源族信息颁发新的《营业执照》

### 3、报告期内源族信息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8/31	2017/12/31	2016/12/31
资产总计			2,613,949.71
负债总计			1,910,735.60
股东权益合计			703,214.11
项目	2018年1-8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5,088,059.04	4,559,031.48
净利润		-222,379.98	-300,881.21

## (二) 佳巴射频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名称	佳巴射频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已注销
设立日期	2013年4月7日
法定代表人	HADONGHOON
注册资本	30万元
住所	上海市闵行区虹井路225号702-1室、702-2室
经营范围	从事无线射频科技领域内的软件开发、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会务服务（主办、承办除外）、通讯设备、酒店设备、建筑材料（钢材、水泥除外）、电子产品、金属材料（钢材、贵金属、稀有金属除外）、五金交电、家用电器、日用百货、机械设备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相关配套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件、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佳巴射频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已于2017年11月进行了清算申报，并于2017年11月11日在新闻晨报上刊登注销公告；并于2018年2月28日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注销公司，在2018年9月进行了清算，并于2018年9月13日进行了工商注销登记备案。

## 七、诉讼或仲裁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一起仲裁案件，具体情况如下：

2017年，申请人苏州众天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江苏达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因软件技术服务合同纠纷向苏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苏州仲裁委员会于2017年3月21日立案。众天力有限的仲裁请求为：1、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合同款125,000元，逾期利息10,875元，合计135,875元；2、本案所有的仲裁费、保全费等全部费用由被申请人承担。

根据苏州仲裁委员会于2017年7月14日出具的(2017)苏仲裁字第143号裁决书：1、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合同款125,000元以及逾期利息（自2016年4月26日起按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2、驳回申请人的其他仲裁请求；3、本案仲裁费6,152、保全费1,220，合计7,372元，由被申请人承担。

上述诉讼案件均属于普通的买卖合同纠纷，公司作为原告且已胜诉，相关款项已经收到，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诉讼、仲裁或未决诉讼、仲裁。

##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1、倪敏健，男，出生于1959年4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78年6月至1989年12月，就职于苏州磁头厂，担任经理；1989年12月至1992年9月，就职于苏州电讯元件厂，担任书记、副厂长；1992年9月至1993年10月，就职于苏州无线电五厂，担任书记兼厂长；1993年10月至1995年6月，就职于苏州精达集团，担任副总经理；1995年6月至2010年6月，就职于苏州精达毅力电子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0年6月至2012年10月，就职于领科无线射频系统(上海)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2年11月至2018年8月，就职于苏州众天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2018年8月，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

2、王璟，女，出生于1968年4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1年7月至1993年5月，就职于苏州精达集团，担任新品开发的测试工作；1993年5月至1996年11月，就职于苏州阿波罗电子有限公司，担任生产部部长；1996年11月至2010年7月，就职于苏州精达毅力电子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北京分公司总经理职务；2010年7月至2011年1月，就职于苏州精达电磁锁具厂，担任副总经理；2011年2月至2012年10月，就职于领科无线射频系统（上海）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2年11月至2018年8月，就职于苏州众天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执行董事；2018年8月，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3、童巍，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现任公司董事。

4、田春雷，男，出生于1971年9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4年4月至2001年5月，就职于上海中房建筑设计院，担任电气设计师；2001年6月至今，就职于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董事、副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就职于上海集奥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现任公司董事。

5、高峻，男，出生于1970年5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4年6月至2001年5月，就职于上海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助理；2001年5月至2004年2月，就职于上海新黄浦集团，担任集团投资发展总部总经理助理；2004年2月至2006年5月，就职于上海外高桥房地产公司，担任财务负责人；2006年5月至2008年4月，就职于上海安居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担任集团投资及财务副总监；2008年4月至2013年12月，就职于杨浦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担任财务负责人；2014年1月至2014年10月，就职于上海五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经理，2014年11月至2016年1月，就职于上海誉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2月至2016年10月，就职于中金国泰控股集团，担任财务负责人兼子基金总经理，2016年10月至2017年3月，就职于绿野资产管理（珠海）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年4月至今，任职于上海浦浩投资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 （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1、顾健科，男，出生于1983年10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2005年7月至2010年6月，就职于苏州精达毅力电子有限公司，担任硬件工程师；2010年7月至2012年10月，就职于领科无线射频系统（上海）有限公司，担任研发部主管；2012年11月至2018年8月，就职于苏州众天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硬件总设计师；2018年8月，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尹微贤，男，出生于1981年7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7月至2010年6月，就职于苏州精达毅力电子有限公司，担任软件工程师；2010年7月至2012年11月，就职于领科无线射频系统（上海）有限公司，担任软件研发部项目主管；2012年12月至2018年8月，就职于苏州众天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系统设计总监；2018年8月，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公司监事。现任公司监事。

3、肖军艳，女，出生于1982年9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9月至2015年1月，就职于南昌理工学院电子与信息学院，担任讲师；2015年4月至2018年8月，就职于苏州众天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担任产品及系统策划、撰写方案等工作；2018年8月，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王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八、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现任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张旭，男，出生于1982年7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8月至2010年6月，就职于苏州精达毅力电子有限公司，担任软件工程师；2010年7月至2012年11月，就职于领科无线射频系统（上海）有限公司，担任融服务研发部项目主管；2012年12月至2018年8月，就职于苏州众天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系统总架构师；2018年8月，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 九、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8年8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669.56	666.94	875.4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24.29	596.83	523.6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24.29	596.83	489.23
每股净资产（元/股）	1.10	0.90	1.0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0	0.90	1.0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76	10.51	24.01
流动比率（倍）	13.22	8.66	1.52
速动比率（倍）	10.98	5.20	0.84
项目	2018年1-8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46.04	968.99	831.51
净利润（万元）	27.46	-82.72	14.7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7.46	-71.82	33.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5.60	-56.41	7.5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5.60	-45.51	21.71
毛利率（%）	73.78	40.23	40.92
净资产收益率（%）	5.00	-14.86	8.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84	-9.42	5.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4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4	0.0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95	4.62	5.39
存货周转率（次）	0.89	4.33	4.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21.29	-134.17	-229.5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1	-0.20	-0.48

注：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 = 速动资产 / 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 = 总负债 / 总资产
- 4、应收账款周转率 = 主营业务收入 / 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 = 主营业务成本 / 存货平均余额
- 6、毛利率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营业收入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 股本
- 8、每股净资产 = 净资产 / 股本
- 9、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股本
- 10、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的计算方式均参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执行，其中有限公司阶段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和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中的股本数以其整体变更前的注册资本金额计算。

## 十、与本次公开转让有关机构

### （一）主办券商：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侯巍

住所：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电话：010-83496337

传真：010-83496367

项目小组负责人：徐应

项目小组成员：罗黎明、王井芳

### （二）律师事务所：上海申浩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田庭峰

住所：华山路 1954 号上海交通大学浩然高科技大厦 16 层

电话：021-64484005

传真：021-64484006

经办律师：齐艳敏、邓美玲

### （三）会计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胡咏华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 室

电话：021-68406799

传真：021-68406488

经办注册会计师：吕华文、陈丽华

### （四）资产评估机构：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左英浩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381 号 1 号楼 308-309 室

电话：021-62893366

传真：021-64391299

经办注册评估师：左英浩、钱进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庚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

#### （一）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为客户提供智慧社区、智慧办公及智能家居的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及相关定制化智能产品与服务。公司集软硬件设计、研发、系统集成为一体，专注于智能化产品和技术的研发应用，依托对 RFID 技术的多年研发经验，为房地产行业客户提供极具亮点的软硬件产品和服务。

公司服务房地产行业客户多年，非常了解客户的特点及需求，努力帮助客户提升自己的品牌形象，提高其产品的亮点及吸引力。经过多年的研发，公司在智能化识别和控制产品方面积累了较强的技术优势，目前，公司拥有发明专利 9 项，实用新型专利 16 项，外观专利 5 项，软件著作权 19 项，能够满足不同行业领域客户对项目的不同需求。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代码：I）中“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代码：I6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物联网技术服务”（行业代码：I6532）。根据股转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行业代码：I6520）。根据股转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物联网技术与服务”（行业代码：17101111）。信息系统集成和物联网行业为我国经济发展鼓励类行业。

####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基于自主研发的核心应用软件系统和配套硬件设施，公司为房地产行业客户提供智慧社区、智慧办公及智能家居的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及相关定制化智能产品与服务。主要产品和服务如下：

##### 1、智慧社区

###### （1）产品及功能

智慧社区是指充分利用物联网、云计算、移动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集成应用，为社区居民提供一个安全、舒适、便利的现代化、智慧化生活环境，从而形成基于信息化、智能化社会管理与服务的一种新的管理形态的社区。公司智

慧社区平台功能主要包括门禁系统、梯控系统、访客管理、云对讲系统、人脸识别、定位系统、监控系统、环境监测、健康检测、景观互动、物业服务、业主论坛、在线缴费等系统。

类别	功能	功能描述
健康	环境监测	小区内设置环境检测设备（置于气象百叶箱内），时刻检测小区的环境（包括 PM2.5、温度、湿度及噪声），业主可随时随地通过手机 APP 查看小区环境状况。
	健康检测	在小区内设立健康小屋，方便业主随时体检。体检数据上传到后台云储存中心，业主通过手机查看体检结果及膳食、运动等建议。
安全	周界警报	小区周界建立电子围栏或红外对射防御系统。当外来入侵翻越围墙、栅栏时，探测器会立即将报警信号发送到管理中心，同时启动联动装置和设备，对入侵者进行阻吓。
	社区监控	在小区边界、各出入口、地下车库出入口、楼栋附近及活动区域等重要位置设置全数字监控摄像头，小区安全尽收眼底。开放部分区域的查看权限，业主可随时在手机 APP 上查看小孩或老人在小区内的活动情况。
	车牌识别	驾车进入小区，闸机自动识别车牌并放行，车辆无感进出。
	报警车位	业主如遇紧急情况，无法呼救时只需将车停在这个车位，系统将自动向监控中心报警求救。
	人脸识别	单元门禁针对业主设计人脸识别开门方式。与摆闸开门方式相同，业主在单元门前刷脸，系统自动比对，识别成功打开单元门，否则开门失败。
	云对讲	访客使用云对讲单元门口机呼叫业主，业主通过 APP 远程视频对讲、远程开门。
	梯控	访客进行身份证验证和人脸采集，系统比对成功后，相应的电梯楼层按键自动点亮，访客直达要拜访的业主楼层。
	人脸识别定位	预先将老人、小孩的人脸录入数据库；配合社区监控摄像头进行动态侦测，人脸识别定位，业主可通过 APP 查看以地图形式显示的定位信息；可与附近摄像头联动，业主通过手机 APP 查看家里老人或小孩的视频画面。
服务	景观互动	业主可以通过智慧社区 APP 扫描喷泉附近的二维码，获得喷泉景观的操控权限。
	公告通知	物业在智慧社区管理平台发布公告、通知，业主可通过 APP 随时查看。
	业主论坛	业主间聊天互动，发布信息等。
	设备维修	业主在手机客户端第一时间反映报修，促使物业及时解决问题，可查询报修记录。

智慧社区产品使用的硬件包括：控制器、读写卡机、天线、数据转换器、通讯器、iBeacon 卡、智能手环、环境传感器、摄像头。

智慧社区产品使用的软件包括：iOS 和 Android 两个版本的 APP、微信公众平台以及云管理平台。

### （2）专利技术

产品所使用的专利技术主要包括：《安防专用 RFID 读写器》，应用于 RFID 人员识别及定位系统；《基于人体传感技术的喷泉控制方法》，应用于喷泉等景观互动；《一种双频率 RFID 卡的封装结构》，应用于门禁、梯控系统等的卡片识别；《网络控制器》，应用于各个系统的远程控制；《一种基于 iBeacon 协议的控制系统及方法》、《一种基于微信的门禁控制方法》、《基于二维码的道闸控制方法》，应用于手机智能蓝牙门禁系统；《无线室外定位识别器防水结构》；《无线室外定位识别器结构》；《一种基于 TID 和 EPC 码加密计算产生 ID 码的方法》，应用于门禁系统等需要进行身份确认的系统；《一种基于二维码技术的喷泉控制方法》，应用于景观互动系统，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即可实现景观喷泉、音乐等设备的控制；《复合天线装置》；《密码输入装置》。

### （3）软件著作权

产品所使用的软件著作权主要包括：《众天力超高频读写器出入门软件 V1.00》、《众天力超高频读写器管理系统软件 V1.00》、《Mastiffs 门禁系统软件 V1.00》、《众天力手机蓝牙软件 V1.6》、《众天力微信景观控制系统软件 V2.00》、《众天力微信门禁控制系统软件 V2.00》、《众天力 RFID 中间件软件 V1.10》、《众天力超高频读写器软件 V1.5.0》。

### （4）产品迭代

版本	内容
1.0	即 Mastiffs 系列软件产品，开发周期大约半年，主要包括门禁、梯控、停车场管理、考勤等功能。主要客户为工程商。产品以 C/S 架构的软件为主，同时配以 TCP/IP、RS485 等通讯方式的硬件设备，在指导用户使用，往往需要派工程师到现场进行，售后服务时同样也需要到现场进行。
2.0	微信版智慧社区，开发周期大约一年，将 Mastiffs 系列软件的主要功能进行网络化，使其具备连接互联网功能，同时将微信公众号打通，使得用户可以通过微信直接控制目标设备，获得设备的状态信息。主要客户为房产开发商。设备的管理仍然通过现场操作来完成，用户可以通过 B/S 构架管理后台进行微信端的管理。
3.0	即互联网智慧社区，开发周期大约一年，在 2.0 的基础上，开发了支持 Android 和 iOS 的 APP 软件，这样可以更容易帮助客户提升自己的产品形象，对于用户来

	说,也更加容易辨识,提高其对产品的依赖性和关联性。同时重新设计了后台软件以及通讯协议。3.0版本提供标准版和定制版两种形式的APP,标准版即使用同一个APP,系统根据账号来区分不同用户所在的项目以及权限,定制版即为不同项目专门定制的一个APP,二者主要区别是标准版APP上显示系统名称,而定制版显示项目名称。产品为B/S构架,用户只需要打开浏览器登录自己的账号即可进行管理。现场服务也转变为远程技术支持,更高效也更节约成本。
--	--

## 2、智慧办公

### (1) 产品及功能

智慧办公的主要客户群体为自有写字楼的企业客户,以及房地产开发商。主要功能包括摆闸系统、梯控系统、停车场系统、门禁系统、考勤系统、定位系统、移动办公系统、访客管理、智能会议室、超级前台、物资管理、物业服务、企业展示中心、智能办公室、环境检测、智慧餐厅、健康检测、反向寻车等。

类别	功能	功能描述
标配功能	摆闸系统	可以通过人脸识别和手机APP的方式控制大堂或车库的摆闸。
	云前台	建立在云端的虚拟前台,取消传统前台接待,取而代之的是手机APP自助式操作。授权员工可以通过手机APP邀请访客,登记访客实名信息,给予临时权限。
	物品定位	根据不同的定位需求,在合适的区域部署定位基站,需要管控的物品粘贴电子标签。物品进出自动记录,当不符合通过规则的物品通过时,系统发出报警。
	车位预定	员工在手机APP上提前为来访客户预约车位。访客驱车到达时,系统自动识别车牌并放行,直接开往预约车位泊车,实现访客即到即停,不会因为找车位而耽误行程。
选配功能	智慧梯控	内部员工通过刷脸或手机APP验证身份,验证通过后,对应的楼层按键自动点亮,电梯直接送达。访客进行身份证验证和人脸采集,系统比对成功后,相应的电梯楼层按键自动点亮,访客直达目的楼层。
	办公室门禁	办公室门采用高端人脸识别智能锁,支持人脸、密码、传统钥匙等多种开门方式。
	企业展示	通过云服务器,在办公楼的各类多媒体设备上实现展示与互动,方便企业进行品牌的宣传与产品展示。
	会议室预约	使用手机、PAD移动端APP查询会议室日常安排及使用情况;根据参会人员规模、硬件条件、会议开始和结束时间对会议室进行预订。预订成功后,系统会将预约信息发送给预约人,同时系统通过APP自动提醒。
	自助考勤	通过人脸识别门禁系统与后台管理系统结合,实现人员身份识别的同时,自动记录考勤。
	环境自适应	精准分析光照度和人员密集度,自动调整灯光方案;环境较暗时,有人经过灯光自动亮起,无人时,延时熄灭;温度传感器

		感知温度，自动调节空调。
--	--	--------------

智慧办公产品使用的硬件包括：控制器、读写卡机、天线、数据转换器、通讯器、iBeacon 卡、智能手环、摄像头、自助机以及智能家居的部分设备。

智慧办公产品使用的软件包括：iOS 和 Android 两个版本的 APP、微信公众平台以及云管理平台。

## （2）专利技术

产品所使用的专利技术主要包括：《一种室内立体导航系统》；《一种重力检测防盗系统》；《一种基于微信的车辆寻车二维码的位置信息存储及其寻找方法》，应用于停车场系统；《基于云网络的故障电弧检测系统》；《安防专用 RFID 读写器》，应用于定位系统；《一种双频率 RFID 卡的封装结构》；《一种基于微信的门禁控制方法》；《复合天线装置》；《一种基于 iBeacon 协议的控制系统及方法》，应用于门禁系统；《一种基于 TID 和 EPC 码加密计算产生 ID 码的方法》，应用于梯控系统、门禁系统；《基于二维码的道闸控制方法》；《密码输入装置》。

## （3）软件著作权

产品所使用的软件著作权主要包括：《众天力 RFID 访客定位系统软件 V2.00》、《考勤管理系统 V1.3.6》、《众天力 RFID 公共考勤系统软件 V1.1》、《众天力故障电弧管理平台软件 V2.00》、《RFID 会议签到管理系统 V1.0》、《众天力 RFID 中间件软件 V1.10》、《众天力超高频读写器软件 V1.5.0》、《众天力超高频读写器出入门软件 V1.00》、《众天力超高频读写器管理系统软件 V1.00》、《众天力手机蓝牙软件 V1.6》、《众天力微信门禁控制系统软件 V2.00》。

# 3、智能家居

## （1）产品及功能

智能家居系统主要面向全新的精装住宅市场。用户可以通过面板管理自己的设备，如添加设备、删除设备，通过手机 APP 客户端管理场景、设备、房间、家属等。智能家居服务部署在云端，可以远程控制智能设备，并接收设备报警推送。公司智能家居平台功能主要包括灯光控制、调光控制、场景控制、空气质量检测、窗帘控制、智能门锁、可视对讲、室内监控、燃气报警、水浸报警、人体

红外探测、烟雾报警、背景音乐、红外控制（电视、空调等）、环境控制（空调、新风、地暖）等。

类别	功能	功能描述
家居控制	灯光	手机、PAD 上实现灯光的单独控制和场景控制，所有灯光面板带有 4 场景开关，满足多场景设置需求。
	窗帘	手机、PAD 上实现窗帘的单独控制和场景控制。
	背景音乐	任何房间的音乐控制，可通过手机或 PAD 控制本区域音乐音量、开关、选曲、音效设置等。
家庭安防	智慧门锁	人脸识别（指纹）/密码/感应卡/手机远程四种开门方式，适应不同人群的开锁习惯；开关门实时推送，异常开门报警；防腐蚀不锈钢选材。
	可视门铃	WIFI 电子猫眼；APP 远程视频对讲；安防级镜头，红外夜视；门铃按键触发录像，APP 随时随地查看门外动向；自动侦测发出警报。
	室内监控	高清镜头，画质细腻；红外夜视，白天黑夜都能一目了然；自带云台调节功能，移动追踪；24 小时录像，支持云存储；智能追踪，时刻跟拍，异常时推送报警信息。
家居环境	空气质量	时刻监测室内温、湿度、PM2.5；面板、手机上显示环境状态等详细信息；与空调、新风设备联动。
	空调	通过面板、手机、PAD 实时控制、查看室内温度，控制空调的开、关和温度。
	新风	通过面板、手机、PAD 实时控制、查看风量；与室内 PM2.5 检测设备联动，智能开启新风系统。
	地暖	通过面板、手机、PAD 实时控制、查看地暖温度，控制地暖的开、关和温度。

智能家居产品使用的硬件包括：灯控场景面板、调光场景面板、窗帘面板、空气质量检测面板、协议模块、新风面板、空调面板、地暖面板、摄像头、音乐面板、扬声器、人脸锁、指纹锁、门磁传感器、烟雾传感器、热释放红外探测器、水浸传感器、可燃气体探测器、紧急按钮、直阀关闭机械手、久坐报警器、智能网关、红外转发器、中继器、智能插座、可视门铃。

智能家居产品使用的软件包括：iOS 和 Android 两个版本的 APP，以及云管理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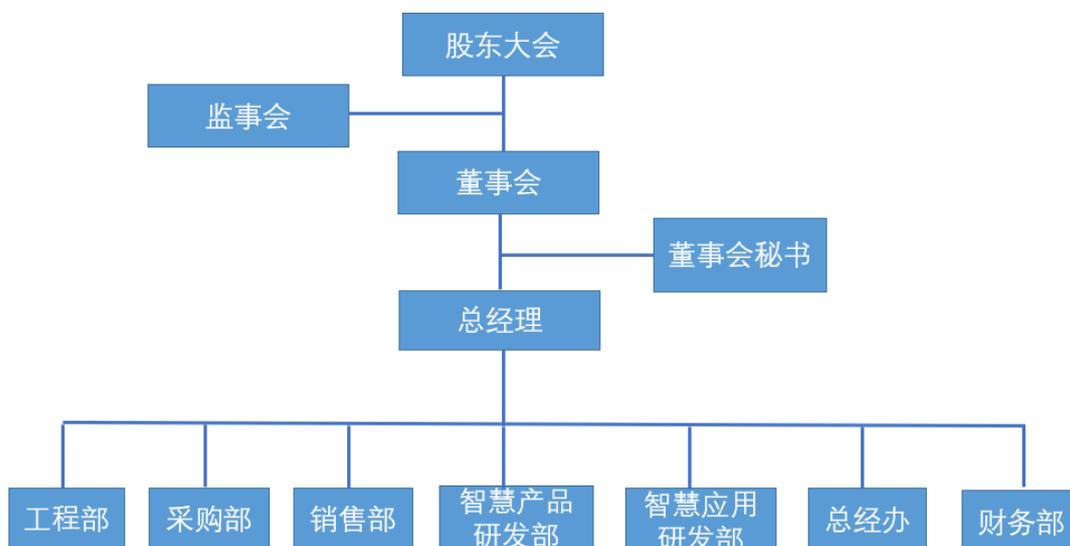
## （2）专利技术

产品所使用的专利技术主要包括：《一种蓝牙音箱型家居网关》，应用于智能网关；《一种金属面板式 2.4GHz 天线》，应用于智能开关；《一种壁装式室内环境采集装置》，应用于空气质量检测；《按钮式智能家居控制面板》，应用

于智能家居的控制面板；《触摸式智能家居控制面板》、《液晶显示智能家居控制面板》，应用于智能家居的控制面板。

##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图

### （一）内部组织结构图



部门	职能
总经办	负责文件收发、资料存档、劳动人事、固定资产管理、日常接待、项目投标、知识产权及企业资质申报、法律事务处理等职能。
财务部	负责财务核算、成本控制、对外报表编制、社保申报等职能。
智慧产品研发部	新产品的可行性论证、立项、开发设计、新品开发过程监督；产品工艺文件的设计、制定；知识产权专利规划、申请材料撰写等。
智慧应用研发部	新产品的可行性论证、立项、开发设计、新品开发过程监督、测试；知识产权专利规划、申请材料撰写等。
采购部	负责原材料及临时性物品的采购、供应、保管等。
销售部	负责产品的对外宣传、销售、策划文案撰写、客户维护、合同招投标、账款催收等。
工程部	负责项目的前期设计及深化、系统安装调试指导及培训、技术咨询、项目验收、产品售后跟踪及维护等。

### （二）公司业务流程图

#### 1、整体业务流程

首先，公司进行市场调研、竞争对手分析，并结合不同客户的需求情况进行产品规划与设计，之后开始产品研发。研发结束后，销售将这类产品介绍给客户，客户签订合同后，公司根据不同项目情况，在此基础上进行一定的修改（外观等

具体参数修改)，并由长期合作的供应商按公司的技术要求进行生产，公司对加工好的产品进行组装和测试，合格后交付发货，并进行远程或现场调试安装。

## 2、研发流程

公司研发流程按照研发进度主要包括概念、计划、开发、验证、发布五个阶段。每一阶段均涉及到审批部门、研发团队、财务、质量保证、研发、采购、制造、客服、市场等多个部门或负责人员的协同配合。不同阶段各部门和负责人的具体职责如下图：



##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 产品及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产品及服务使用的主要技术如下：

序号	主要技术	技术介绍	应用专利	应用场景
1	基于二维码和微信的识别控制技术	用户只需用微信或其他 APP 的扫码功能即可实现，当扫描指定的二维码后，系统会	《一种基于微信的车辆寻车二维码的位置信息存	停车场反向寻车；门禁、导航系统；景观

		根据微信或 APP 账号判断用户的权限，判断通过后开始识别二维码的内容，最后控制具体设备或反馈具体内容，如控制喷泉、控制门禁、反馈导航地图。将手机和二维码进行捆绑后，可以有效避免用户恶意操作。	储及其寻找方法》、《一种基于微信的门禁控制方法》、《基于二维码技术的喷泉控制方法》、《一种基于微信的酒店内部引导系统及方法》	控制
2	ackpass 识别和控制技术	ackpass 是基于蓝牙的识别技术，采用私有的通讯加密协议，支持蓝牙 4.0 以上的智能手机都可以使用该技术。手机上安装 APP 后，可以控制指定的 ackpass 设备，且该设备为脱机运行，保证识别和控制的安全和快速。	《密码输入装置》。	门禁、车库、电梯等场景的识别与控制。
3	iBeacon 控制技术	iBeacon 是苹果公司于 2013 年公布的移动设备上的新功能，其主要特点是超低功耗。安装在固定位置的接收器，使用电池的情况下，可以不间断工作 1-2 年，根据识别到的佩戴设备信号强弱判断其位置和距离，从而判断出设备所在的大致位置，系统根据反馈回的位置信息，可以在地图上显示，从而实现定位功能。iBeacon 技术同样可以应用在门禁、道闸等领域，iBeacon 卡片或标签会发送信号，当 iBeacon 接收器接收到信号后，将信号发送给服务器或控制器，并由上层的应用系统进行人员的权限判断。	《无线室外定位识别器防水结构》、《无线室外定位识别器结构》、《一种基 iBeacon 协议的控制系统及方法》。	人员定位、人行通道闸、门禁、车库、电梯等场景的识别与控制。
4	ZigBee 技术	ZigBee 是基于 IEEE802.15.4 标准的低功耗局域网协议。ZigBee 技术是一种短距离、低功耗的无线通信技术，其特点是近距离、低复杂度、自组织、低功耗、低数据速率。主要适用于自动控制和远程控制领域，可以嵌入各种设备。	《一种智能家居设备网关数据信息快递替换方法》、《一种金属面板式 2.4GHz 天线》、《一种壁装式室内环境采集装置》、《一种物体运动检测报警器》。	智能家居中的无线设备，都采用 ZigBee 无线通讯协议来实现设备之间的通讯数据交换。

## （二）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

### 1、商标权

序号	申请号	类号	商标名称	注册日期	有效期至	申请人名称
1	12281923	-	Massky	2014.08.21	2024.08.20	苏州众天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	14672079	-	众天力	2015.06.21	2025.06.20	苏州众天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	16515632	-		2016.05.07	2026.05.06	苏州众天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	17920857	-	MSBID	2016.10.28	2026.10.27	苏州众天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	20147527	9	SRAUM	2017.07.21	2027.07.20	苏州众天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	20897164	9	ackpass	2017.11.28	2027.11.27	苏州众天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	20897036	9	诗龙	2017.09.28	2027.09.27	苏州众天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2、网络域名

公司已取得注册的域名 8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域名性质	注册时间	到期时间	取得方式
1	gl-officeplus.com.cn	国家顶级域名	2016-11-10	2023-11-10	受让
2	sraum.com	国际顶级域名	2016-05-19	2021-05-19	注册
3	sraum.cn	国家顶级域名	2016-05-19	2021-05-19	注册
4	sraum.net	国际顶级域名	2016-05-19	2021-05-19	注册
5	ackpass.com	国际顶级域名	2016-03-25	2021-03-25	注册
6	massky.com	国际域名	2013-6-25	2021-06-25	注册
7	massky.cn	国家顶级域名	2012-12-03	2020-12-03	注册
8	xunchee.com	国际顶级域名	2015-03-03	2021-03-03	注册

### 3、专利权

公司已取得发明专利 9 项，实用新型专利 16 项，外观专利 5 项。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1	可读取 IC 卡内存存储内容的插卡取电开关	ZL201220628658.3	实用新型	2012.11.26	2013.6.19	原始取得
2	一种室内立体导航系统	ZL201220734159.2	实用新型	2012.12.28	2013.9.18	原始取得

3	一种双频率 RFID 卡的封装结构	ZL201320005227.6	实用新型	2013.1.7	2013.7.17	原始取得
4	一种 RFID 迎宾机器人	ZL201320280229.6	实用新型	2013.5.22	2013.10.23	原始取得
5	一种重力检测防盗系统	ZL201320363143.X	实用新型	2013.6.24	2014.2.19	原始取得
6	一种基于 TID 码和 EPC 码加密计算产生 ID 码的方法	ZL201310320565.3	发明专利	2013.7.29	2016.8.10	原始取得
7	一种基于微信的车辆寻车二维码的位置信息存储及其寻找方法	ZL201310720969.1	发明专利	2013.12.24	2016.6.8	原始取得
8	一种基于微信的门禁控制方法	ZL201410000185.6	发明专利	2014.1.2	2015.10.28	原始取得
9	基于二维码技术的喷泉控制方法	ZL201410384307.6	发明专利	2014.8.6	2018.5.25	原始取得
10	基于人体传感技术的喷泉控制方法	ZL201410384308.0	发明专利	2014.8.6	2017.2.15	原始取得
11	一种基于 RFID 的客流分析系统	ZL201410830345.X	发明专利	2014.12.26	2018.4.27	原始取得
12	一种基于 iBeacon 协议的控制系统及方法	ZL201510397403.9	发明专利	2015.7.8	2018.1.12	原始取得
13	安防专用 RFID 读写器	ZL201520574877.1	实用新型	2015.8.3	2015.12.16	原始取得
14	网络控制器	ZL201520575366.1	实用新型	2015.8.3	2016.1.20	原始取得
15	用于 RFID 识别装置的生产线检测台	ZL201520933344.8	实用新型	2015.11.19	2016.5.18	原始取得
16	基于云网络的故障电弧检测系统	ZL201510810601.3	发明专利	2015.11.19	2018.4.10	原始取得
17	无线室外定位识别器结构	ZL201521127481.9	实用新型	2015.12.29	2016.6.8	原始取得
18	无线室外定位识别器防水结构	ZL201521128003.X	实用新型	2015.12.29	2016.8.10	原始取得
19	窗帘开闭驱动装置及窗帘	ZL201521127330.3	实用新型	2015.12.29	2016.10.12	原始取得
20	基于二维码的道闸控制方法	ZL201511018192.X	发明专利	2015.12.29	2018.10.19	原始取得
21	复合天线装置	ZL201620499345.0	实用新型	2016.5.28	2016.12.7	原始取得
22	密码输入装置	ZL201620499286.7	实用新型	2016.5.28	2016.12.7	原始取得
23	一种壁装式室内环境采	ZL201721008157.4	实用	2017.8.14	2018.5.1	原始

	集装置		新型			取得
24	一种金属面板式2.4GHz天线	ZL201721008152.1	实用新型	2017.8.14	2018.3.9	原始取得
25	一种蓝牙音箱型家居网关	ZL201721008154.0	实用新型	2017.8.14	2018.3.2	原始取得
26	按钮式智能家居控制面板	ZL201730165569.8	外观设计	2017.5.9	2017.10.20	原始取得
27	触摸式智能家居控制面板	ZL201730165555.6	外观设计	2017.5.9	2017.10.20	原始取得
28	液晶显示智能家居控制面板	ZL201730165554.1	外观设计	2017.5.9	2017.10.31	原始取得
29	带OLED屏的智能家居PM2.5检测面板	ZL201730369435.8	外观设计	2017.8.14	2018.6.19	原始取得
30	状态指示智能家居PM2.5检测面板	ZL201730369445.1	外观设计	2017.8.14	2018.3.2	原始取得

#### 4、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未取得土地使用权。

#### 5、著作权

公司已取得软件著作权 19 项。

序号	名称	著作权人	类别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1	Mastiffs 门禁系统软件 V1.00	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3SR002890	2012.11.26
2	酒店导航系统 V1.00	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3SR036157	2013.2.22
3	RFID 会议签到管理系统 V1.0	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3SR088259	2013.3.5
4	考勤管理系统 V1.3.6	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3SR122387	2013.4.8
5	酒店房间引导系统 V1.0	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4SR010775	2013.10.8
6	RFID 人员定位系统软件 V1.0	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4SR057974	2013.12.5
7	RFID 酒店迎宾系统软件 V1.0	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4SR058064	2013.11.19
8	众天力微信景观控制系统软件 V2.00	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4SR148263	2014.8.5
9	众天力微信门禁控制系统软件 V2.00	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5SR037002	2014.10.14
10	众天力超高频读写器管理系统软件 V1.00	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5SR060689	2014.10.5

11	众天力超高频读写器 出入门软件 V1.00	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5SR060700	2014.10.10
12	众天力 RFID 中间件 软件 V1.10	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5SR089468	2014.12.16
13	众天力 RFID 早餐管 理系统软件 V1.1	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5SR089445	2013.11.19
14	众天力超高频读写器 软件 V1.5.0	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6SR129908	2014.12.1
15	众天力 RFID 公共考 勤系统软件 V1.1	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6SR068259	2015.11.4
16	众天力 RFID 访客定 位系统软件 V2.00	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6SR067363	2015.10.14
17	众天力故障电弧管理 平台软件 V2.00	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6SR243093	2016.3.23
18	众天力手机蓝牙软件 V1.6	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7SR056737	2016.10.28
19	智慧办公 officeplus 手机软件 V1.6.7	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8SR662787	2017.12.28

公司注重知识产权的保护，从项目研发初期开始，对不同阶段取得的软硬件研发成果、外观创新、商标等均及时申请专利权、软件著作权和商标权，并积极缴纳专利年费等各项费用。公司研发部门和总经办负责完善专利档案、跟踪专利动态，并不定期监控其他公司对公司知识产权的侵权行为。

###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取得的资质情况如下：

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构	有效期至	范围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532001333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	2018年10月9日	-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经认定报备的企业名单，由领导小组办公室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公示10个工作日。无异议的，予以备案，认定时间以公示时间为准，核发证书编号，并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上公告企业名单，由认定机构向企业颁发统一印制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申请已于2018年11月28日开始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公示，且10个工作日内未收到异议，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在科技部火炬中心综合业务办理平台的业务系统中，显示众天力新获得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832002675，等待相关部门颁发统一印制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范围的变更未涉及主营业务变更，没有超越资质、经营范围。

#### （四）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 1、主要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机械设备、办公设备、运输设备、生产设备。固定资产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截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序号	固定资产种类	原值 (元)	累计折旧 (元)	净值 (元)	成新率 (%)
1	机器设备	30,341.87	5,284.51	25,057.36	82.58
2	办公设备	22,800.00	17,147.50	5,652.50	24.79
3	运输设备	66,483.18	28,353.35	38,129.83	57.35
4	生产设备	224,572.66	83,023.47	141,549.19	63.03
合计		<b>344,197.71</b>	<b>133,808.83</b>	<b>210,388.88</b>	<b>61.12</b>

##### 2、房屋租赁情况

公司现位于苏州市姑苏区阊胥路 483 号 6 号楼 6201、6206、6207 室的 327 平方米的房屋系以租赁方式取得，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位置	面积 (m <sup>2</sup> )	价格 (元/年)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1	苏州工投科技创业园有限公司	苏州市姑苏区阊胥路 483 号 6 号楼 6201 室	122	61,488	2018.7.1-2019.6.30	办公
2	苏州工投科技创业园有限公司	苏州市姑苏区阊胥路 483 号 6 号楼 6206、6207 室	205	103,320	2018.10.11-2019.10.10	办公

##### 3、车辆情况

公司拥有的车辆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人	车牌号	品牌及种类	用途
1	公司	苏 E6Q3P0	风神牌小型客车	商务

##### 4、主要资产涉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资产不存在纠纷情况。

### （五）员工情况

公司共有员工 20 名。人员结构图分别列示如下：

#### 1、按工作岗位划分

专业人员	人数	占比 (%)	图示
管理人员	2	10	<p>■ 管理人员 ■ 研发人员 ■ 市场人员 ■ 财务人员</p>
研发人员	15	75	
市场人员	1	5	
财务人员	2	10	
<b>合计</b>	<b>20</b>	<b>100</b>	

#### 2、按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	图示
18-29 岁	9	45	<p>■ 18-29岁 ■ 30-39岁 ■ 40岁以上</p>
30-39 岁	8	40	
40 岁以上	3	15	
<b>合计</b>	<b>20</b>	<b>100</b>	

#### 3、按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	图示
硕士及以上	1	5	<p>■ 硕士及以上 ■ 本科 ■ 专科 ■ 专科以下</p>
本科	10	50	
专科	8	40	
专科以下	1	5	
<b>合计</b>	<b>20</b>	<b>100</b>	

#### 4、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 (1) 核心技术人员及其持股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未在公司持股。

##### (2) 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顾健科，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尹微贤，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张旭，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3)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相对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动。

####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 (一) 公司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提供智慧社区、智慧办公及智能家居的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及相关定制化智能产品与服务。2018年1-8月、2017年、2016年的营业收入分别为3,460,448.56元、9,689,885.55元、8,315,119.85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产品类别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8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智慧社区	2,616,649.69	75.62	4,720,581.74	48.72	3,428,877.79	41.24
智慧办公	662,102.86	19.13	4,969,303.81	51.28	4,838,306.96	58.19
智能家居	63,349.88	1.83				-
其他	118,346.13	3.42			47,935.10	0.58
合计	<b>3,460,448.56</b>	<b>100.00</b>	<b>9,689,885.55</b>	<b>100.00</b>	<b>8,315,119.85</b>	<b>100.00</b>

#####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情况

###### 1、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主要客户为房地产开发商、建筑工程承包商及系统集成商。

######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8年1-8月、2017年、2016年，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的总额分别为3,352,487.29元、9,144,067.05元和7,560,965.14元，占公司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比例分别为96.88%、94.36%和90.94%，具体情况如下：

2018年1-8月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金额(元)	占比(%)	主要销售产品
1	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2,320,051.88	67.04	智慧社区蓝牙门禁、定位、智能办公软件等
2	杭州源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否	670,582.91	19.38	智慧社区RFID门禁系统
3	上海宝盛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否	142,504.87	4.12	智慧社区蓝牙门禁系统
4	上海稼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否	113,739.08	3.29	智慧社区蓝牙门禁系统
5	塔米智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否	105,608.55	3.05	RFID生产管理
合计			<b>3,352,487.29</b>	<b>96.88</b>	
2017年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金额(元)	占比(%)	主要销售产品
1	北京力尊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否	3,340,322.13	34.47	技术服务
2	苏州信成高电子有限公司	否	2,169,996.05	22.39	智慧社区RFID门禁、定位、智能办公等
3	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1,985,639.42	20.49	智慧社区微信平台、蓝牙门禁系统
4	北京神州新桥科技有限公司	否	1,168,843.74	12.06	智慧酒店导航系统
5	上海稼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否	479,265.71	4.95	硬件
合计			<b>9,144,067.05</b>	<b>94.36</b>	
2016年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金额(元)	占比(%)	主要销售产品
1	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4,909,292.06	59.04	智慧社区RFID门禁、定位、智能办公软件等
2	绿地集团西安置业有限公司	否	1,094,339.62	13.16	智慧办公APP软件
3	北京力尊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否	882,805.17	10.62	技术服务

4	广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否	424,528.29	5.11	智慧酒店软硬件
5	上海五里置业有限公司	否	250,000.00	3.01	智慧办公软硬件
合计			<b>7,560,965.14</b>	<b>90.94</b>	

2018年1-8月、2017年度、2016年度前五大客户占比分别为96.88%、94.36%和90.94%，占比较高，主要由于公司向关联方上海星舟信息科技有限股份公司的销售占比较高，分别为67.04%、20.49%和59.04%。

众天力根据客户资质、合同金额、合作期限等因素将客户划分为战略合作大客户、一般合作工程商、一般订货客户、零星客户等不同客户类型，公司在销售定价时给予不同的供货折扣。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房地产开发项目建筑智能化工程总承包商，拥有电子和智能化工程施工专业一级、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一级、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甲级等资质，参与绿地集团全国各地项目的总包、施工，与万科、保利、中天建工、西安绿晟等公司形成了合作关系，其工程项目遍及全国各地，属于公司的战略合作大客户。公司与星舟科技的合作模式主要为：众天力通过与星舟科技及开发商技术部门沟通设计方案及技术参数、参与样板房装修等方式向开发商推介产品与服务，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后，在房地产项目开发初期开始介入，根据项目定位（如普通住宅、改善型住宅、高档小区等定位）设计智慧社区、智慧办公及智能家居的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并根据实际情况不断调整、满足开发商要求后作为备选方案，待该建筑工程安装项目招标时，作为推荐品牌之一入围建筑工程总承包项目中该部分产品供应商名录，向拟选择公司产品投标建筑工程总承包商报价，星舟科技通常为拟投标建筑工程总承包商之一，最终中标后，与星舟科技按既定的方案签订销售合同。此类销售合同通常按不同项目逐个签订，合同中结算方式、定价依据条款设置上与其他非关联方战略合作大客户基本一致，公司与星舟科技合作模式长期以来较为稳定，履约情况较好，未出现重大违约情况。

### （三）公司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 1、主要原材料及其供应情况

2018年1-8月、2017年、2016年的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907,390.05元、5,792,018.45元、4,912,442.28元。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8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技术服务费	-	-	3,870,858.74	66.83	3,458,894.38	70.41
直接材料	716,731.97	78.99	1,674,371.34	28.91	1,146,816.33	23.35
直接人工	120,000.00	13.22	180,000.00	3.11	180,000.00	3.66
委外加工费用	70,658.08	7.79	66,788.37	1.15	126,731.57	2.58
合计	<b>907,390.05</b>	<b>100.00</b>	<b>5,792,018.45</b>	<b>100.00</b>	<b>4,912,442.28</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技术服务费、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和委外加工费等，其中技术服务费系源族信息采用外包开发与维护方式履行合同义务支付的外包技术服务费，直接材料为硬件产品材料成本，直接人工主要为产品完工的包装、物流与存货管理人员的工资等支出。部分硬件产品需进行简单的加工，公司通过委外加工方式进行，从而产生相应加工费。

##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18年1-8月、2017年、2016年，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总额分别为223,268.00元、5,099,702.26元、5,224,708.24元，占公司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2.48%、71.65%、78.24%，具体情况如下：

2018年1-8月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含税金额(元)	占比(%)	采购产品
1	苏州华崛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64,000.00	12.18	模具
2	北京易源瑞达科技有限公司	44,212.00	8.41	传感器
3	文晔领科(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44,100.00	8.39	元器件
4	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40,706.00	7.74	线路板
5	无锡旗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250.00	5.76	模块
合计		<b>223,268.00</b>	<b>42.48</b>	
2017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含税金额(元)	占比(%)	采购产品
1	上海瀚乾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730,000.00	38.35	软件开发

2	智阳网络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1,298,000.00	18.24	软件开发
3	深圳怡享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452,000.00	6.35	软件开发
4	上海卓领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325,702.26	4.58	软件开发
5	深圳市爱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4,000.00	4.13	手环
合计		<b>5,099,702.26</b>	<b>71.65</b>	
<b>2016 年度</b>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含税金额 (元)	占比 (%)	采购产品
1	上海卓领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2,354,702.92	35.26	软件开发
2	上海敏乾实业有限公司	1,402,369.82	21.00	音频设备、中央控制设备
3	上海瀚乾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900,000.00	13.48	软件开发
4	浙江海康科技有限公司	331,500.00	4.96	UHF 模块
5	上海昕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36,135.50	3.54	集成电路
合计		<b>5,224,708.24</b>	<b>78.24</b>	

报告期内，2018年1-8月、2017年度、2016年度从单个供应商处采购的金额不超过50%，公司不存在对单个供应商的重大依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前五名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四）公司的重大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的划分标准为：

销售合同金额为30万元以上，其中报告期内子公司销售合同为100万元以上，采购合同金额为30万元以上的合同。

2、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合同如下：

##### 2.1 众天力母公司重大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元)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1	星舟科技	RFID 停车场设备（远距离读写器、天线、馈线等）	450,142.00	2015.7.16	履行完毕
2	星舟科技	智慧办公系统（健康小站、服务器、融合软件等）	991,377.00	2015.11.1	履行完毕
3	星舟科技	RFID 门禁系统（远距离读写器、门禁系统软件等）	415,400.00	2015.11.9	履行完毕

4	星舟科技	读写器、电梯控制器、门禁系统软件等	529,207.00	2015.12.16	履行完毕
5	上海五里置业有限公司	五里桥智慧社区 APP 管理平台	300,000.00	2016.2.23	履行完毕
6	星舟科技	智慧社区（门禁控制器、ibeacon 双频卡、智能摆闸等）	1,773,385.00	2016.4.22	履行完毕
7	苏州信成高电子有限公司	智慧社区（门禁控制器、门禁系统软件、智能摆闸等）	1,124,542.00	2016.9.26	履行完毕
8	星舟科技	智能化系统（智能控制器、ibeacon 识别器、人员定位软件等）	343,461.00	2016.10.31	履行完毕
9	星舟科技	RFID 访客定位系统（读写器、发卡机、读写器软件等）	1,566,230.00	2016.11.10	履行完毕
10	苏州信成高电子有限公司	智慧社区（门禁控制器、ibeacon 双频卡、一卡通授权系统等）	611,284.00	2017.2.20	履行完毕
11	上海稼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化系统工程（门禁设备、梯控设备、系统设备）	478,000.00	2017.5.5	履行完毕
12	星舟科技	ibeacon+IC 读头、电梯控制器、楼层选择器等	808,954.00	2017.12.15	履行完毕
13	星舟科技	智慧办公系统	660,000.00	2018.3.5	履行完毕
14	杭州源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系统控制器、读卡控制器等	321,960.00	2018.3.9	履行完毕

## 2.2 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源族信息的重大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元)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1	北京力尊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调试、维护	1,871,547.00	2017.6.2	履行完毕
2	北京力尊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调试、维护	1,707,295.00	2017.2.10	履行完毕
3	北京力尊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调试、维护	1,520,000.00	2017.4.17	履行完毕
4	上海星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软件销售及安装	1,500,000.00	2015.4.28	履行完毕
5	上海星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软件销售及安装	1,200,000.00	2015.1.4	履行完毕
6	绿地集团西安置业有限公司	软件销售	1,160,000.00	2015.11.26	履行完毕

## 3、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购合同如下：

### 3.1 众天力母公司重大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元)	合同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苏州苏香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智慧绿地”APP	335,730.00	2015.10.27	履行完毕
2	浙江海康科技有限公司	UHF 模块、连接线	320,000.00	2016.10.26	履行完毕
3	深圳市爱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手环	420,000.00	2016.12.7	履行完毕

### 3.2 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源族信息的重大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元)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1	珠海市云创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	1,458,610.00	2015.3.15	履行完毕
2	上海卓领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云桌面管理软件	844,800.00	2016.5.26	履行完毕
3	上海敏乾实业有限公司	音频设备、中央控制设备等	880,000.00	2016.8.22	履行完毕
4	深圳怡享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数据迁移项目	565,000.00	2017.1.27	履行完毕
5	上海瀚乾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弹性福利及奖励服务平台系统	1,550,000.00	2017.2.28	履行完毕
6	上海瀚乾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忠诚度关怀平台系统	1,800,000.00	2017.5.2	履行完毕

##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 (一) 采购模式

公司设采购部负责原料的采购和管理，采取以销定采的模式。公司在采购前对供应商进行实地考察，以确保其提供的产品满足质量、供应周期的要求。公司采购内容主要包括成品（摆闸、手环、RFID 天线、摄像机）、配件（集成电路、元器件、PCB、UHF 模块、电源、外壳）、软件以及模具等。对于测试、展示等少量订货，公司从零售商或批发商处直接采购；对于大批量采购，公司一般从生产商或一级代理商处采购。对于重要的采购项目，一般由研发部门提出需求，之后汇同采购部门讨论后决定；对于非重要采购项目，一般由研发部门自行决定。

### (二) 生产模式

公司专注于智能化产品和技术的研究，对于产品的生产，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主要产品由长期合作的供应商按公司的技术要求进行定制化生产。

公司根据产品的生产需求，并按照研发部和工程部提供的技术要求进行组装；产品组装完善后，由测试人员对组装的每台产品进行检测，检测合格后方可入库进行对外销售。

公司委外加工厂商为：苏州勇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双登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和浦瑞科技有限公司、常熟永祥镀铝有限公司、高新区赛格电子市场郑鸿涛通讯设备商行。委托厂商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委外加工主要为双频卡加工、PCB加工、SMT贴片加工、线材加工、电镀加工等加工流程较为成熟、市场竞争充分的业务。公司与委托厂商之间根据市场价格协商决定加工价格。报告期内公司委外加工产品及成本占比如下：

单位：元

2018年1-8月					
序号	客户名称	委托产品	原材料成本	委外加工费	委外加工费占总成本比例
1	深圳市和浦瑞科技有限公司	SMT贴片	25,269.87	2,229.00	8.11%
2	常熟永祥镀铝有限公司	电镀加工	59,252.53	6,188.46	9.46%
3	苏州双登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双频卡、SMT贴片	120,579.58	20,940.00	14.80%
4	苏州双登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SMT贴片	218,122.73	41,300.62	15.92%
合计			423,224.72	70,658.08	14.31%
2017年					
序号	客户名称	委托产品	原材料成本	委外加工费	委外加工费占总成本比例
1	苏州双登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双频卡、SMT贴片	175,041.54	26,178.52	13.01%
2	苏州双登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SMT贴片	249,315.02	40,609.85	14.01%
合计			424,356.56	66,788.37	13.60%
2016年					
序号	客户名称	委托产品	原材料成本	委外加工费	委外加工费占总成本比例
1	高新区赛格电子市场郑鸿涛通讯设备商行	线材加工	11,582.90	6,171.30	34.76%

2	苏州勇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SMT 贴片	91,222.51	16,848.30	15.59%
3	苏州双登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双频卡、SMT 贴片	328,836.92	39,174.65	10.64%
4	苏州双登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SMT 贴片	656,496.16	64,537.32	8.95%
合计			1,088,138.50	126,731.57	10.43%

公司制定了《产品成品检验标准》、《SMT 加工产品验收标准》、《注塑模具验收标准》等标准来保证委外加工产品的质量，在收货时对买件产品的质量进行检测，检测合格方可签收入库。

委外加工为整个成品生产过程中的一个环节，公司将委外加工的产品进行组装、集成，从而形成最终产品。委外加工环节所涉及业务较为成熟，市场竞争充分，其他环节如委外加工原材料的采购、产品装配、产品测试、质量检验由公司把控。

### （三）销售模式

公司设销售部具体负责市场开发和销售工作。公司主要客户为房地产开发商、建筑工程承包商和系统集成商。对于体量较大的房地产开发商，公司通过提升自身品牌形象，优化技术服务水平等方式来建立、维持长期合作关系，从而成为该客户建筑智能化系统的指定供应商，为该客户的不同房地产开发项目提供建筑智能化系统。除此之外，针对不同房地产开发项目，公司一般与房地产开发商指定的建筑工程承包商签订销售合同。

### （四）研发模式

#### 1、研发方式

公司拥有自己的研发团队，采用自主研发的研发方式包括顾健科、尹微贤和张旭等共计 15 人。公司研发人员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对物联网、互联网行业的发展和趋势有着深刻的认识和理解，保持了公司在市场上的核心技术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目前公司拥有发明专利 9 项，实用新型专利 16 项，外观专利 5 项，软件著作权 19 项，能够满足不同行业领域客户对项目的不同需求。

#### 2、研发人员

公司智慧产品和智慧应用研发部共计 15 人，核心技术人员包括张旭（主要负责产品调研、分析、设计）、尹微贤（主要负责云平台建设、通讯结构设计、

软件架构设计、阶段性测试、版本跟踪、验收)和顾健科(主要负责硬件结构设计、PCB 设计、产品检测与调试, 通讯协议定义、软硬件联调)。研发人员按教育程度划分如下: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	图示
硕士及以上	1	7	
本科	8	53	
专科	6	40	
<b>合计</b>	<b>15</b>	<b>100</b>	

研发人员按年龄结构划分如下:

年龄	人数	占比 (%)	图示
18-29 岁	6	40	
30-39 岁	8	53	
40 岁以上	1	7	
<b>合计</b>	<b>15</b>	<b>100</b>	

### 3、研发内容与研发支出

公司 2018 年 1-8 月不同研发项目研发费用明细如下表:

单位: 元

费用明细	智能家居的研发	小计
研发人员薪资与福利	1,340,505.41	1,340,505.41

领用材料	90,551.35	90,551.35
折旧	42,650.76	42,650.76
其他费用	23,782.10	23,782.10
<b>合计</b>	<b>1,497,489.62</b>	<b>1,497,489.62</b>

公司 2017 年不同研发项目研发费用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费用明细	超高频 UHF 分布式区域人员定位系统的研发	智慧社区的研 发	智能家居的研 发	小计
研发人员薪资与福利	564,523.11	746,639.53	713,271.44	2,024,434.08
领用材料	6,164.53	24,544.29	100,193.33	130,902.15
折旧	0.00	0.00	37,215.10	37,215.10
其他费用	51,810.00	9,678.90	2,808.61	64,297.51
<b>合计</b>	<b>622,497.64</b>	<b>780,862.72</b>	<b>853,488.48</b>	<b>2,256,848.84</b>

公司 2016 年不同研发项目研发费用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费用明细	微信智慧社区	基于 ARM9 处理器 Linux 系统的十万人权限一卡通控制器	RFID 智慧酒店	智慧社区的研 发	超高频 UHF 分布式区域人员定位系统的研 发	智能家居的研 发	小计
研发人员薪资与福利	347,369.88	523,778.39	276,865.98	309,220.26	291,761.34	103,221.12	1,852,216.97
领用材料	4,231.14	11,870.14	4,096.49	5,675.09	7,301.95	-	33,174.81
折旧	-	-	-	-	-	3,157.64	3,157.64
其他费用	15,541.33	34,996.33	17,849.12	11,056.45	2,877.52	-	82,320.75
<b>合计</b>	<b>367,142.35</b>	<b>570,644.86</b>	<b>298,811.59</b>	<b>325,951.80</b>	<b>301,940.81</b>	<b>106,378.76</b>	<b>1,970,870.17</b>

### （五）营利模式

目前，公司主要通过销售智能家居、智慧社区、智慧办公等软硬件产品及服务获取利润。公司可以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的整体解决方案，且公司产品在功能和应用场景方面更加符合客户的需求，因此与同类产品相比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和溢价能力。同时，公司在采购环节选择价格低、质量合格的供应商，尽量降低

产品成本。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进一步扩大，未来在采购阶段能够获得更低的单价，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代码：I）中“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代码：I6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物联网技术服务”（行业代码：I6532）。根据股转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行业代码：I6520）。根据股转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物联网技术与服务”（行业代码：17101111）。信息系统集成和物联网行业为我国经济发展鼓励类行业。

### （一）行业概况和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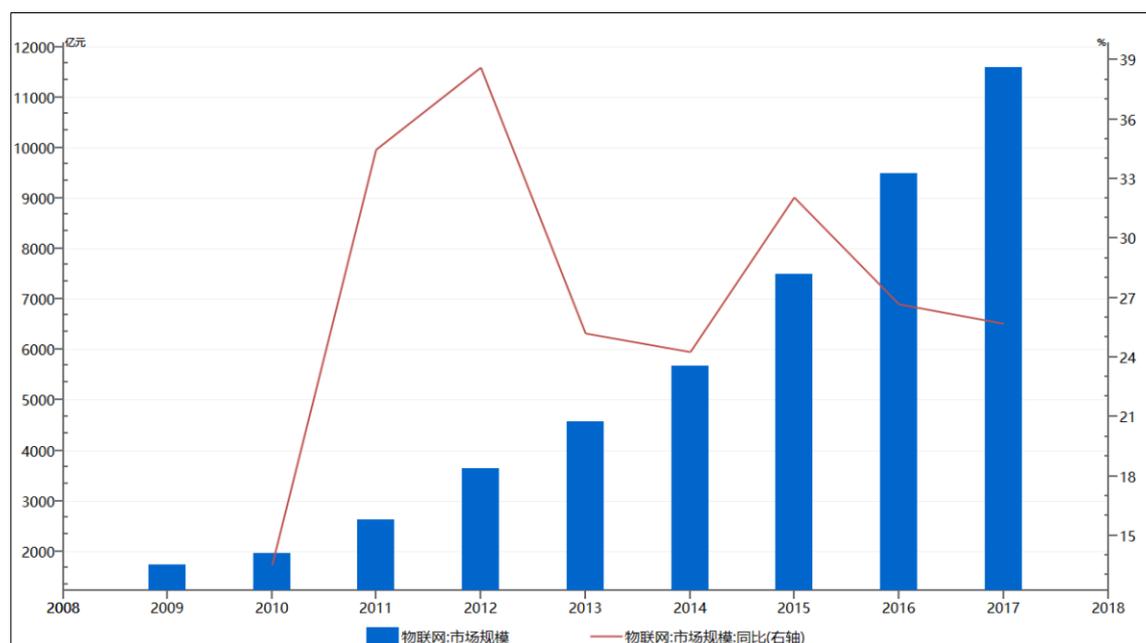
#### 1、物联网行业

物联网，顾名思义，即物物相连的互联网，其主要解决物品与物品（Thing to Thing, T2T），人与物品（Human to Thing, H2T），人与人（Human to Human, H2H）之间的互连。在互联网时代，通过通信技术和硬件发展，人与人已实现在信息上紧密相连。那么，进一步把物品产生的海量数据接入网上，从而实现人类生活方式和社会生产力进步的巨大变革，即是“物联网”的主要作用。根据国际电信联盟（ITU）发布的定义：物联网是通过二维码识读设备、射频识别（RFID）装置、红外感应器、全球定位系统和激光扫描器等信息传感设备，按约定的协议，把任何物品与互联网相连接，进行信息交换和通信，以实现智能化识别、定位、跟踪、监控和管理的一种网络。

物联网是新一代信息技术的高度集成和综合应用，对新一轮产业变革和经济社会绿色、智能、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十二五”时期，我国在物联网发展的政策环境、技术研发及产业培育方面均进展迅速，成为全球物联网发展为活跃的地区之一。“十三五”规划纲要明确提出要“发展物联网开环应用”，将进一步提振我国物联网产业活力，催生一系列物联网下游应用落地。当前，物联网正进入跨界融合、集成创新和规模化发展的新阶段，迎来重大的发展机遇。

根据工信部《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物联网分册（2016-2020）》，“十二五”期间，我国已形成包括芯片、元器件、设备、软件、系统集成、运营、应用服务在内的较为完整的物联网产业链。2017年我国物联网整体产业规模达到了11605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25.7%；2011年至今均保持每年25%以上的增长率。预计到2020年，物联网市场规模将会进一步扩大到1.5万亿元。公众网络机器到机器（M2M）连接数突破17亿。

图一：2009-2017年我国物联网行业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工信部

## 2，智能家居行业

智能家居是物联网技术的主要应用场景之一，根据艾瑞咨询《中国智能家居行业研究报告》，2017年中国智能家居市场规模为3255亿元（其中智能家电市场规模2828亿元，占比87%），占整个物联网市场的28%，预计到2020年智能家居市场规模将达到5819亿元，占整个物联网市场的39%。智能家居主要是指以住宅为载体，融合自动控制技术、计算机技术、物联网技术，将家电控制、环境监控、信息管理、影音娱乐等功能有机结合，通过对家居设备的集中管理，提供更具有便捷性、舒适性、安全性、节能性的家庭生活环境。智能家居不单指某一独立产品，而是指一个广泛的系统性产品概念。

我国智能家居行业的销售渠道主要包括零售渠道(后装)和工程渠道(前装)。零售渠道直接面向最终消费者，主要销售方式为自有或第三方电商平台、品牌直

营店以及各级代理商。工程渠道主要面向房地产开发商或者建筑工程承包商，为其提供整体智能家居解决方案。根据智家网的调查结果，通过工程渠道的智能家居产品销售额占总销售额的80%左右，为目前智能家居产品的主要销售渠道。

## （二）行业监管体系和产业政策情况

### 1、行业监管体系

我国物联网行业管理体制为国家宏观指导下的市场竞争体制。工业和信息化部是行业主管部门，负责对行业进行宏观调控，研究拟定产业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总体规划。

### 2、行业相关政策

序号	颁布时间	发行主体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1	2012年2月	工信部	《物联网“十二五”发展规划》	提出加快物联网发展，培育和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和转变经济发展方式，计划到2020年使国内物联网市场规模达到10000亿人民币。
2	2013年2月	国务院	《关于推进物联网有序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进一步明确发展目标和发展思路，推出十个物联网发展专项行动计划 落实具体任务。
3	2013年8月	国务院	《关于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	提出增强电子基础产业创新能力，重点支持智能传感器等三大产业发展。
4	2014年6月	工信部	《2014年物联网工作要点》	加强顶层设计和统筹协调，开展重点领域应用示范，促进产业协调发展，推进安全保障体系建设
5	2014年8月	发改委、工信部、科技部、公安部、财政部、国土资源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	《关于促进智慧城市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加快物联网在城市管理、交通运输、节能减排、食品药品安全、社会保障、医疗卫生、民生服务、公共安全、产品质量等领域的推广应用，提高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逐步形成全面感知、广泛互联的城市智能管理和服务体系。
6	2015年5月	国务院	《中国制造2025》	加快开展物联网技术研发和应用示范，培育智能监测、远程诊断管理、全产业链追溯等工业互联网新应用。
7	2015年7月	国务院	《国务院关	优化数据中心布局。加强物联网网络架构研

			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	究，组织开展国家物联网重大应用示范，鼓励具备条件的企业建设跨行业物联网运营和支撑平台。
8	2016年12月	国务院	《“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	推进物联网感知设施规划布局，发展物联网开环应用。实施物联网重大应用示范工程，推进物联网应用区域试点，建立城市级物联网接入管理与数据汇聚平台，深化物联网在城市基础设施、生产经营等环节中的应用。
9	2017年1月	工信部	《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物联网分册（2016-2020年）》	以促进物联网规模化应用为主线，以创新为动力，以产业链开放协作为重点，以保障安全为前提，加快建设物联网泛在基础设施、应用服务平台和数据共享服务平台，持续优化发展环境，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健全标准体系，创新服务模式，构建有国际竞争力的物联网产业生态，为经济增长方式转变、人民生活质量提升以及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10	2017年6月	工信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移动物联网（NB-IoT）建设发展的通知》	到2017年末，实现NB-IoT网络覆盖直辖市、省会城市等主要城市，基站规模达到40万个。到2020年，NB-IoT网络实现全国普遍覆盖，面向室内、交通路网、地下管网等应用场景实现深度覆盖，基站规模达到150万个。加强物联网平台能力建设，支持海量终端接入，提升大数据运营能力。

### （三）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 1、技术壁垒

物联网应用软件产品的复杂度高，一流的产品研发能力是供应商确立竞争优势的基础。目前在国内商业智能应用软件市场上，新进入者想开发出具备行业竞争力的产品，除须具备技术人员和研发投入外，还须经过一定的开发周期和对行业情况的深入了解。由于客户的需求存在不确定性，供应商除提供基准软件版本之外，还需根据客户的独特需求提供定制化的产品开发服务，快速响应用户需求。提供成熟、稳定、符合客户需求的软件产品和服务是商业智能软件供应商核心竞争力的体现，这要求企业具有一流的产品研发能力。

#### 2、资源壁垒

由于智能家居行业的客户数量较少、采购金额较大，地产行业的发展情况直接影响到行业产品的销售和需求，因此房地产及建筑、酒店等公司具有较高的议

价能力，具备较强房地产行业渠道资源、技术的公司才有望获取大批订单，从而逐步获得市场认可，抢占市场份额。

#### （四）行业上下游关系及行业价值链的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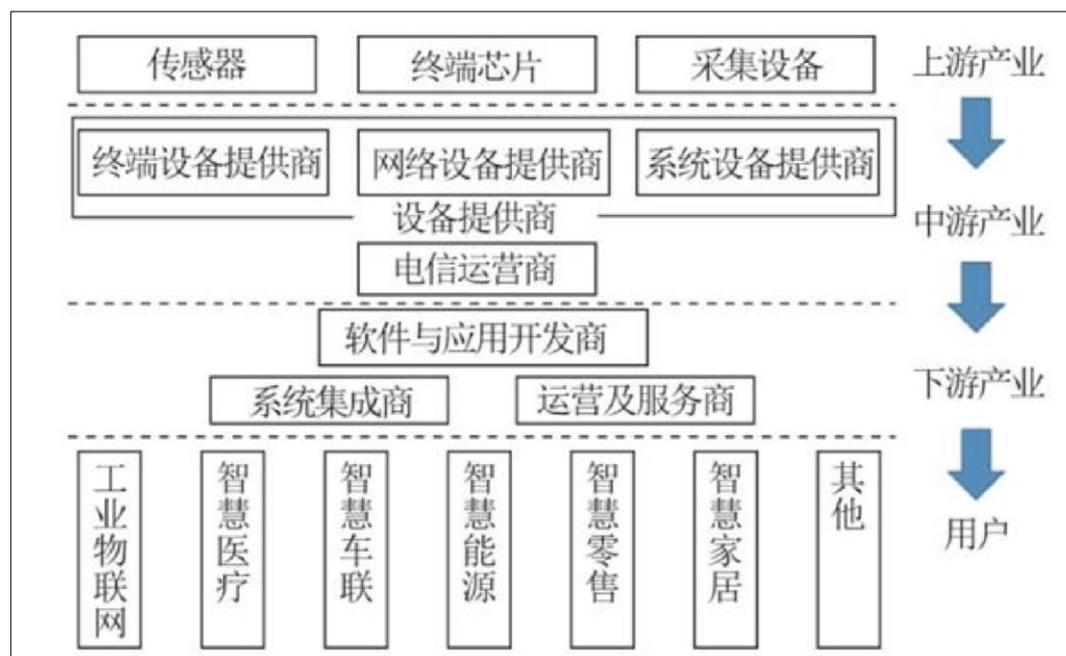
物联网系统按照信息采集、传输、应用的顺序可以分为感知层、网络层和应用层。

物联网行业的上游主要包括传感器提供商、终端芯片提供商以及无线模组厂商，主要提供电子标签（RFID）、传感器、摄像头、蓝牙芯片等感知层和网络层所需的软硬件设备。

物联网行业中游主要包括终端设备提供商、网络设备提供商、系统设备供应商以及电信运营商，其主要职责是信息的传输，通过通讯网和互联网把感知层所捕获的信息数据高效、经济地传输到应用层，进行进一步计算后投入应用。网络层的关键技术，是物与物之间的通信技术。由于网络层的下端与应用层直接相连，因此网络层也有对信息进行先期处理的部分，物联网平台成为两个层次之间的连接。

物联网行业的下游主要包括智能设备供应商、系统集成商等，属于直接对接最终消费者的应用层。其中智能设备供应商主要提供集成了传感器和通信功能的智能设备，包括智能控制器、智能表计设备（水表、燃气表）等。系统集成商主要提供系统集成、应用开发及增值服务，一般面向大型客户或垂直行业，如政府主导的智慧城市、水务公司的智慧水务、工业物联网、智慧医疗等。系统集成商可以帮助客户解决各类设备、子系统间的接口、协议及安全等问题，确保客户得到一站式的解决方案。

图三：物联网产业链



数据来源：知网

## （五）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区域性特点

### 1、行业的周期性特点

根据行业生命周期理论，行业生命周期指行业从出现到完全退出社会经济活动所经历的时间。行业生命发展周期主要包括四个发展阶段：幼稚期，成长期，成熟期，衰退期。其中行业处于成长期时，市场增长率很高，需求高速增长，技术渐趋定型，行业特点、行业竞争状况及用户特点已比较明朗，企业进入壁垒提高，产品品种及竞争者数量增多。IDC的数据显示，到2020年预计将有300亿设备接入物联网，全球物联网市场规模在2020年将增长至7.1万亿美元。近年来，在国家政策的大力扶持和业内企业的不断努力下，我国物联网产业持续良好发展势头，已经形成涵盖感知制造、网络制造、软件与信息处理、网络与应用服务等门类的相对齐全的物联网产业体系。根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物联网白皮书》，我国物联网行业规模从2009年的1700亿元跃升至2015年的超过7500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超过25%。综上所述，我国物联网行业的生命周期处于成长期阶段。

### 2、行业的季节性特点

物联网行业企业大多数不会受到季节变化的影响。

### 3、行业的区域性特点

我国已初步形成环渤海、长三角、珠三角、中西部地区四大物联网产业集聚区的空间格局。其中，环渤海区以北京为核心，主要借助产学研资源和总部优势，成为我国物联网产业研发、设计、运营和公共服务平台的龙头区域；长三角区域以上海、无锡为带动，是我国物联网最早起步的区域，产业规模在国内最大，整体发展比较均衡；珠三角区域以深圳为核心，延续其在传统电子信息领域的研发制造优势，成长为物联网产品制造、软件开发和系统集成的重要基地；中西部地区以重庆和武汉为代表，在软件、信息服务、传感器等领域发展迅猛，成为第四大产业基地。

## （六）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1、行业标准不统一的风险

行业标准对于新兴行业发展具有明确应用方向、提升技术水平、监督管理和降低成本均具有较强的引领性作用。物联网的实施需要安装各类信息感知传感器，并将采集的数据通过有线无线网络传输至数据中心。在此过程中，信息的采集方式、传输协议类型、平台的接口与人机交互接口等没有相对统一的技术标准，供应商缺乏统一的行业技术标准参考，将影响物联网技术在各行业领域的应用推广。各行业急需结合自身需要制定物联网相关应用标准和行业间协同标准，实现标准互联互通、开放共享，推动协同发展。

### 2、技术研发风险

物联网行业新技术产生以及客户应用需求的提升而引发，其更新频率受上游行业技术水平更新速度以及下游行业需求水平提升速度的影响。物联网硬件产品技术含量高，更新换代速度快，新技术、新应用层出不穷，行业内企业若不能持续更新知识与技术储备，不断进行产品与服务的创新，将无法满足不同变化的需求，面临被市场淘汰的风险。

### 3、市场竞争风险

在国家政策推动下，我国物联网行业迅速发展，物联网市场需求增长，将会吸引更多厂家进入该行业，在研发、生产等环节投入大量人力、资金，从而导致市场竞争加剧。行业内的企业唯有持续提升技术水平、增加创新能力、提高服务质量才能够在市场竞争中保持快速增长。

### 4、政策调整风险

近几年来,我国物联网行业在国家出台的各类扶持政策的支持下实现了跨越式的发展,物联网行业的发展及其应用受到国家政策的一定影响。若未来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整及相关产业政策发生较大改变,如减少、取消针对物联网研发应用的专项资金补助或物联网标准化进程缓慢,将会对物联网行业企业的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 (七)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 (1) 技术进步和产业的逐步成熟推动物联网发展进入新阶段

物联网发展在经历概念驱动、示范应用引领之后,技术的显著进步和产业的逐步成熟推动物联网发展进入新的阶段。一是产业成熟度提升带来物联网部署成本不断下降。根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物联网白皮书(2016)》,相比10年前,全球物联网处理器价格下降98%,传感器价格下降54%,带宽价格下降97%,成本的降低为物联网大规模部署提供了基础。二是联网技术不断突破。联网技术是物联网产业兴起的重要条件,面向物联网广覆盖、低时延场景的5G技术标准化进程加速,同时工业以太网、短距离通信技术等相关通信技术也取得显著进展。三是数据处理技术与能力有明显提升。随着大数据整体技术体系的基本形成,信息提取、机器学习等人工智能研究方法和应用技术发展迅速。大数据技术在物联网中的应用能够有效释放物联网数据的潜在价值。四是产业生态构建所需的关键能力加速成熟。云计算、开源软件等有效降低了企业构建生态的门槛。

#### (2) 传统产业智能化升级和规模化消费市场兴起推动物联网的突破创新和加速推广

当前全球物联网进入了由传统行业升级和规模化消费市场推动的新一轮发展浪潮。一是工业、制造业等传统产业的智能化升级成为推动物联网突破创新的重要契机。工业、制造业作为国家的战略性基础行业,具有规模大、带动性强的特点,历来是世界各国发展竞争的焦点。工业、制造业转型升级将推动在产品、设备、流程、服务中物联网感知技术的应用、网络连接的部署和基于物联网平台的业务分析和数据处理,加速推动物联网突破创新。另一个巨大的发展动力是规模化消费市场的兴起。具有较大市场规模的物联网应用,如车联网、智慧城市(社会公共事业、公共管理)、智能家居、智能硬件等亦推动物联网行业的持续创新。

## 2、不利因素

### (1) 标准化体系尚未建立

标准是对于任何技术的统一规范，如果缺少这个统一的标准，就会影响整个产业有序健康的发展，甚至让客户不知道如何去选择应用。物联网在我国的发展还处于较早期阶段，即使在全世界范围，还没有统一的标准体系得到推广。标准的缺失将制约技术的发展和产品的规模化应用。

### (八) 公司竞争地位

公司致力于为行业客户提供智慧社区、智能家居、智慧办公这三大平台的解决方案和相关产品以及定制化的智能产品及服务。目前，公司已积累并形成自身核心技术，具有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以及市场拓展能力。鉴于我国物联网行业起步较晚，行业集中度较低，多数是在应用领域的尝试和拓展，行业内尚未形成具有规模及影响力的物联网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在现有业务领域内及细分行业具有较好的市场口碑及较强的客户维护能力，具有一定的竞争力。

公司目前主要竞争者有：

#### 1、上海紫光乐联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紫光乐联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6 月，是一家无线智慧设备提供商，在智慧家居、智慧酒店、智慧楼宇、智慧养老等几大领域拥有完整的解决方案。公司以 ZigBee 自动组网技术为核心，开发了能实现本地和远程控制的 14 大类超过 50 种智能家居设备，广泛适用于智慧家庭、智慧酒店、智慧养老、智慧机房、智慧物业、智慧楼宇、智慧家电等领域。

#### 2、南京物联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物联传感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0 月，互联网设备和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主要生产智能网关系统，智能照明系统，智能家电控制系统，智能安防系统，环境监测系统，智能医疗系统，智能农业系统，智能养殖系统等物联网相关商品。

#### 3、特斯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特斯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1 月，以人工智能+物联网应用技术为核心，致力于打造中国最大的城市级智能物联网平台，为政府、企业提

供城市管理、人口管理、建筑能源管理、公共安全管理、环境与基础设施运营管理等多场景一站式解决方案。

与竞争对手相比，公司目前规模较小，但技术水平和产品定位等方面有一定的竞争力。

## 七、公司经营的优劣势分析

### （一）公司的竞争优势

1、产品优势：公司在产品设计研发阶段就进行差异化处理，在进行研发之前，会先进行市场调研，如竞争对手分析、市场需求分析等，以此来确定公司产品技术路线和设计思路，并力争在每件产品中融入拥有公司特色的技术亮点，从而区分市场上的同类产品。同时，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整体的解决方案，这种一站式的服务会大大提高客户的满意程度。

2、价格优势：为了给客户提供有竞争力的保价，同时保证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在原材料采购阶段就尽可能找优质低价的供应商，并在先期进行供应商实地考察，以确保其提供的产品在质量、供应周期上有足够的保障。

3、维护优势：公司硬件产品不需要现场维护调试，设备支持状态上报；软件产品通过在线升级和云服务管理进行维护。

4、行业经验和技術优势：公司服务房地产行业客户多年，非常了解客户的特点及需求，努力帮助客户提升自己的品牌形象，提高其产品的亮点及吸引力。经过多年的研发，公司在智能化识别和控制产品方面积累了较强的技术优势，目前，公司拥有发明专利 9 项，实用新型专利 16 项，外观专利 5 项，软件著作权 19 项，能够满足不同行业领域客户对项目的不同需求。

### （二）公司的竞争劣势

本公司的竞争劣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部分产品依赖第三方供应商：为了给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公司在整体解决方案产品组成中使用自主研发产品和第三方供应商产品（公司提供对接技术支持），所以产品交付周期会受到第三方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和技术限制。

2、业务规模较小：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目前业务量较小，使得经济规模效应无法完全体现。未来随着公司业务量的增加，公司的营业成本率会进一步降低，进而加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 八、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可持续性分析

### （一）公司的价值分析

公司为客户提供智慧社区、智能家居、智慧办公这三大平台的解决方案和相关产品以及定制化的智能产品及服务。公司集软硬件设计、研发、系统集成为一体，专注于智能化产品和技术的研发应用，依托对 RFID 技术的多年研发经验，为房地产行业客户提供极具亮点的软硬件产品和服务。目前，公司拥有发明专利 9 项，实用新型专利 16 项，外观专利 5 项，软件著作权 19 项，能够满足不同行业领域客户对项目的不同需求。

公司所处的系统集成和物联网行业为我国经济发展鼓励类行业，物联网是新一代信息技术的高度集成和综合运用，对新一轮产业变革和经济社会绿色、智能、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公司智慧社区平台能够为社区居民提供一个安全、舒适、便利的现代化、智慧化生活环境，从而形成基于信息化、智能化社会管理与服务的一种新的管理形态的社区。用户可以通过公司智能家居系统管理智能家电、灯光、采暖等设备，可以远程控制智能设备，并接收设备报警推送。公司智慧办公系统主要功能包括摆闸系统、梯控系统、停车场系统、门禁系统、考勤系统等，能够帮助客户提高企业管理效率。

综上所述，公司提供的智慧社区、智慧办公及智能家居的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能够帮助实现家居、健康、养老、娱乐等民生应用的智能化；同时在公共安全、设施管理等智慧城市领域的应用也显著提升了城市管理智能化水平。公司整体具有较高的经济价值。

### （二）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公司将以科技创新为发展宗旨，加大研发投入，继续完善公司的智慧社区、智慧办公及智能家居的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提升产品的安全性、易用性，集成更多不同品牌厂商的硬件设备，从而更好的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同时，公司计划在巩固原有房地产行业客户的前提下，积极拓展销售渠道，引进线下代理商，并计划在主流电商平台上开设零售店。

### （三）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 1、公司业务明确

公司为客户提供智慧社区、智慧办公及智能家居的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及相关定制化智能产品与服务。公司集软硬件设计、研发、系统集成为一体，专注于智能化产品和技术的研发应用，依托对RFID技术的多年研发经验，为房地产行业客户提供极具亮点的软硬件产品和服务。

## 2、公司研发资源丰富、产品核心竞争力强

公司服务房地产行业客户多年，非常了解客户的特点及需求，努力帮助客户提升自己的品牌形象，提高其产品的亮点及吸引力。公司拥有自己的研发团队，采用自主研发的研发方式包括顾健科、尹微贤和张旭等共计15人。公司研发人员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对物联网、互联网行业的发展和趋势有着深刻的认识和理解，保持了公司在市场上的核心技术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研发流程按照研发进度主要包括概念、计划、开发、验证、发布五个阶段。每一阶段均涉及到审批部门、研发团队、财务、质量保证、研发、采购、制造、客服、市场等多个部门或负责人员的协同配合。目前公司拥有发明专利9项，实用新型专利16项，外观专利5项，软件著作权19项，能够满足不同行业领域客户对项目的不同需求。

公司在产品设计研发阶段就进行差异化处理，在进行研发之前，会先进行市场调研，如竞争对手分析、市场需求分析等，以此来确定公司产品的技术路线和设计思路，并力争在每件产品中融入拥有公司特色的技术亮点，从而区分市场上的同类产品。同时，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整体的解决方案，这种一站式的服务会大大提高客户的满意程度。

为了给客户提供有竞争力的保价，同时保证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在原材料采购阶段就尽可能找优质低价的供应商，并在先期进行供应商实地考察，以确保其提供的产品在质量、供应周期上有足够的保障。

公司硬件产品不需要现场维护调试，设备支持状态上报；软件产品通过在线升级和云服务管理进行维护。

## 3、公司持续发展的前景广阔

根据工信部《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物联网分册（2016-2020）》公司所处的物联网行业2017年整体产业规模达到了11605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25.7%；2011年至今均保持每年25%以上的增长率。预计到2020年，物联网市场规模将会

进一步扩大到1.5万亿元，公众网络机器到机器（M2M）连接数突破17亿，行业发展潜力较大。

公司将以科技创新为发展宗旨，加大研发投入，继续完善公司的智慧社区、智慧办公及智能家居的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提升产品的安全性、易用性，集成更多不同品牌厂商的硬件设备，从而更好的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同时，公司计划在巩固原有房地产行业客户的前提下，积极拓展销售渠道，引进线下代理商，并计划在主流电商平台上开设零售店。

综上所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良好。

### 第三节公司治理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制订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由于公司规模较小，未设董事会，设一名执行董事；未设立监事会，设一名监事。有限公司的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基本能正常运行并发挥其积极作用，公司监事在实践中能起到对执行董事在重大事项中的监督作用，但其意见没有记录在相关会议中。公司的重大决策均通过了股东会决议，但存在部分会议记录与决议内容不完整的情况。有限公司章程内容不全面，未就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公司治理的各项规章制度未完全建立。

2018年股份公司成立后，针对上述不规范之处，在主办券商及各中介机构的帮助下，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治理结构，制定完善了《公司章程》。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一系列制度来规范公司管理，公司目前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得到执行。

股份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现有董事5名，监事3名。

股份公司能够根据《公司章程》的要求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根据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提前发出通知，召开会议，审议相关报告和议案，根据《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公司经营计划、经营战略、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事项进行审查，按照规定的审批权限对相关事项进行审核。公司管理层能够在董事会的领导下，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制定的计划，履行各项职责。

综上，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三会有序运行、运作规范。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各尽其责，履行勤勉忠诚的义务，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和其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 （一）现行治理机制对股东的保护情况

现行公司治理机制是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管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并参照上市公司治理的要求建立起来的，现行公司治理机制以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利为根本出发点。《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条明确规定了股东享有的权利，第三十四、三十五、三十六规定当股东权利受到侵害时，股东可以通过民事诉讼的手段保护其权利，现行公司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另外，在中小股东权利保护方面，公司章程特做出如下规定：

#### 1、股东知情权保护

第三十二条 股东有权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第三十三条 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 2、参与权保护

第三十二条 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第五十三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通知其他股东，并将该临时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四十四条 代表1/10以上表决权的股东请求时，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2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3、质询权保护

第三十二条 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第七十条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上就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

出解释和说明。

#### 4、表决权保护

第三十二条 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第七十九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 5、投资者关系管理

第一百二十八条 公司投资者管理工作应体现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介绍和反映公司的实际状况，避免过度宣传可能给投资者造成的误导。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主要包括：

- （一）公司的发展战略；
- （二）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
- （三）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
- （四）公司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
- （五）企业文化建设；
- （六）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

第一百二十九条 公司可多渠道、多层次地与投资者进行沟通，沟通方式应尽可能便捷、有效，便于投资者参与。具体的沟通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 （一）公告，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
- （二）股东大会；
- （三）公司网站；
- （四）邮寄材料；
- （五）现场参观；
- （六）电话咨询；
- （七）广告、其他宣传材料；
- （八）媒体采访和媒体报道。

第一百三十条 公司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要工作

第一百二十七条 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工作，董事会办公室作为公司的投资者关系工作部门，负责投资者关系工作事务。

## 6、纠纷解决机制

第一百九十五条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

## 7、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建立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较为规范的内控和风险控制制度，公司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基本涵盖了公司正常经营的全流程，能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管理的各项需求，适合公司目前的发展规模。

## （二）发现问题及解决方法

1、经认真自查，公司的治理机制在以下几个方面存在不足：

### （1）、公司内部控制制度需要不断完善

公司虽然已经建立了比较健全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但随着国内证券市场和自身所在行业的不断发展，在新的政策和外部环境下，公司的内控体系需进一步补充和完善，否则将无法适应瞬息万变的市场环境和管理要求。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需进一步加强对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学习和培训

随着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不断完善和出台管理法规、制度，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学习各项法律、法规和政策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须进一步加强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律、法规及证券常识等方面的学习，提高其勤勉尽责、规范运作的意识。

### （3）、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

公司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后，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要求将大为提高，公司须在已制定政策的基础上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措施认真执行，达到公众公司的要求。

2、针对上述不足之处，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改进措施如下：

（1）进一步加强有关公司证券等法律法规的学习，确保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

(2) 进一步加强公司风险管理，完善内部控制。

(3) 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完善充实公司网站内容，及时依法在 NEEQ、公司网站公布有关信息，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 **(三)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便于接受未来机构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

### 三、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情况

#### (一) 报告期内公司违法违规情况

##### 1、工商

报告期内，公司合法合规经营，不存在违反工商法律法规的情形。根据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2018年10月9日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法违规记录。

##### 2、税务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纳税，不存在违反税务法律法规的情形。根据国家税务局苏州市税务局第三税务分局2018年10月10日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法违规登记信息，系统内无欠税信息。

##### 3、消防

公司日常经营场所为苏州市阊胥路483号工投科技创业园6号楼6206、6207室，系租赁取得，该创业园实际控制人为苏州市国资委，由于历史原因未能办理消防验收，该创业园消防设施齐全。经江苏消防网查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消防安全事故，不存在消防安全不良行为，亦不存在被消防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同时该经营场所有较高的替代性，更换经营场所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综上，公司不存在重大消防安全风险。

##### 4、产品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的产品符合国家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严格按照产品质量标准检验出厂，不存在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的情形。根据苏州姑苏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8年11月20日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因违反国家、地方有关产品质量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 5、社保及公积金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员工20人，其中19名员工在本公司缴纳了养老、就业、医疗、生育、工伤等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另1名员工系在本公司聘请的兼职销售人员，已在其原单位缴纳社保。

根据苏州市姑苏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8年10月16日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我局未接到该公司劳动举报投诉及劳动争议仲裁案件，公司在姑苏区内参保缴费正常。

## 6、安全生产

公司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无生产、建设项目，无需办理安全生产评价；根据苏州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阊门历史文化片区安全生产监督办公室2018年12月7日出具的证明，自2016年1月1日至本证明之日，公司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方面法律法规，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亦不存在因违反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和发生安全事故的情形。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苏州仁聚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童巍。报告期内，童巍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且出具了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声明：“本人严格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合法合规经营，不存在任何违法违规行为，亦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形。”

根据公安机关的证明，童巍不存在违法犯罪记录。

2017年6月28日，公司董事童巍作为星舟科技的董事长，因星舟科技未在2016年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构成信息披露违规。收到股转系统出具的《关于对未按期披露2016年年度报告的挂牌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责任人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对童巍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星舟科技对于上述问题已进行了改正。

除上述监管措施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受到其他行政处罚措施。

综上，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已生效判决等表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证据性文件，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及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亦不存在因违法行为被列入环保、食品药品、产品质量和其他领域各级监管部门公布的其他形式“黑名单”的情形。

## 四、公司的独立性

### （一）公司业务独立

公司为客户提供智慧社区、智能家居、智慧办公这三大平台的解决方案和相关产品以及定制化的智能产品及服务，拥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

### （二）公司资产独立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发起人将有限公司资产负债完整投入公司，公司拥有原有限公司拥有的与经营相适应的资产。

公司对其资产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权属清晰。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产权关系明确，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占用公司资产及其他资源。

### （三）公司人员独立

公司的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核心技术人员等人员都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和领薪，未在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薪。同时，公司建立并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

### （四）公司财务独立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依法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财务会计人员未在其他企业中兼职，未与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的要求设置了会计账簿及会计机构，并指定会计主管人员。目前，公司共有财务人员3人，其中财务负责人1名，会计和出纳各1名。公司分别设置会计、出纳岗位，做到岗位不兼容设置，财务不相容岗位已分离。公司财务机构设置独立并且符合《公司法》要求、财务人员配备符合《会计法》要求。

### （五）公司机构独立

公司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聘请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拥有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同时公司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现设总经办、财务部、智慧产品研发部、智慧应用研发部、采购部、销售部、工程部。公司组织结构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自主设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合署办公的情形。

综上所述，本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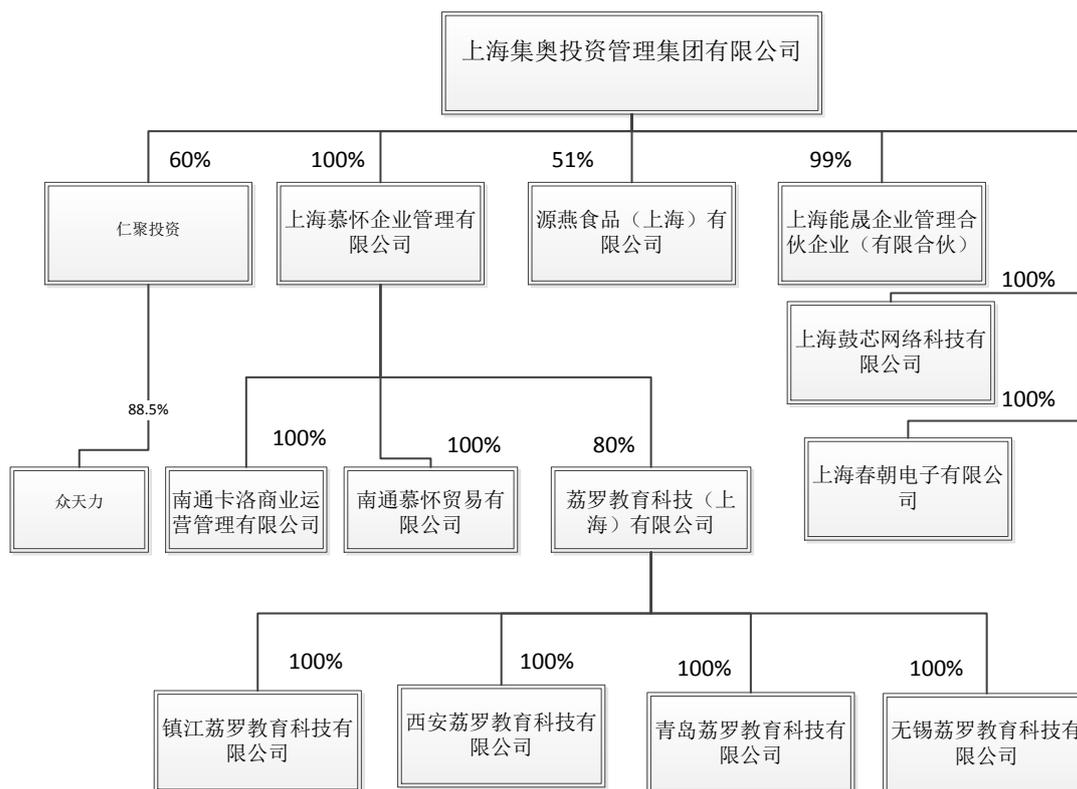
## 五、同业竞争情况

###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苏州仁聚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童巍。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除股份公司外，童巍对外投资控制其他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比例
1	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童巍持股 43.37%，杨建新持股 19.28%，田春雷持股 19.28%
2	铠延机电设计（上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星舟科技持有 65%的股权
3	上海集奥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童巍持股 60%，建新持股 20%，田春雷持股 20%
4	上海春朝电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集奥投资持有 100%的股权
5	上海鼓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集奥投资持有 100%的股权
6	上海能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集奥投资持有 99%的股权
7	源燕食品（上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集奥投资持有 51%的股权，欣星力持有 5%的股权
8	上海慕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集奥投资持有 100%的股权
9	南通卡洛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慕怀企业持有 100% 股权
10	南通慕怀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慕怀企业持有 100% 股权
11	荔罗教育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慕怀企业持有 80%的股权，能晟企业持有 20%的股权
12	无锡荔罗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荔罗教育（上海）持有 100%股权
13	青岛荔罗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荔罗教育（上海）持有 100%股权
14	西安荔罗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荔罗教育（上海）持有 100%股权
15	镇江荔罗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荔罗教育（上海）持有 100%股权

公司实际控制人童巍控制的企业主要通过上海集奥间接控制，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上海集奥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持股情况如下图：



上海集奥控制的公司基本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投资单位经营范围
上海春朝电子有限公司	2004年3月9日	50	电子产品开发制作、计算机软硬件领域内的四技服务，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及配件。
上海鼓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8月12日	200	从事网络科技、多媒体科技、计算机信息科技、电子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动漫设计。
上海能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7年7月4日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财务咨询，物业管理，展览展示服务，电脑图文设计制作，设计、制作各类广告，市场营销策划，网络科技，计算机网络工程。
源燕食品（上海）有限公司	2010年9月16日	50	食品流通，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商务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会务服务，化妆品、日用百货、服装服饰、皮具、工艺品（除文物）的销售。
上海慕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6月14日	800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翻译服务，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创意服务，广告设计、制作，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电脑图文设计制作，动漫设计，小型室内儿童游乐项目，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办公文化用品，日用百货，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销售。
南通卡洛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9月4日	30	商业运营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服务；知识产权服务。

公司			
南通慕怀贸易有限公司	2017年9月4日	30	日用百货、文化用品、办公设备、家具、玩具、家用电器、音响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室内装饰材料（除危险化学品）、建材销售。
荔罗教育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17年8月1日	1000	从事教育科技专业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动漫设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翻译服务，会务服务，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展示展览服务，广告设计、制作，办公文化用品销售。
无锡荔罗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9月27日	100	教育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专业化设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不含投资咨询、不含期货、证券）；翻译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策划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调查；设计、制作、代理和发布各类广告；互联网上网服务；办公用品、文化用品的销售；自费出国留学中介服务。
青岛荔罗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1月15日	100	国内教育信息咨询（不含培训、出国留学信息咨询及举办托幼机构）；动漫设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不含商业秘密）；翻译服务；会务服务；国内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及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展览展示服务；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业务；网络信息技术服务（不含互联网上网服务及电信增值业务）；办公用品、文化用品批发；电子商务信息咨询（不含商业秘密）；依据文化部门核发的《娱乐场所经营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依据公安部门核发的《因私出入境中介机构经营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自费出国留学中介服务；经营无需行政审批即可经营的一般经营项目
西安荔罗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4月12日	100	教育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动漫设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翻译服务；会务服务；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展示展览服务；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广告设计、制作；办公文化用品销售；网上贸易代理；小型室内儿童游乐场；因私出入境中介服务；自费出国留学中介服务。
镇江荔罗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1月10日	200	教育软件的开发、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翻译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策划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企业形象策划；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互联网信息服务；办公用品、文化用品的销售。

主要关联方欣星力、仁聚投资、春朝电子、鼓芯网络虽然在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内与众天力股份登记的经营范围有重合；但截至到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欣星力和鼓芯网络自成立至今并无业务发生，仁聚投资自成立至今，除投资众天力外并无其他业务发生，上海春朝经营中的电子产品主要为楼宇可视对讲产品，与众天力的主营产品不存在业务重合，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综上，上述关联方的实际经营业务与众天力的主营业务范围没有重合，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日后发生潜在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现在没有直接或间接经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

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4、如本人直接或间接参股的公司、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有竞争，则本人将作为参股股东或促使本人控制的参股股东对此等事项实施否决权；

5、本人不向其他业务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公司的专有技术或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6、如果未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拟从事的新业务可能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本人将本着公司优先的原则与公司协商解决；

7、如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承诺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如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放弃该商业机会，以确保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如果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不予答复或者给予否定的答复，则视为放弃该商业机会；

8、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利用同业竞争所获得的全部收益（如有）归公司所有，并不可撤销地授权公司从当年及其后年度应付本人现金分红（如有）和应付其薪酬中扣留与上述收益和损失相等金额的款项归公司所有，直至本人承诺履行完毕并弥补完公司和其他股东的损失。”

## 六、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及为关联方担保的情况

### （一）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 （二）为避免资金占用采取的措施或作出的承诺

公司为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在《公司章程》第四十条中明确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此外，为避免资金占用，规范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股份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合理及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2、本人将严格遵守股份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股份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履行合法程序，并及时督促股份公司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3、本人不会利用管理层地位及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损害股份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从未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过股份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且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亦将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股份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

5、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三）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关联方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为非关联方担保情况。

### （四）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

## 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及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的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任职资格合法有效。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 1、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份质押或 其他争议事 项	挂牌时可流 通股数量 (股)
1	倪敏健	董事长	0	-	-	-
2	王璟	董事、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	0	-	-	-
3	童巍	董事	0	-	-	-
4	田春雷	董事	0	-	-	-
5	高峻	董事	0	-	-	-
6	顾健科	监事会主席、 核心技术人员	0	-	-	-
7	尹微贤	监事、核心技 术人员	0	-	-	-
8	肖军艳	职工监事	0	-	-	-
9	张旭	董事会秘书、 核心技术人员	0	-	-	-
合计		-	-	-	-	-

#### 2、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 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在本公司领薪的董事、监事均与公司签署了相关劳动合同，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均与本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并就个人的诚信状况出具了承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还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在全国

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相关要求对挂牌申报文件出具了相应声明、承诺。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的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的关系
1	王璟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苏州仁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股东
2	童巍	董事	上海集奥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受同一控制
			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受同一控制
3	田春雷	董事	上海集奥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受同一控制
			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受同一控制
4	高峻	董事	上海浦浩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无
5	顾健科	监事会主席	上海鼓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控制
			苏州仁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控制
			苏州欣星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无
6	尹微贤	监事	上海鼓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受同一控制
7	张旭	董事会秘书	苏州欣星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任职的情况。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公司董监高中倪敏健、王璟、顾健科、尹微贤、张旭在苏州仁聚，欣星力中均持有股份，倪敏健、王璟在苏州微尔中均有相应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序	姓名	本公司	持股比例	投资企业名	投资企业经营范	同业竞争
---	----	-----	------	-------	---------	------

号		职务	(%)	称	围	情况
1	倪敏健	董事长	17.00	苏州欣星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多媒体信息技术、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	无
	王璟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16.60			
	顾健科	监事会主席	16.60			
	尹微贤	监事	16.60			
	张旭	董事会秘书	16.60			
2	倪敏健	董事长	6.75	苏州仁聚投资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服务、商务咨询	无
	王璟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6.65			
	顾健科	监事会主席	6.65			
	尹微贤	监事	6.65			
	张旭	董事会秘书	6.65			
3	倪敏健	董事长	30.15	苏州微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管理咨询, 商务信息咨询, 市场营销策划	无
	王璟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5.97			

除上述情况外, 董监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投资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投资企业经营范围	同业竞争情况
1	倪敏健	董事长	上海领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	电子设备领域内研究开发, 相关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及调试服务	无
			上海民炫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4.00%	计算机信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咨询等服务	无
3	童巍	董事	上海集奥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60.00%	投资管理, 资产管理	无
			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37%	智能化信息系统, 电子技术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无
4	田春雷	董事	上海集奥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	投资管理, 资产管理	无
			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28%	智能化信息系统, 电子技术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无

苏州仁聚投资有限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上海集奥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

司基本情节”之“三、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苏州微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节”之“三、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四) 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情况”。

苏州欣星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节”之“三、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四) 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情况”。

上海民炫信息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8 月 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1013122418827, 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为杨俊荣, 注册资本 64 万元人民币, 住所为上海市黄浦区九江路 619 号 923 室, 经营范围为“计算机信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房地产咨询(不得从事经纪)、室内装潢设计、人才咨询(不得从事人才中介、职业中介)、投资咨询(证券、期货投资咨询除外)、会务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展览展示服务、礼仪服务、景观设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销售建筑材料、装潢装修材料、酒店用品、酒店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领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3 月 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118786250940C, 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为钱国平,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为青浦区公园东路 1155 号科技创业中心 3005 室, 经营范围为“电子设备专业领域内的技术研究、技术开发, 智能化设备的研发以及相关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及调试服务, 公共安全防范工程设计、施工, 水利环境智能监测技术的研究、开发, 水利环境智能监测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 计算机软件开发、制作和销售, 计算机网络工程(除专项审批)。【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4 月 2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116631719062Y, 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为童巍, 注册资本 104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为上海市金山区卫昌路 293 号 2 幢 7378 室, 经营范围为“从事智能化信息系统, 电子技术领域内技术开

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智能化系统集成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楼宇控制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电子产品销售，自动化设备安装（除特种设备），公共安全防范工程设计，安装，调试及维护服务，玻璃门窗，玻璃幕墙工程设计安装，照明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的情况。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不存在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 （七）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竞业禁止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上述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 （九）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如下所示：

变动前	变动时间	变动后
<b>董事变动情况</b>		
王璟	2018 年 8 月	倪敏健
		王璟
		童巍
		田春雷
		高峻
<b>监事变动情况</b>		
陆华英	2018 年 8 月	顾健科

		尹微贤
		肖军艳
<b>高级管理人变动情况</b>		
-	2018年8月	王璟
		张旭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在股份公司成立时组建了董事会、监事会,聘任了新的董事、监事;并在公司内部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上述管理层的变化,有利于公司治理的进一步完善。公司经营方针明确,已经形成了较为稳定的公司治理结构,上述变动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第四节公司财务

以下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信审字[2018]第 4-00363 号《审计报告》。

###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8 年 8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716,462.21	1,009,898.98	1,462,692.3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236,237.29	2,600,258.30	1,372,906.32
预付款项	48,030.00	184,633.50	765,520.17
其他应收款	20,000.00	35,267.48	106,957.78
存货	912,947.27	1,127,138.67	1,548,325.98
其他流动资产	52,573.47	1,111,707.82	102,144.84
<b>流动资产合计</b>	<b>5,986,250.24</b>	<b>6,068,904.75</b>	<b>5,358,547.47</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固定资产	210,388.88	187,239.49	103,394.45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商誉			468,118.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8,990.99	413,259.35	136,058.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88,512.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709,379.87</b>	<b>600,498.84</b>	<b>3,396,082.91</b>
<b>资产总计</b>	<b>6,695,630.11</b>	<b>6,669,403.59</b>	<b>8,754,630.38</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50,000.00	9,954.70	1,250,026.01
预收款项	30,700.00	267,034.80	1,811,689.70
应付职工薪酬	195,274.31	395,504.29	398,128.62

应交税费	57,585.00	11,119.98	28,394.30
其他应付款	19,164.47	17,518.15	29,505.80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452,723.78</b>	<b>701,131.92</b>	<b>3,517,744.43</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452,723.78</b>	<b>701,131.92</b>	<b>3,517,744.43</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5,650,000.00	6,625,000.00	4,830,800.00
资本公积	509,184.50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25,475.38	25,475.38
未分配利润	83,721.83	-682,203.71	36,035.66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6,242,906.33</b>	<b>5,968,271.67</b>	<b>4,892,311.04</b>
少数股东权益			344,574.91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6,242,906.33</b>	<b>5,968,271.67</b>	<b>5,236,885.95</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6,695,630.11</b>	<b>6,669,403.59</b>	<b>8,754,630.38</b>

##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18年8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716,462.21	1,009,898.98	820,096.35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236,237.29	2,600,258.30	141,921.50

预付款项	48,030.00	184,633.50	116,046.11
其他应收款	20,000.00	35,267.48	106,957.78
存货	912,947.27	1,127,138.67	1,548,325.98
其他流动资产	52,573.47	1,111,707.82	40,295.39
<b>流动资产合计</b>	<b>5,986,250.24</b>	<b>6,068,904.75</b>	<b>2,773,643.11</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020,000.00
固定资产	210,388.88	187,239.49	90,546.27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8,990.99	413,259.35	119,861.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88,512.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709,379.87</b>	<b>600,498.84</b>	<b>3,918,919.53</b>
<b>资产总计</b>	<b>6,695,630.11</b>	<b>6,669,403.59</b>	<b>6,692,562.64</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b>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b>	<b>150,000.00</b>	<b>9,954.70</b>	<b>113,369.02</b>
预收款项	30,700.00	267,034.80	1,105,695.00
应付职工薪酬	195,274.31	395,504.29	357,464.62
应交税费	57,585.00	11,119.98	28,394.30
其他应付款	19,164.47	17,518.15	2,085.89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452,723.78</b>	<b>701,131.92</b>	<b>1,607,008.83</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452,723.78</b>	<b>701,131.92</b>	<b>1,607,008.83</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5,650,000.00	6,625,000.00	4,830,800.00
资本公积	509,184.50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b>25,475.38</b>	<b>25,475.38</b>
未分配利润	83,721.83	<b>-682,203.71</b>	<b>229,278.43</b>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6,242,906.33</b>	<b>5,968,271.67</b>	<b>5,085,553.81</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6,695,630.11</b>	<b>6,669,403.59</b>	<b>6,692,562.64</b>

##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18年1-8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3,460,448.56</b>	<b>9,689,885.55</b>	<b>8,315,119.85</b>
其中: 营业收入	3,460,448.56	9,689,885.55	8,315,119.85
<b>二、营业总成本</b>	<b>3,410,344.46</b>	<b>10,572,923.24</b>	<b>8,459,763.28</b>
其中: 营业成本	907,390.05	5,792,018.45	4,912,442.28
税金及附加	25,594.89	66,292.41	75,966.17
销售费用	100,012.90	343,909.11	201,193.87
管理费用	727,251.93	1,966,512.40	1,311,330.11
研发费用	1,497,489.62	2,256,848.84	1,970,870.17
财务费用	330.86	-436.14	902.95
其中: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078.98	4,298.08	1,925.90
资产减值损失	152,274.21	147,778.17	-12,942.27
加: 其他收益	127,328.80	159,438.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68.50	-339,198.64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88,901.40</b>	<b>-1,062,797.84</b>	<b>-144,643.43</b>
加:营业外收入	1.62	7,763.74	362,217.80
减:营业外支出		71,496.04	122,274.86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88,903.02</b>	<b>-1,126,530.14</b>	<b>95,299.51</b>
减:所得税费用	-85,731.64	-299,324.58	-52,354.45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74,634.66</b>	<b>-827,205.56</b>	<b>147,653.96</b>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4,634.66	-718,239.37	333,318.59
少数股东损益		-108,966.19	-185,664.63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b>274,634.66</b>	<b>-827,205.56</b>	<b>147,653.96</b>
终止经营净利润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274,634.66</b>	<b>-827,205.56</b>	<b>147,653.96</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4,634.66	-718,239.37	333,318.5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966.19	-185,664.63
<b>八、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	-0.14	0.0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	-0.14	0.08

##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18年1-8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3,460,448.56</b>	<b>4,951,826.51</b>	<b>4,204,201.57</b>
减:营业成本	907,390.05	1,921,159.71	1,453,547.90
税金及附加	25,594.89	42,182.46	58,866.36
销售费用	100,012.90	61,336.15	38,287.92
管理费用	727,251.93	1,202,138.45	620,242.96
研发费用	1,497,489.62	2,256,848.84	1,970,870.17
财务费用	330.86	-1,180.08	656.8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078.98	3,709.58	1,529.61
资产减值损失	152,274.21	124,072.20	-64,729.15
加：其他收益	127,328.80	159,438.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68.50	-645,855.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88,901.40</b>	<b>-1,141,147.93</b>	<b>126,458.52</b>
加：营业外收入	1.62	7,763.74	361,973.97
减：营业外支出		71,496.04	1,278.86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88,903.02</b>	<b>-1,204,880.23</b>	<b>487,153.63</b>
减：所得税费用	-85,731.64	-293,398.09	-39,407.73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74,634.66</b>	<b>-911,482.14</b>	<b>526,561.36</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4,634.66	-911,482.14	526,561.3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274,634.66</b>	<b>-911,482.14</b>	<b>526,561.36</b>

####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

项 目	2018年1-8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40,292.31	12,249,942.67	6,867,241.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7,028.80	48,843.49	180,250.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059.40	138,089.09	274,549.2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987,380.51</b>	<b>12,436,875.25</b>	<b>7,322,040.2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0,409.76	7,234,175.36	4,665,842.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33,518.27	3,121,906.07	2,449,498.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2,569.87	836,872.12	796,194.7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3,797.32	2,585,626.94	1,706,420.5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200,295.22</b>	<b>13,778,580.49</b>	<b>9,617,956.05</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12,914.71</b>	<b>-1,341,705.24</b>	<b>-2,295,915.76</b>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011,468.50	3,124,144.8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46,067.0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458.19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11,468.50</b>	<b>3,370,211.84</b>	<b>93,458.19</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91,990.56	175,500.00	78,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91,990.56</b>	<b>4,275,500.00</b>	<b>78,000.0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19,477.94</b>	<b>-905,288.16</b>	<b>15,458.19</b>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94,200.00	3,630,8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794,200.00</b>	<b>3,630,8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1,794,200.00</b>	<b>3,630,800.00</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b>-293,436.77</b>	<b>-452,793.40</b>	<b>1,350,342.43</b>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9,898.98	1,462,692.38	112,349.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716,462.21</b>	<b>1,009,898.98</b>	<b>1,462,692.38</b>

##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8年1-8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40,292.31	4,799,483.10	4,409,540.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7,028.80	48,843.49	180,250.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059.40	137,500.58	156,616.9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987,380.51</b>	<b>4,985,827.17</b>	<b>4,746,407.84</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0,409.76	1,566,045.29	2,247,080.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33,518.27	2,521,418.07	2,225,941.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2,569.87	540,651.95	655,845.2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3,797.32	1,160,754.03	462,594.3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200,295.22</b>	<b>5,788,869.34</b>	<b>5,591,461.43</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12,914.71</b>	<b>-803,042.17</b>	<b>-845,053.60</b>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011,468.50	3,474,144.8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11,468.50</b>	<b>3,474,144.8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91,990.56	175,500.00	78,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00,000.00	1,0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			

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91,990.56</b>	<b>4,275,500.00</b>	<b>1,098,000.0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19,477.94</b>	<b>-801,355.20</b>	<b>-1,098,000.00</b>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94,200.00	2,650,8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794,200.00</b>	<b>2,650,8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94,200.00</b>	<b>2,650,800.00</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93,436.77</b>	<b>189,802.63</b>	<b>707,746.40</b>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9,898.98	820,096.35	112,349.9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716,462.21</b>	<b>1,009,898.98</b>	<b>820,096.35</b>

##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年1-8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8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625,000.00			25,475.38	-682,203.71	5,968,271.67		5,968,271.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625,000.00			25,475.38	-682,203.71	5,968,271.67		5,968,271.6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75,000.00	509,184.50			765,925.54	274,634.66		274,634.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4,634.66	274,634.66		274,634.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75,000.00	975,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975,000.00	975,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b>-465,815.50</b>	-	<b>-25,475.38</b>	<b>491,290.88</b>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465,815.50		<b>-25,475.38</b>	491,290.88			
(五) 专项储备		-	-	-	-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5,650,000.00</b>	<b>509,184.50</b>			<b>83,721.83</b>	<b>6,242,906.33</b>		<b>6,242,906.33</b>

2017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30,800.00			25,475.38	36,035.66	4,892,311.04	344,574.91	5,236,885.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830,800.00			25,475.38	36,035.66	4,892,311.04	344,574.91	5,236,885.9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94,200.00				-718,239.37	1,075,960.63	-344,574.91	731,385.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8,239.37	-718,239.37	-108,966.19	-827,205.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94,200.00					1,794,200.00	-235,608.72	1,558,591.28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794,200.00					1,794,200.00		1,794,2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35,608.72	-235,608.72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6,625,000.00</b>			<b>25,475.38</b>	<b>-682,203.71</b>	<b>5,968,271.67</b>		<b>5,968,271.67</b>

2016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80,000.00				-271,807.55	1,908,192.45		1,908,192.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b>二、本年年初余额</b>	<b>2,180,000.00</b>				<b>-271,807.55</b>	<b>1,908,192.45</b>		<b>1,908,192.45</b>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50,800.00			25,475.38	307,843.21	2,984,118.59	344,574.91	3,328,693.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3,318.59	333,318.59	-185,664.63	147,653.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50,800.00					2,650,800.00	530,239.54	3,181,039.54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650,800.00					2,650,800.00	980,000.00	3,630,8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49,760.46	-449,760.46
（三）利润分配				25,475.38	-25,475.38			
1. 提取盈余公积				25,475.38	-25,475.38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830,800.00			25,475.38	36,035.66	4,892,311.04	344,574.91	5,236,885.95

##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年1-8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8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625,000.00			25,475.38	-682,203.71	5,968,271.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625,000.00			25,475.38	-682,203.71	5,968,271.6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75,000.00	509,184.50		-25,475.38	765,925.54	274,634.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4,634.66	274,634.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75,000.00	975,000.00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975,000.00	975,000.00				-
(五) 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465,815.50		-25,475.38	491,290.88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5,650,000.00</b>	<b>509,184.50</b>			<b>83,721.83</b>	<b>6,242,906.33</b>

2017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30,800.00			25,475.38	229,278.43	5,085,553.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830,800.00			25,475.38	229,278.43	5,085,553.8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94,200.00				-911,482.14	882,717.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911,482.14	-911,482.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94,200.00					1,794,2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794,200.00					1,794,2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6,625,000.00</b>			<b>25,475.38</b>	<b>-682,203.71</b>	<b>5,968,271.67</b>

2016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80,000.00				-271,807.55	1,908,192.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180,000.00				-271,807.55	1,908,192.4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50,800.00			25,475.38	501,085.98	3,177,361.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6,561.36	526,561.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50,800.00					2,650,8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650,800.00					2,650,8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5,475.38	-25,475.38	
1. 提取盈余公积				25,475.38	-25,475.38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4,830,800.00</b>			<b>25,475.38</b>	<b>229,278.43</b>	<b>5,085,553.81</b>

## 二、审计意见类型及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 1-8 月的财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大信审字[2018]第 4-00363 号《审计报告》。

### （二）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本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稳定，应收账款回款良好，偿债能力较强，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合并报表范围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源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普陀区真北路 958 号 20 幢 1509 室	上海市普陀区真北路 958 号 20 幢 1509 室	计算机软硬件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51.00		购买

#### 2、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变更

##### （1）报告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合并交易基本情况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上海源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6/3/10	0.00	51.00	购买	2016/3/10	股东会决议作出日	4,110,918.28	-378,907.40

#####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上海源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

现金	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68,118.03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468,118.03

## 3) 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

单位：元

项目	上海源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93,458.19	93,458.19
应收账款	135,375.00	135,375.00
预付款项	875,953.24	875,953.24
其他应收款	111,659.20	111,659.20
固定资产	27,333.08	27,333.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50.45	3,250.45
负债：		
应付账款	26,886.79	26,886.79
预收款项	1,600,000.00	1,6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35,480.00	35,480.00
应交税费	1,517.94	1,517.94
其他应付款	501,022.92	501,022.92
净资产：	-917,878.49	-917,878.49
减：少数股东权益	-449,760.46	-449,760.46
取得的归属于收购方份额	-468,118.03	-468,118.03

## 4)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无

## (2) 报告期出售子公司股权情况

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上海源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	51.00	出售	2017/12/22	付款日	-363,343.44

(续上表)

单位：元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	-	-	-	不适用	-

### 三、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8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8 年 1 月-8 月、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期间为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8 月。

####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企业合并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统一子公司与本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子公司与本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

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 (4)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八)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单项金额在人民币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账龄组合	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账龄相关
特别款项组合	押金、保证金、政府退税等。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特别款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异计提坏账准备

## (九) 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和发出商品。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库存商品（产成品）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算。

## （十）长期股权投资

###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上至 50% 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十一）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办公设备、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生产设备；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直线法	3-5	5	31.67~19.00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	5	19.0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	5	23.75
生产设备	直线法	5	5	31.67

###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 （3）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 （十二）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十三)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 （十四）收入

### （1）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并取得购买方的签收确认单；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具体的确认方法：

①对于需要调试的产品，在产品发至客户单位，经本公司技术人员安装调试、客户单位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②对于无需调试的产品，产品发出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 （2）技术服务收入、技术开发收入和工程费收入

在劳务已经提供，劳务成果经客户验收确认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 （十五）政府补助

### （1）政府补助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 （十六）租赁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十八)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财会〔2017〕30 号）及其解读，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通知》进行调整，其他报表科目的调整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财会〔2018〕15 号）及其解读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2、本公司执行上述两项准则、财会〔2017〕30 号和财会〔2018〕15 号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8 年 1-8 月受影响的报表项目金额	2017 年度受影响的报表项目金额	2016 年度重述金额
1.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他收益	7,028.80	48,843.49	180,250.00
	营业外收入	-7,028.80	-48,843.49	-180,250.00

计入其他收益				
--------	--	--	--	--

(续)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8年1-8月受影响的报表项目金额	2017年度重述金额	2016年度重述金额
3.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合并列示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236,237.29	-2,600,258.30	-1,230,984.8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236,237.29	2,600,258.30	1,230,984.82
4. 研发费用单独列示	管理费用	727,251.93	1,966,512.40	1,311,330.11
	研发费用	1,497,489.62	2,256,848.84	1,970,870.17

##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会计估计未变更。

## 四、税项

##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税种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0%、3%、6%、17%、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

## (二) 重要税收优惠及依据性文件

## (1) 增值税

公司销售设备中内嵌的软件收入适用软件收增值税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财税[2011]100号”《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相关规定如下：

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 2、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2015年10月10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32001333，有效期：三年。

根据财税[2017]43号文，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50万元（含5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五、公司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 （一）盈利能力分析

项 目	2018年1-8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元）	3,460,448.56	9,689,885.55	8,315,119.85
营业利润（元）	188,901.40	-1,062,797.84	-144,643.43
净利润（元）	274,634.66	-827,205.56	147,653.96
毛利率（%）	73.78	40.23	40.92
营业利润率（%）	5.46	-10.97	-1.74
净资产收益率（%）	5.00	-14.86	8.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84	-9.42	5.65
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4	0.08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均为主营业务收入。公司主营业务为提供智慧社区、智慧办公及智能家居的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及相关定制化智能产品与服务。其中智慧社区为以新开发的住宅小区为基础，为社区居民提供一个安全、舒适、便利的现代化、智慧化生活环境，从而形成基于信息化、智能化社会管理与服务的一种新的管理形态的社区，公司智慧社区平台主要包括门禁系统、梯控系统、访客管理、云对讲系统、人脸识别、定位系统、监控系统、环境监测、健康检测、景观互动、物业服务、业主论坛、在线缴费等系统。智慧办公主要为写字楼提供摆闸系统、梯控系统、停车场系统、门禁系统、考勤系统、定位系统、移动办公系统、访客管理、智能会议室、超级前台、物资管理、物业服务、企业展示中心、智能办公室、环境检测、智慧餐厅、健康检测、反向寻车等系统于服务。而智能家居系统主要面向全新的精装住宅市场。用户可以通过面板管理自己的设备，如添加设备、删除设备，通过手机 APP 客户端管理场景、设备、房间、家属等，智能家居服务部署在云端，可以远程控制智能设备，并接收设备报警推送，公司智能家居平台功能主要包括灯光控制、调光控制、场景控制、空气质量检测、窗帘控制、智能门锁、可视对讲、室内监控、燃气报警、水浸报警、人体红外探测、烟雾报警、背景音乐、红外控制（电视、空调等）、环境控制（空调、新风、地暖）等。公司主营业务按上述产品与服务应用不同场景相应划分为智慧社区、智慧办公及智能家居三大类。

2016年、2017年和2018年1-8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831.51万元、968.99万元和346.04万元；公司2018年1-8月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减少了622.94万元，相比减少了64.29%，主要原因系公司2017年12月22日处置了控股子公司源族信息股权，不再合并源族信息2018年1-8月营业收入所致。

源族信息系公司于报告期内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控股子公司，自2016年3月10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源族信息2016年3-12月、2017年度主要盈利能力指标如下：

项 目	2017年度	2016年3-12月
营业收入（元）	4,110,918.28	5,088,059.04
营业利润（元）	-271,101.95	-228,306.47
净利润（元）	-378,907.40	-222,379.98
毛利率（%）	15.86	17.04
营业利润率（%）	-6.59	-4.49

源族信息主营业务为智慧办公软件开发及维护，并购源族信息主要系期望以源族信息已开发的办公软件和客户资源为基础，增强公司智慧办公软件开发能力及市场开拓能力，但经历近2年的磨合，源族信息盈利能力仍较弱，且有一定程度的下滑，与源族信息协同效益也未能达到预期的效果，故将其在报告期内予以处置。

报告期内，母公司营业收入分类及占比情况如下：

类别	2018年1-8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智慧社区	2,616,649.69	75.62	4,720,581.74	95.33	3,428,877.79	81.56
智慧办公	662,102.86	19.13	231,244.77	4.67	727,388.68	17.30
智能家居	63,349.88	1.83	-	-	-	-
其他	118,346.13	3.42	-	-	47,935.10	1.14
<b>合计</b>	<b>3,460,448.56</b>	<b>100.00</b>	<b>4,951,826.51</b>	<b>100.00</b>	<b>4,204,201.57</b>	<b>100.00</b>

报告期内，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1-8月母公司智慧社区营业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81.56%、95.33%、75.62%，同期母公司智慧办公营业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17.30%、4.67%、19.13%，可见，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智慧社区板块，并于2018年逐步推出智能家居物联网产品，处置源族信息股权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母公司主要盈利能力指标如下：

项 目	2018年1-8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元）	3,460,448.56	4,951,826.51	4,204,201.57
营业利润（元）	188,901.40	-1,141,147.93	126,458.52
净利润（元）	274,634.66	-911,482.14	526,561.36
毛利率（%）	73.78	61.20	65.43
营业利润率（%）	5.46	-23.04	3.01

从母公司营业收入角度看，公司营业收入处于较平稳增长阶段。2017 年度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126.76 万，同比下降 1,002.39%，主要系管理费用增加 58.19 万元，研发费用增加 28.60 万元，因处置源族信息股权确认投资损失 67.00 万元。管理费用的增加主要系支付改制挂牌相关咨询服务费所致，研发费用的支出系保持公司产品开发、技术创新能力的基础，是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的潜能所在，处置股权确认的投资损失具有一定的偶发性，剔除上述因素，公司创造营业利润水平尚可。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人工成本、材料成本和委外加工费，主营业务成本随着业务规模的变化而变化。以合并报表综合毛利率 2016 年度、2017 年度为 40%左右，而 2018 年 1-8 月综合毛利率大幅上升，主要系因 2016 年度、2017 年度源族信息智慧办公业务毛利率维持在 15%-17%之间，大幅低于母公司毛利率，主要系因源族信息采用外包开发与维护方式履行合同义务，外包服务费较高导致其毛利率较低。报告期内母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基本保持较高水平，毛利率波动系营业收入规模较小，部分合同毛利波动容易导致毛利率波动幅度较大所致。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智慧社区、智慧办公及智能家居的物联网技术的研发及成果转化，公司管理人员、技术人员等比较稳定，各项业务规章制度比较完善，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支出控制较好，期间费用总额基本稳定。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 1-8 月，公司期间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41.90%、47.13%和 67.19%，公司期间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变动的主要原因是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导致。2018 年 1-8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下滑明显，导致期间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支出金额较小，公司净利润的变动趋势与营业利润的变动趋势相匹配。

2016年、2017年、2018年1-8月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8.68%、-14.86%、5.0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5.65%、-9.42%、2.84%；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净资产收益率将逐渐改善。

综上所述，公司主营业务为提供智慧社区、智慧办公及智能家居的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经验丰富、技术优势较强，虽然合并报表显示主营业务在2018年1-8月有较大的下滑，从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层面有稳步增长趋势，鉴于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水平基本保持稳定，且期间费用控制合理，公司未来盈利能力有望得到改善。

##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 目	2018年8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76	10.51	24.01
资产负债率（%）（合并）	6.76	10.51	40.18
流动比率（倍）	13.22	8.66	1.52
速动比率（倍）	10.98	5.20	0.84

报告期内，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8月末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分别为523.69万元、596.83万元、624.29万元，2017年末所有者权益总额有所上升主要系吸收投资收到179.42万元所致。

报告期内，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8月末负债总额分别为351.77万元、70.11万元、45.27万元，公司负债均为流动负债。

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8月末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0.18%、10.51%、6.76%。公司2016年末合并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偏低，主要原因系2016年末预收账款及应付账款余额较大导致负债总额偏高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订单主要途径之一为向建筑工程安装服务商及系统集成商供货。众天力通过向房地产开发商、建筑工程安装服务商及系统集成商相关技术部门推介产品与服务，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后，在房地产项目开发初期开始介入，根据项目定位（如普通住宅、改善型住宅、高档小区等定位）设计智慧社区、智慧办公及智能家居的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并根据实际情况不断

调整、满足开发商要求后作为备选方案，待该建筑工程安装项目招标时，作为推荐品牌之一入围建筑工程总承包项目中该部分产品供应商名录，向拟选择公司产品投标建筑工程总承包商报价，待合作的建筑工程安装服务商及系统集成商中标后，按既定的方案向其供货，星舟科技为建筑工程安装服务商，与其合作项目较多。该类订单以主要包括门禁系统、梯控系统、访客管理、云对讲系统、人脸识别、定位系统、监控系统等智慧社区相关软硬件产品，以及主要包括摆闸系统、梯控系统、停车场系统、门禁系统、考勤系统、定位系统、物业服务等智慧办公相关软硬件产品。该类订单在交付星舟科技并验收合格后确认营业收入及应收账款，但收款可能受星舟科技工程总承包回款速度较慢影响，导致各期末应收星舟科技货款余额较大，使得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占期末流动资产比重较高，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8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占期末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25.62%、42.85%、70.77%，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已收回星舟科技货款304.03万元，占报告期末应收星舟科技货款余额385.79万元的78.81%；此外，公司对外资金往来频率不高，其他应收款余额较小，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8月31日其他应收账款余额占期末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2.00%、0.58%、0.33%。因此，流动资产的变现能力依赖于销售收入的回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主要集中于应付账款、预付账款。而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高，公司短期偿债压力较小。

综上所述，虽然公司盈利能力一般，资产负债率较低，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大较高，整体负债水平保持在合理的水平，总体偿债能力较强。未来随着公司业务继续扩展和盈利能力改善，公司偿债能力将逐渐提升。

###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8年8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95	4.62	5.39
存货周转率（次）	0.89	4.33	4.34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呈下降趋势，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8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5.39次、4.62次和0.95次，主要原因在于：公司2017年12月22日处置了控股子公司源族信息股权，不再合并源族信息2018年1-8月营业收入，导致2018年1-8月出现大幅下降，而2018年8月末应收账款余额未相应下降。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8月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

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6.51%、26.83%、122.42%，可见因 2018 年 8 月末应收星舟科技货款余额较大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明显。

报告期内，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 8 月末存货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7.69%、16.90%、13.63%，公司各期末存货余额维持在较合理水平，2018 年 1-8 月存货周转率下降主要系营业收入下降，相应营业成本下降所致，公司存货管理良好。

综上所述，公司营运周转能力指标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应收账款周转及存货周转情况符合实际业务情况。

#### （四）现金流量分析

主要财务指标	2018 年 1-8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2,914.71	-1,341,705.24	-2,295,915.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9,477.94	-905,288.16	15,458.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4,200.00	3,630,8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3,436.77	-452,793.40	1,350,342.43

#####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8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40,292.31	12,249,942.67	6,867,241.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7,028.80	48,843.49	180,250.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059.40	138,089.09	274,549.2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987,380.51</b>	<b>12,436,875.25</b>	<b>7,322,040.2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0,409.76	7,234,175.36	4,665,842.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33,518.27	3,121,906.07	2,449,498.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2,569.87	836,872.12	796,194.7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3,797.32	2,585,626.94	1,706,420.5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200,295.22</b>	<b>13,778,580.49</b>	<b>9,617,956.05</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12,914.71</b>	<b>-1,341,705.24</b>	<b>-2,295,915.76</b>

2017 年度，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当期营业收入关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合并	众天力母公司	源族信息
营业收入	9,689,885.55	4,951,826.51	5,088,059.04
销项税	982,673.85	578,948.79	403,725.06
减：应收账款增加	1,285,370.50	2,581,144.00	-878,773.50
加：预收账款增加	-1,544,654.90	-838,660.20	1,079,901.97
加：抵债房产收回现金	2,688,512.00	2,688,512.00	
加：出售子公司及合并的影响	1,718,896.67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249,942.67	4,799,483.10	7,450,459.57

2017 年度，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当期营业收入差异为 2,560,057.12 元，主要系因 2017 年收回抵债房产款项所致。

2016 年 11 月，公司与星舟科技签订《协议书》，以星舟科技持有的位于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湘江北路绿地外滩 17 栋 8 套房屋作价 2,688,512.00 元冲抵应付公司货款，上述 8 套房屋是因星舟科技房地产开发商客户（以下称“业主”）欠付其工程款，星舟科技与业主签订协议，同意星舟科技有权将上述房屋出售，所获得的房款归星舟科技所有，用于偿付其所欠工程款。星舟科技与众天力达成上述以房抵偿货款的《协议书》后，众天力于 2016 年 11 月至 2017 年 2 月期间将上述 8 套房屋通过房产中介进行了转让，并由最终买家与业主签署了房屋买卖合同，实现贷款回笼，未作为固定资产使用，未提供给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使用。上述房屋的取得与转让过程有效的实现了应收账款对应金额的回笼，公司未承担任何相关税费或损失，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占用公司资源情形，故将该收回抵债房产款项计入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中核算。

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8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29.59 万元、-134.17 万元、-121.29 万元。2016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出的主要原因系因销售额的增长带动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200.76 万元，相应经营性应付项目仅增加 42.92 万元，同时期末存货增加 83.03 万元；2017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及毛利有所增长，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为 126.42%，表明当期应收账款回款较及时，造成 2017 年度现金流量净流出 134.17 万元，主要是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的增加导致本期亏损、相应支付的现金流出增加所致；2018 年 1-8 月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为 53.18%，2018 年 8 月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较上期末增加 178.90 万

元，虽 2018 年 1-8 月实现 27.46 万元净利润，因应收账款回款不及时导致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仍为负值。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是销售收入回款；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方面，主要是采购材料、支付职工薪酬、支付税费及其他费用等。

报告期内，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往来款、利息收入等款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8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政府补助收入	120,300.00	110,595.00	178,860.00
其他营业外收入	1.62	7,763.74	3,107.80
利息收入	2,078.98	4,298.08	1,925.90
其他往来款收入	17,678.80	15,432.27	90,655.55
<b>合计</b>	<b>140,059.40</b>	<b>138,089.09</b>	<b>274,549.25</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往来款、付现费用等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8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银行手续费	2,409.84	3,861.94	2,828.85
除职工薪酬、折旧摊销和税金以外的其他费用	653,063.94	1,821,647.10	1,058,332.69
营业外支出-其他		71,496.04	122,274.86
其他往来款支出	8,323.54	688,621.86	522,984.18
<b>合计</b>	<b>663,797.32</b>	<b>2,585,626.94</b>	<b>1,706,420.58</b>

2016 年度营业外支出 122,274.86 元，系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源族信息因房屋租赁合同提前终止而被出租方没收押金而产生。

2017 年度营业外支出 71,496.04 元，系公司采购的一批 RFID 读写器送货当日下雨，因工作人员疏忽将其遗漏在雨天，导致该批读写器损坏、无法修复。难以追究工作人员及送货人员的责任，经管理层批准，将该批读写器净损失计入营业外支出。

综上所述，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持续为负，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于 2016 年、2017 年度均有股东投入资金弥补公司资金周转问题，目前公司日常周转资金及货款回收均处于较合理水平，对公司正常经营不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1-8月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1.55万元、-90.53万元和91.95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主要为购置少量固定资产，以及于2017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其中100.00万元为2017年末购买并于2018年初到期使得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出现波动。

## (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1-8月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363.08万元、179.42万元、0万元，主要系收到有限公司股东增资款及源族信息股东实缴注册资本款项；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银行借款等债务融资活动、也未发生现金股利分配事项，筹资活动无现金流出。

## (4)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与净利润的勾稽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调整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8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b>净利润</b>	<b>274,634.66</b>	<b>-827,205.56</b>	<b>147,653.96</b>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2,274.21	147,778.17	-12,942.2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5,475.02	60,806.65	24,580.78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1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468.50	339,198.6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731.64	-299,324.58	-52,354.4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4,191.40	421,187.31	-830,299.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77,274.87	-317,294.72	-2,007,559.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5,041.99	-866,851.15	429,215.51
其他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12,914.71</b>	<b>-1,341,705.24</b>	<b>-2,295,915.76</b>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额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8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2,914.71	-1,341,705.24	-2,295,915.76
净利润	274,634.66	-827,205.56	147,653.96
<b>差额</b>	<b>-1,487,549.37</b>	<b>-514,499.68</b>	<b>-2,443,569.72</b>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一定差异。

2016年度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为-244.36元，主要是因公司2016年末存货增加83.03万元，因销售额的增长带动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200.76万元，相应经营性应付项目仅增加42.92万元；2017年度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小，主要系因处置源族信息确认投资损失33.92万元所致。2018年1-8月实现的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为-148.75万元，主要受本期应收账款回款进度影响。

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主要受到应收账款回收进度及采购付款情况、无需实际支付现金的费用支出等因素影响，及时收回应收账款将明显缩小该差异。

#### （五）主要财务指标与同行业类似公司比较

考虑到主营业务的相似性、业务规模发展程度，选择江苏穿越金点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穿越科技，证券代码：871012）和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中联慧通，证券代码：872651）这两家挂牌企业作为公司的可比公司。比较期间为2016年度、2017年度。财务指标对比如下：

项目	众天力		穿越科技		中联慧通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666.94	875.46	1,691.81	2,221.57	1,067.56	743.95
资产负债率（%） （合并）	10.51	24.01	71.95	65.65	28.58	22.34
流动比率（倍）	8.66	1.52	1.28	1.43	3.25	4.53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68.99	831.51	243.94	1,445.05	738.21	823.31
净利润（万元）	-82.72	14.77	-288.58	-45.12	-115.23	223.49
毛利率（%）	40.23	40.92	54.14	28.35	49.64	55.36
净资产收益率（%）	-14.86	8.68	-46.63	-5.47	-19.36	104.5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62	5.39	0.18	1.81	2.16	2.93
存货周转率（次）	4.33	4.34	5.42	6.62	6.52	34.52

从主营业务来看，中联慧通与公司业务结构相近，均以提供物联网综合技术解决方案服务及配套软硬件产品，差异主要为应用场景不同，因此二者毛利率等指标差异不大；穿越科技与公司业务结构差异稍大，穿越科技主营业务为物联网平台建设及运维服务，承做了智能公交项目、智慧医疗项目、智慧农业项目等项目，通常毛利率为30%左右，其综合毛利率水平略低于众天力，2017年度毛利率提升系因“智能公交”项目的运营维保服务收入大幅上升，对应营业成本仅为人工成本，其他耗费的成本相对其他项目较少，拉低了总体的营业成本；中联慧通聚焦智慧农业、智慧交通、智慧水利领域的物联网技术及配套软硬件产品，其综合毛利率较稳定，略高于众天力。

从业务规模来看，目前公司业务规模居中，主营业务收入与中联慧通相当，业务拓展情况好于穿越科技。从资产规模上看，公司低于两家对比公司。

从偿债能力来看，2016年、2017年公司总资产均低于两家对比公司，但公司资产负债率显著低于穿越科技和中联慧通，2016年末流动比率显著高于两家对比公司。

从盈利能力来看，公司2016年度三家公司均有不同程度的亏损，众天力与中联慧通研发费用投入比较大是其共同特点，也是导致亏损的主要原因，穿越科技主要系因部署新的营销战略，营业收入规模下降所致，总体上，众天力盈利能力与中联慧通相当，好于穿越科技。

从营运能力来看，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两家对比公司，表明众天力在2016年及2017年度应收账款管理较好。公司存货周转率与两家对比公司差异较小，中联慧通2016年存货周转率偏高，系因2016年末存货余额极低导致。

根据wind数据统计，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主要财务指标与新三板挂牌的同行业企业的平均水平（中位数）对比如下：

项目	众天力		新三板同行业企业平均水平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666.94	875.46	6,127.96	5,983.29
资产负债率（%）（合并）	10.51	24.01	31.55	30.24
流动比率（倍）	8.66	1.52	2.72	2.78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68.99	831.51	5,408.00	4,686.23
净利润（万元）	-82.72	14.77	306.42	241.84
毛利率（%）	40.23	40.92	37.57	41.55
净资产收益率（%）	-14.86	8.68	6.00	7.2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62	5.39	2.41	2.81
存货周转率（次）	4.33	4.34	3.93	4.00

与新三板已挂牌的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目前业务规模、盈利能力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综上所述，公司各项主要财务指标与同行业挂牌公司的差异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 六、公司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营业收入、利润率情况

#### 1、营业收入与确认具体原则

##### （1）营业收入的主要类别

报告期内，公司为客户提供智慧社区、智慧办公及智能家居的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及相关定制化智能产品与服务。

##### （2）营业收入确认的总体原则

公司的营业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3) 营业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根据最终客户的不同需求为其定制匹配智慧社区、智慧办公及智能家居的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包括软件服务及硬件设备两个部分，如果项目的安装、调试工作由公司完成，收入通常在项目安装完成客户验收合格后予以确认；如果仅提供物联网软件产品及硬件设备，不需要公司进行安装、调试的，则在公司产品已交付并取得客户签字的签收单后确认收入；信息技术服务收入按服务已经提供，根据合同规定在服务期间内分期确认收入。

## 2、营业收入按服务类别分析

### (1) 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8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3,460,448.56	100.00	9,689,885.55	100.00	8,315,119.85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b>3,460,448.56</b>	<b>100.00</b>	<b>9,689,885.55</b>	<b>100.00</b>	<b>8,315,119.85</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均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即提供智慧社区、智慧办公及智能家居的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相关的收入，主营业务明确。

### (2)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按产品类别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8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智慧社区	2,616,649.69	75.62	4,720,581.74	48.72	3,428,877.79	41.24
智慧办公	662,102.86	19.13	4,969,303.81	51.28	4,838,306.96	58.19
智能家居	63,349.88	1.83				-
其他	118,346.13	3.42			47,935.10	0.58
合计	<b>3,460,448.56</b>	<b>100.00</b>	<b>9,689,885.55</b>	<b>100.00</b>	<b>8,315,119.85</b>	<b>100.00</b>

公司主营业务为提供智慧社区、智慧办公及智能家居的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及相关定制化智能产品与服务。其他产品主要系应用于爆炸物生产场所的RFID

产品，该订单以软件为主，具有一定的偶发性，合同金额较小。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全部来源于上述业务。

公司 2018 年 1-8 月营业收入快速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7 年 12 月 22 日处置了控股子公司源族信息股权，不再合并源族信息 2018 年 1-8 月营业收入所致。报告期内，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8 月母公司智慧社区营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81.56%、95.33%、75.62%，同期母公司智慧办公营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17.30%、4.67%、19.13%，可见，母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智慧社区板块。处置源族信息股权后，源族信息将智慧办公软件源代码及著作权转让给公司，公司在此基础上继续开发并进行市场开拓，另一方面公司于 2018 年逐步推出智能家居物联网产品，公司已在绿地集团多个楼盘样板间推广使用众天力智能家居产品，并已签订相应职能家居产品订单，随着该订单的落地交付将大力推进其他地产商跟进使用，并已有部分家装公司主动与公司洽谈智能家居产品业务合作，后期智能家居系列产品销售收入也将大幅提升。处置源族信息股权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3、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8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
华东地区	3,337,195.15	96.44	4,919,310.24	50.77	6,682,595.32	80.37
其他地区	123,253.42	3.56	4,770,575.31	49.23	1,632,524.53	19.63
合计	<b>3,460,448.57</b>	<b>100.00</b>	<b>9,689,885.55</b>	<b>100.00</b>	<b>8,315,119.85</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华东地区内，2017 年度变动较大主要是源族信息拓展了北京地区客户，实现营业收入 450.92 万元，总体客户群体较为稳定。

### 4、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8 月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
智慧社区	2,616,649.69	658,935.75	1,957,713.94	74.82
智慧办公	662,102.86	179,664.89	482,437.98	72.86

智能家居	63,349.88	42,496.32	20,853.56	32.92
其他	118,346.13	26,293.09	92,053.04	77.78
<b>合计</b>	<b>3,460,448.56</b>	<b>907,390.05</b>	<b>2,553,058.51</b>	<b>73.78</b>
项目	2017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
智慧社区	4,720,581.74	1,868,666.41	2,851,915.33	60.41
智慧办公	4,969,303.81	3,923,352.04	1,045,951.77	21.05
<b>合计</b>	<b>9,689,885.55</b>	<b>5,792,018.45</b>	<b>3,897,867.10</b>	<b>40.23</b>
项目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
智慧社区	3,428,877.79	1,062,819.94	2,366,057.85	69.00
智慧办公	4,838,306.96	3,838,321.92	999,985.04	20.67
其他	47,935.10	11,300.42	36,634.68	76.43
<b>合计</b>	<b>8,315,119.85</b>	<b>4,912,442.28</b>	<b>3,402,677.57</b>	<b>40.92</b>

报告期内，众天力母公司和源族信息经营内容均以软件开发、并利用系统集成驱动配套硬件设施达到产品使用及服务目标，因运用场景不同而划入不同营业收入类别，部分软件具有一定兼容性和相关性，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技术服务费、人工成本、材料成本和委外加工费，主营业务成本随着业务规模的变化而变化。

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合并口径综合毛利率为 40%左右，而 2018 年 1-8 月综合毛利率大幅上升，主要因 2016 年度、2017 年度源族信息智慧办公业务毛利率维持在 15%-17%之间，大幅低于母公司毛利率所致，系因源族信息采用外包开发与维护方式履行合同义务，外包技术服务费较高导致其毛利率较低。

报告期内母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8 年 1-8 月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
智慧社区	2,616,649.69	658,935.75	1,957,713.94	74.82
智慧办公	662,102.86	179,664.88	482,437.98	72.86
智能家居	63,349.88	42,496.33	20,853.55	32.92
其他	118,346.13	26,293.09	92,053.04	77.78
<b>合计</b>	<b>3,460,448.56</b>	<b>907,390.05</b>	<b>2,553,058.51</b>	<b>73.78</b>

项目	2017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
智慧社区	4,720,581.74	1,868,666.41	2,851,915.33	60.41
智慧办公	231,244.77	52,493.30	178,751.47	77.30
合计	<b>4,951,826.51</b>	<b>1,921,159.71</b>	<b>3,030,666.80</b>	<b>61.20</b>
项目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
智慧社区	3,428,877.79	1,062,819.94	2,366,057.85	69.00
智慧办公	727,388.68	379,427.54	347,961.14	47.84
其他	47,935.10	11,300.42	36,634.68	76.43
合计	<b>4,204,201.57</b>	<b>1,453,547.90</b>	<b>2,750,653.67</b>	<b>65.43</b>

报告期内，母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基本保持较高水平，其中智慧社区与智慧办公产品与服务主要为开发核心应用软件系统，通过系统集成驱动配套硬件设施，具有较高相关性，因此报告期内各期毛利率水平相当。公司智慧社区与智慧办公主营业务毛利率整体偏高主要原因如下：（1）公司经过多年高额研发投入，完成较成熟的技术积累，目前公司已取得发明专利 9 项、实用新型专利 16 项、外观专利 5 项、软件著作权 19 项，公司已开发出系列产品，公司销售产品与服务通常按订单分别定价，定价策略一般根据客户不同需求，确定该订单包含硬件数量、品牌及技术指标等参数，进而确定硬件采购成本，在此基础上考虑前期研发投入支出，确定符合公司合理预期的毛利率，最终确定对外报价；

（2）公司依托较成熟的技术及研发能力，推出的产品及服务贴近市场需求，近年来已取得客户的高度认可，公司提供的产品与服务在建筑安装工程总合同中通常占比较小，公司报价符合市场预期。而智慧家居尚处于推广阶段，尚未能体现规模效益，毛利率相对较低。其他类主要系应用于爆炸物生产场所的 RFID 产品，该订单以软件为主，具有一定的偶发性，定价偏高，合同金额较小，客户享受的折扣较低导致毛利率较高。

2017 年的毛利率相对偏低，主要系因根据市场需求迭代并开发了部分产品，但由于新产品订单额较小，设备采购成本较高，拉低了整体毛利率。2018 年 1-8 月智慧社区类产品毛利率较上年有所增长，主要系因 2018 年 1-8 月期间销售产品中如智慧社区 APP、RFID 人员定位系统等硬件设备占比较小的产品及服务收入占比较高，使得当期毛利率较增长较快。

## 5、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挂牌公司的比较分析

项目	众天力 (合并)		众天力 (母公司)		穿越科技		中联慧通	
	2017年 度	2016年 度	2017年 度	2016年 度	2017年 度	2016年 度	2017年 度	2016年 度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968.99	831.51	495.18	420.42	243.94	1,445.05	738.21	823.31
主营业务毛利率(%)	40.23	40.92	61.20	65.43	54.14	28.35	49.64	55.36

穿越科技主营业务为物联网平台建设及运维服务，承做了智能公交项目、智慧医疗项目、智慧农业项目等项目，穿越科技与公司业务结构差异稍大，通常毛利率为30%左右，其综合毛利率水平略低于众天力。2017年度穿越科技毛利率提升系因“智能公交”项目的运营维保服务收入大幅上升，对应营业成本仅为人工成本，其他耗费的成本相对其他项目较少，拉低了总体的营业成本；

中联慧通与公司业务结构相近，均以提供物联网综合技术解决方案服务及配套软硬件产品，差异主要为应用场景不同，中联慧通产品毛利率略低于众天力母公司主要原因有：（1）中联慧通聚焦智慧农业、智慧交通、智慧水利领域的物联网技术及配套软硬件产品，与众天力聚焦行业不同；（2）中联慧通项目实施相对复杂，需投入一定量的项目实施人员、研发人员，导致项目人工成本明显高于众天力。。

综上所述，众天力的主营业务毛利率水平略高于同行业可比企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 6、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2018年1-8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907,390.05	100.00	5,792,018.45	100.00	4,912,442.28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	-	-	-	-	-
合计	<b>907,390.05</b>	<b>100.00</b>	<b>5,792,018.45</b>	<b>100.00</b>	<b>4,912,442.28</b>	<b>100.00</b>

（2）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8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技术服务费	-	-	3,870,858.74	66.83	3,458,894.38	70.41
直接材料	716,731.97	78.99	1,674,371.34	28.91	1,146,816.33	23.35
直接人工	120,000.00	13.22	180,000.00	3.11	180,000.00	3.66
委外加工费用	70,658.08	7.79	66,788.37	1.15	126,731.57	2.58
合计	<b>907,390.05</b>	<b>100.00</b>	<b>5,792,018.45</b>	<b>100.00</b>	<b>4,912,442.28</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技术服务费、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和委外加工费等，其中技术服务费系源族信息采用外包开发与维护方式履行合同义务支付的外包技术服务费，直接材料为硬件产品材料成本，直接人工主要为兼任完工产品的包装、物流管理的研发人员的部分工资等支出，因公司员工以技术人员为主，主要以系统开发及产品开发等研发工作为主，形成的研发成果可以快速转化为公司产品与服务，公司外销售产品通常为已研发成熟产品，不存在二次研发需求，部分项目交付后需要进行验收调试，因该验收调试需要人员较少、时间短，项目执行占用研发人员时间较少，故未将该部分研发人员工资分摊到项目成本中，且公司研发项目均通过适当审批程序予以立项、备案进行，故技术人员人工成本计入研发费用中核算。部分硬件产品需进行简单的加工，公司通过委外加工方式进行，从而产生相应加工费。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随着业务规模的变动而变动。

公司2018年1-8月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出现较大变化，主要系剥离源族信息后，不存在采用外包开发与维护方式履行合同义务，减少技术服务费支出项目，剔除该成本项目，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项目构成比例总体保持稳定，其中主要直接材料支出和直接人工费用，二者占营业成本比重约90%，各类成本明细随着公司业务量的变化而变化。主营业务成本结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 (3) 成本的归集、结转方法

公司主营业务为提供智慧社区、智慧办公及智能家居的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及相关定制化智能产品与服务，每个项目进行单独的料工费归类结转。

技术服务费：根据销售合同订单及相应技术要求，寻找符合要求的技术开发与维护公司，销售合同与采购合同具有一一对应关系，在确认营业收入的同时，结转相应成本。

直接材料：主要是公司根据生产计划领用原材料登记出库，每月末，指定人员汇总当月原材料出入库数量，上报至财务部，财务部根据入库数量及采购单价计入原材料科目，根据出库数量及采用加权平均法计算的单价核算材料领用金额，计入生产成本—直接材料科目。

直接人工：财务人员根据提供的薪酬金额，分摊至当月执行的项目成本。

委外加工费用：委外加工物资收回后，将加工费分摊至相应原材料成本，并结转为在产品，领用在产品时与领用原材料相同原则归集结转成本。

## （二）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8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收入比率(%)	金额	占收入比率(%)	金额	占收入比率(%)
销售费用	100,012.90	2.89	343,909.11	3.55	201,193.87	2.42
管理费用	727,251.93	21.02	1,966,512.40	20.29	1,311,330.11	15.77
研发费用	1,497,489.62	43.27	2,256,848.84	23.29	1,970,870.17	23.70
财务费用	330.86	0.01	-436.14	0.00	902.95	0.01
<b>合计</b>	<b>2,325,085.31</b>	<b>67.19</b>	<b>4,566,834.21</b>	<b>47.13</b>	<b>3,484,297.10</b>	<b>41.90</b>
营业收入	3,460,448.56		9,689,885.55		8,315,119.85	

###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8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职工薪酬	70,138.40	46,425.00	32,214.71
运输费	4,080.00	18,785.30	35,418.21
差旅费	25,521.50	130,903.89	57,190.10
办公费		111,585.07	58,203.35
招待费		17,947.00	558.00
车辆保险费		17,543.45	17,010.00
固定资产折旧		719.4	599.50

样品费	273.00		
<b>合计</b>	<b>100,012.90</b>	<b>343,909.11</b>	<b>201,193.87</b>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营销人员工资、办公费、差旅费、固定资产分摊的折旧等费用，报告期内，2017年销售费用较2016年度略有增长，主要系因为购置办公用品及增加差旅费所致。

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8月，销售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2.42%、3.55%和2.89%，波动较小。

##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8年1-8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职工薪酬	205,571.68	614,676.92	516,648.50
咨询顾问费	158,443.38	613,464.93	25,516.98
房租及物管费	80,692.09	151,824.55	218,641.37
差旅费	30,615.10	99,514.67	94,755.02
业务招待费	94,200.03	35,330.43	14,644.60
办公费	55,932.58	53,775.49	296,290.05
培训费		290,541.00	3,360.00
汽车费用及修理费	40,466.75	55,127.01	88,635.77
折旧费	12,824.26	22,872.15	20,823.64
运输费	3,535.65	7,936.36	7,228.71
水电费	6,446.28	10,099.32	10,104.97
通讯费	5,000.00	5,500.00	11,251.70
业务宣传费		4,649.57	
绿化费		1,200.00	
盘亏损失	33,524.13		
其他			3,428.80
<b>合计</b>	<b>727,251.93</b>	<b>1,966,512.40</b>	<b>1,311,330.11</b>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咨询顾问费、房租及物管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办公费及培训费，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1-8月上述费用合计占比86.00%、94.54%、89.21%。

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8月，管理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21.02%、20.29%、15.77%。公司管理费用中大部分属于固定费用，其中2017年度管理费用中咨询顾问费及培训费占比较高，属于变动费用，系导致2017年度管理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上升的主要因素。管理费用总体受收入变动的影响较小，2018年1-8月受公司收入减少导致管理费用占收入比率与2017年度持平。

###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8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研发人员薪资与福利	1,340,505.41	2,024,434.08	1,852,216.97
领用材料	90,551.35	130,902.15	33,174.81
折旧	42,650.76	37,215.10	3,157.64
其他费用	23,782.10	64,297.51	82,320.75
<b>合计</b>	<b>1,497,489.62</b>	<b>2,256,848.84</b>	<b>1,970,870.17</b>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费用主要为人员薪酬和材料支出。公司2016年、2017年和2018年1-8月研发费用合计占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3.70%、23.29%和43.27%，公司研发费用占收入比重较高，是保持公司产品开发、技术创新能力的必要支出，研发费用投入总额维持较高水平，2018年1-8月占比偏高主要受当期营业收入减少影响所致。

###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8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利息支出	-	-	-
减：利息收入	2,078.98	4,298.08	1,925.90
汇兑损益	-	-	-
金融机构手续费	2,409.84	3,861.94	2,828.85
<b>合计</b>	<b>330.86</b>	<b>-436.14</b>	<b>902.95</b>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为金融机构手续费，报告期内无银行贷款，未产生利息支出。

综上所述，公司期间费用支出总额总体保持稳定。公司2016年、2017年和2018年1-8月期间费用合计占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1.90%、47.13%和67.19%，期间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动主要系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波动造成。

#### 5、与同行业公司对比分析

根据穿越科技、中联慧通披露的2017年度报告数据，公司与上述两家同行业公司的期间费用对比分析如下：

项目	众天力		穿越科技		中联慧通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销售费用占收入比重(%)	3.55	2.42	23.67	4.11	11.30	1.75
研发费用及管理费用占收入比重(%)	43.58	39.47	169.03	27.07	65.43	20.70
财务费用占收入比重(%)	-	0.01	-0.40	-0.13	-0.16	-0.04
<b>合计</b>	<b>47.13</b>	<b>41.90</b>	<b>192.30</b>	<b>31.05</b>	<b>76.57</b>	<b>22.41</b>
<b>营业收入(万元)</b>	<b>968.99</b>	<b>831.51</b>	<b>243.94</b>	<b>1,445.05</b>	<b>738.21</b>	<b>823.31</b>

通过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期间费用主要是研发费用及管理费用构成，2016年、2017年中联慧通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分别为22.41%、76.57%；穿越科技同期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分别为31.05%、192.30%。

综上对比，考虑到本公司业务规模处于两对比公司之间，费用占比营业收入比重受业务规模影响，所以公司的期间费用占比居两对比公司之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如果未来公司业务规模有较大提高，期间费用占比将显著降低。

#### (三)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非经常性项目	2018年1-8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20,300.00	110,595.00	178,86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损益		-363,343.44	
短期投资损益	11,468.50	24,144.8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2	-63,732.30	-59,998.50
<b>小计</b>	<b>131,770.12</b>	<b>-292,335.94</b>	<b>118,861.50</b>
减：所得税影响	13,177.01	-29,233.59	2,648.61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118,593.11</b>	<b>-263,102.35</b>	<b>116,212.89</b>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系公司获得专利补助、科技型企业发展补助资金，计入政府补助科目，其中 2017 年度确认了因处置源族信息股权形成的投资损失 36.33 万元。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8 月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116,212.89、-263,102.35 元、118,593.11 元。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一定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2018 年 1-8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区级专利资助资金	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政府石路街道办事处			27,56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型企业资质奖励	苏州市姑苏区财政局			1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第二十批科技发展计划补助项目	苏州市姑苏区财政局			41,3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苏州市科技发展计划项目资金	苏州市姑苏区国库支付中心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市级专利资助资金	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政府金阊街道办事处		10,595.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科技发展计划项目资金	苏州市姑苏区经济和科技局	88,8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专利资助	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政府金阊街道办事处	31,500.00			与收益相关
<b>合计</b>		<b>120,300.00</b>	<b>110,595.00</b>	<b>178,860.00</b>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已

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则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直接将返还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

3、根据财政部会计司《关于政府补助准则有关问题的解读》，若政府补助补偿的成本费用是营业利润之中的项目，或该补助与日常销售等经营行为密切相关（如增值税即征即退等），则认为该政府补助与日常活动相关。公司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不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营业外收入。

## 七、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 （一）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8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49.28
银行存款	716,462.21	1,009,898.98	1,462,643.10
合计	<b>716,462.21</b>	<b>1,009,898.98</b>	<b>1,462,692.38</b>

截至2018年8月31日，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 （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类别	2018年8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529,132.20	2,740,114.00	1,454,743.50
减：坏账准备	292,894.91	139,855.70	81,837.18
合计	<b>4,236,237.29</b>	<b>2,600,258.30</b>	<b>1,372,906.32</b>

## 1、按风险分类

单位：元

类别	2018年8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26,132.20	99.93	289,894.91	6.40	4,236,237.2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00.00	0.07	3,000.00	100.00	-
<b>合计</b>	<b>4,529,132.20</b>	<b>100.00</b>	<b>292,894.91</b>		<b>4,236,237.29</b>

续

单位：元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37,114.00	99.89	136,855.70	5.00	2,600,258.3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00.00	0.11	3,000.00	100.00	-
<b>合计</b>	<b>2,740,114.00</b>	<b>100</b>	<b>139,855.70</b>		<b>2,600,258.30</b>

续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51,743.50	99.79	78,837.18	5.43	1,372,906.3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00.00	0.21	3,000.00	100.00	-
<b>合计</b>	<b>1,454,743.50</b>	<b>100</b>	<b>81,837.18</b>		<b>1,372,906.32</b>

## 2、账龄明细

单位：元

账龄	2018年8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254,366.20	71.90	162,718.31	5.00
1-2年	1,271,766.00	28.10	127,176.60	10.00
合计	<b>4,526,132.20</b>	<b>100.00</b>	<b>289,894.91</b>	<b>6.40</b>

续

单位：元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737,114.00	100.00	136,855.70	5.00
合计	<b>2,737,114.00</b>	<b>100.00</b>	<b>136,855.70</b>	<b>5.00</b>

续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326,743.50	91.39	66,337.18	5.00
1-2年	125,000.00	8.61	12,500.00	10.00
合计	<b>1,451,743.50</b>	<b>10.00</b>	<b>78,837.18</b>	<b>5.43</b>

## 3、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无锡市苏瑞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100.00	客户已无法取得联系，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b>3,000.00</b>	<b>3,000.00</b>		

公司为客户提供智慧社区、智慧办公及智能家居的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及相关定制化智能产品与服务。公司集软硬件设计、研发、系统集成为一体，专注于智能化产品和技术的研发应用，依托对RFID技术的多年研发经验，为房地产行业客户提供极具亮点的软硬件产品和服务。

公司业务来源主要通过以下几种方式：

(1) 向建筑工程安装服务商及系统集成商供货。众天力通过向房地产开发商、建筑工程安装服务商及系统集成商相关技术部门推介产品与服务，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后，在房地产项目开发初期开始介入，根据项目定位（如普通住宅、改善型住宅、高档小区等定位）设计智慧社区、智慧办公及智能家居的物

联网综合解决方案，并根据实际情况不断调整、满足开发商要求后作为备选方案，待该建筑工程安装项目招标时，作为推荐品牌之一入围建筑工程总承包项目中该部分产品供应商名录，向拟选择公司产品投标建筑工程总承包商报价，待合作的建筑工程安装服务商及系统集成商中标后，按既定的方案向其供货；

(2) 向开发商及其有采购权的关联公司直供。公司通过入围房地产开发商及其有采购权的关联公司的供应商名录，在无需通过招投标采购项目中可直接对接获取订单，在需要招投标采购项目中，作为开发商推荐品牌向拟投标企业推介。

公司对潜在客户的工商登记信息、财务状况、信用状况、资质与技术等背景调查，制定不同的信用政策，并在一定合作期后、综合考虑各项因素予以调整，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各期末余额账龄以 1 年以内为主，未发生过大额未收回的应收款项的情况，2018 年 1-8 月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主要原因有：

(1) 2018 年 1-8 月因营业收入下降；(2) 2018 年 8 月末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大，主要系因应收关联方星舟科技货款尚未收回，未收回原因见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公司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之“(二) 偿债能力分析”。

综上所述，公司与客户签订重大业务合同前进行充分的风险评估，公司客户信用资质较好，应收账款整体账龄状况良好，且公司报告期内已对应收账款按照账龄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回收性较高。

### 3、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主要债务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是否关联方
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86,107.00	1 年以内	57.1	是
	1,271,766.00	1-2 年	28.08	
杭州源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70,749.20	1 年以内	10.39	否
上海宝盛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147,510.00	1 年以内	3.26	否
上海五里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0	1 年以内	1.1	否
无锡市苏瑞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4-5 年	0.07	否
合计	<b>4,529,132.20</b>		<b>100.00</b>	-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主要债务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是否关联方
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51,666.00	1 年以内	60.27	是
苏州信成高电子有限公司	1,081,448.00	1 年以内	39.47	否
苏州市公安局交通巡警警察支队	4,000.00	1 年以内	0.15	否
无锡市苏瑞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3-4 年	0.11	否
<b>合计</b>	<b>2,740,114.00</b>		<b>100.00</b>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主要债务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是否关联方
北京力尊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935,773.50	1 年以内	64.32	否
绿地集团西安置业有限公司	360,000.00	1 年以内	24.74	否
江苏达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25,000.00	1-2 年	8.58	否
上海威思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970.00	1 年以内	2.12	否
无锡市苏瑞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2-3 年	0.2	否
<b>合计</b>	<b>1,454,743.50</b>		<b>99.96</b>	

4、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各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 (三) 预付账款

#### 1、明细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8年8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8,030.00	100.00	181,854.50	98.49	654,924.17	85.55
1 至 2 年			2,779.00	1.51	110,596.00	14.45
<b>合计</b>	<b>48,030.00</b>	<b>100.00</b>	<b>184,633.50</b>	<b>100.00</b>	<b>765,520.17</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账龄均集中在 1 年以内。预付款主要为预付供应商材料款。根据公司制定的付款政策，主要分为货到付款和预付部分货款。当需要预付货款时，公司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按合同约定支付一定比例预付账款。公司收到采购货物但是未收到发票的情况下，不转销预付账款，同时计提应付账款

-暂估。预付材料款的结转时点和依据为公司收到采购物资和发票时，转销预付账款并计入存货。如果收到采购物资但发票尚未获取，则进行存货暂估，同时计提应付账款-暂估，待正式取得发票时冲减暂估，结转预付账款。

2016年12月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中账龄超1年的余额为110,596.0元，主要系2016年公司采购原材料尚未取得相应的发票所致。

## 2、预付账款前5名情况

截至2018年8月31日，预付账款期末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宁波吾尔强磁业有限公司	11,050.00	23.01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否
广州市常明机电有限公司	7,270.00	15.14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否
苏州恒远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7,178.00	14.94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否
宁海县安博模具塑料厂	6,500.00	13.53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否
深圳市继盛达科技有限公司	5,882.00	12.25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否
<b>合计</b>	<b>37,880.00</b>	<b>78.87</b>			-

截至2017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期末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苏州华崛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64,000.00	34.66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否
宁海县安博模具塑料厂	28,750.00	15.57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否
上海昕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009.00	9.75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否
北京易源瑞达科技有限公司	13,200.00	7.15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否
深圳市继盛达科技有限公司	11,444.00	6.2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否
<b>合计</b>	<b>135,403.00</b>	<b>73.33</b>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期末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	----	--------------------	----	------	-------

		的比例(%)			
上海敏乾实业有限公司	644,474.06	84.19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否
佳巴射频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71,496.00	9.34	1-2年	预付货款	是
厦门大手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22,600.00	2.95	1-2年	预付货款	否
无锡旗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6,500.00	2.16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否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上海石油分公司	5,000.00	0.65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否
<b>合计</b>	<b>760,070.06</b>	<b>99.29</b>			-

3、报告期内各期末，预付账款各期末余额无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四）其他应收款

##### 1、按风险分类

单位：元

类别	2018年8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特别款项组合	15,500.00	75.61	-	-	15,500.00
账龄分析法	5,000.00	24.39	500.00	10.00	4,5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20,500.00</b>	<b>100.00</b>	<b>500.00</b>	<b>2.44</b>	<b>20,000.00</b>

续

单位：元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特别款项组合	11,232.48	30.75	-	-	11,232.48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账龄分析法	25,300.00	69.25	1,265.00	5.00	24,03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36,532.48</b>	<b>100.00</b>	<b>1,265.00</b>	<b>3.46</b>	<b>35,267.48</b>

续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特别款项组合	106,957.78	100.00	-	-	106,957.78
账龄分析法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106,957.78</b>	<b>100.00</b>	<b>-</b>	<b>-</b>	<b>106,957.78</b>

## 2、其他应收款的账龄结构

单位：元

账龄	2018年8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5,300.00	100.00		
1-2年	5,000.00	100.00				
<b>合计</b>	<b>5,000.00</b>	<b>100.00</b>	<b>25,300.00</b>	<b>100.00</b>		

## 3、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2018年8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特别款项组合	15,500.00			11,232.48			106,957.78		
<b>合计</b>	<b>15,500.00</b>			<b>11,232.48</b>			<b>106,957.78</b>		

##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8年8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保证金及押金	15,500.00	10,000.00	10,000.00
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		1,232.48	96,957.78
备用金	5,000.00	25,300.00	
<b>合计</b>	<b>20,500.00</b>	<b>35,267.48</b>	<b>106,957.78</b>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主要是房租保证金及押金、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员工备用金等。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 4、其他应收款金额前5名情况

截至2018年8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是否关联方
苏州工投科技创业 园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10,000.00	4-5年	48.78	否
		5,500.00	1年以内	26.83	
张旭	备用金	5,000.00	1年以内	24.39	是
<b>合计</b>		<b>20,500.00</b>		<b>100.00</b>	<b>-</b>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是否关联 方
陆华英	备用金	20,000.00	1年以内	54.75	否
苏州工投科技创业 园有限公司	房屋押金	10,000.00	3-4年	27.37	否
张旭	备用金	5,000.00	1年以内	13.69	是
增值税即征即退	增值税即征 即退收入	1,232.48	1年以内	3.37	否
吕耀华	公积金	300.00	1年以内	0.82	否
<b>合计</b>		<b>36,532.48</b>		<b>100.00</b>	<b>-</b>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苏州工投科技园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10,000.00	2-3年	9.35	否
增值税即征即退	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	96,957.78	1年以内	90.65	否
<b>合计</b>		<b>106,957.78</b>			-

为规范公司财务管理，公司制定了《备用金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

备用金分为定额备用金和临时备用金，定额备用金是指因支出频繁等原因而需要周转的现金，具有时间长、固定性强的特点，适用于员工因公务需要，频繁支付差旅费、招待费以及其他一些零星支出。临时备用金指员工因临时的需要而借支的现金，具有时间段、一次性的特点，适用于固定资产购置、器材以及物资采购、日常维修、房屋租赁、员工体检、培训等支出。

其中备用金领用报销制度如下：

(1) 明确备用金借支范围：

因公出差的人员必须随身携带的差旅费；执行定额备用金制度，核定给相关人员的周转资金；没有明确支付对象的零星支出，需要通过本单位人员预先借用，而后支付的资金；其他因公务和经营活动需要借用的资金。

(2) 公司建立备用金审批制度：

①员工借用备用金时，应先到财务部索取公司专用的借款单据，按照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借款日期、借款人、借款用途和借款金额等事项，经部门负责人核实审签、财务人员审核借支人、借支金额无误、财务负责人审核、分管领导（或授权人）批准后，到财务部门办理借款手续。

②临时备用金借支人在完成相关工作事项后七日内，按照公司规定的报销流程，填写报销单，部门经理对备用开支合理性、合法性审核签字后，财务人员对其合规性审核办理报销冲账和还款手续。借支人办理报销手续时，财务部应从借支人的相应备用金账户中进行冲销，备用金账户冲平后的差额可支取现金。对于已冲销备用金的金额，现金出纳或银行出纳应开具相应金额的收款收据，借支人应妥善保管，以备查询。

④员工办理定额备用的，最长借款时间为二年，每二年清理一次。年度内可周转使用所借资金，无需办理冲账以及还款业务。

预支备用金的合理性及必要性：公司员工预支的备用金款项主要为项目考察、安装验收等差旅备用，预支备用金金额较小，且均有实际业务支撑，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特点。

### （五）存货

#### 1、存货分类

截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存货分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99,004.20		399,004.20
半成品	325,960.12		325,960.12
产成品	183,690.78		183,690.78
发出商品	4,292.17		4,292.17
<b>合计</b>	<b>912,947.27</b>		<b>912,947.27</b>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存货分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69,835.34		569,835.35
半成品	229,576.51		229,576.51
产成品	258,897.03		258,897.03
发出商品	68,829.79		68,829.79
<b>合计</b>	<b>1,127,138.67</b>		<b>1,127,138.67</b>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存货分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7,557.99		157,557.99
半成品	261,220.58		261,220.58
产成品	1,129,547.41		1,129,547.41
<b>合计</b>	<b>1,548,325.98</b>		<b>1,548,325.98</b>

报告期内，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及发出商品构成，其中原材料是指公司购入的用于生产加工的各种材料，主要生产通过委外加工完成，收回委外加工物资计入在产品核算，在产品中还包含已领用原材料未完工产品成本，

公司将委外加工后在产品进行简单组装、经调试合格后包装，形成产成品，期末已发出但未经客户验收或完成安装调试的产品计入发出商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各类存货无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未发生跌价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为生产销售过程合理水平，符合公司实际业务经营情况。

#### （六）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8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	
预付房租	29,681.33	26,340.59	25,169.11
预缴税额	22,892.14	85,367.23	76,975.73
合计	<b>52,573.47</b>	<b>1,111,707.82</b>	<b>102,144.84</b>

#### （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8年8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0,000.00	60,000.00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按成本计量							60,000.00	60,000.00	
合计							<b>60,000.00</b>	<b>60,000.00</b>	

##### 2、2016年12月31日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佳巴射频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20.00	
合计	<b>60,000.00</b>			<b>60,000.00</b>	<b>60,000.00</b>			<b>60,000.00</b>	<b>20.00</b>	

## 3、2017年12月31日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佳巴射频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	60,000.00		60,000.00	-	-	
<b>合计</b>	<b>60,000.00</b>		<b>60,000.00</b>	<b>-</b>	<b>60,000.00</b>		<b>60,000.00</b>	<b>-</b>	<b>-</b>	

佳巴射频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已于2017年11月进行了清算申报，并于2017年11月11日在新闻晨报上刊登注销公告；并于2018年2月28日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注销公司，在2018年9月进行了清算，并于2018年9月13日进行了工商注销登记备案。

## (八) 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类别和折旧年限

固定资产类别和折旧年限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一）固定资产”。

## 2、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和账面净值

## (1) 2018年1-8月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生产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b>1、2017/12/31</b>	<b>30,341.87</b>	<b>22,800.00</b>	<b>32,944.24</b>	<b>179,487.19</b>	<b>265,573.30</b>
2、本年增加金额			33,538.94	45,085.47	78,624.41
(1) 购置			33,538.94	45,085.47	78,624.41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b>4、2018/8/31</b>	<b>30,341.87</b>	<b>22,800.00</b>	<b>66,483.18</b>	<b>224,572.66</b>	<b>344,197.71</b>
二、累计折旧				-	
<b>1、2017/12/31</b>	<b>1,441.23</b>	<b>13,537.50</b>	<b>22,982.33</b>	<b>40,372.75</b>	<b>78,333.81</b>
2、本年增加金额	3,843.28	3,610.00	5,371.02	42,650.72	55,475.02

(1) 计提	3,843.28	3,610.00	5,371.02	42,650.72	55,475.02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b>4、2018/8/31</b>	<b>5,284.51</b>	<b>17,147.50</b>	<b>28,353.35</b>	<b>83,023.47</b>	<b>133,808.83</b>
三、减值准备					
1、2017/12/31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8/8/31					
四、账面价值					
<b>1、2018/8/31</b>	<b>25,057.36</b>	<b>5,652.50</b>	<b>38,129.83</b>	<b>141,549.19</b>	<b>210,388.88</b>
<b>2、2017/12/31</b>	<b>28,900.64</b>	<b>9,262.50</b>	<b>9,961.91</b>	<b>139,114.44</b>	<b>187,239.49</b>

## (2) 2017 年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生产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b>1、2016/12/31</b>		<b>22,800.00</b>	<b>56,628.00</b>	<b>59,829.06</b>	<b>139,257.06</b>
2、本年增加金额	30,341.87			119,658.13	150,000.00
(1) 购置	30,341.87			119,658.13	150,000.00
3、本年减少金额			23,683.76		23,683.76
(1) 处置子公司减少			23,683.76		23,683.76
<b>4、2017/12/31</b>	<b>30,341.87</b>	<b>22,800.00</b>	<b>32,944.24</b>	<b>179,487.19</b>	<b>265,573.30</b>
二、累计折旧					
<b>1、2016/12/31</b>		<b>8,122.50</b>	<b>24,582.47</b>	<b>3,157.64</b>	<b>35,862.61</b>
2、本年增加金额	1,441.23	5,415.00	16,735.31	37,215.11	60,806.65
(1) 计提	1,441.23	5,415.00	16,735.31	37,215.11	60,806.65
3、本年减少金额			18,335.45		18,335.45
(1) 处置或报废			18,335.45		18,335.45
<b>4、2017/12/31</b>	<b>1,441.23</b>	<b>13,537.50</b>	<b>22,982.33</b>	<b>40,372.75</b>	<b>78,333.81</b>
三、减值准备					
1、2016/12/31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7/12/31					
四、账面价值					
1、2017/12/31	<b>28,900.64</b>	<b>9,262.50</b>	<b>9,961.91</b>	<b>139,114.44</b>	<b>187,239.49</b>
2、2016/12/31		<b>14,677.50</b>	<b>32,045.53</b>	<b>56,671.42</b>	<b>103,394.45</b>

## (3) 2016 年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生产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12/31		<b>22,800.00</b>	<b>26,106.63</b>		<b>48,906.63</b>
2、本年增加金额			41,321.37	59,829.06	101,150.43
(1) 购置			6,837.61	59,829.06	66,666.67
(2) 企业合并增加			34,483.76		34,483.76
3、本年减少金额			10,800.00		10,800.00
(1) 处置或报废			10,800.00		10,800.00
4、2016/12/31		<b>22,800.00</b>	<b>56,628.00</b>	<b>59,829.06</b>	<b>139,257.06</b>
二、累计折旧					
1、2015/12/31		<b>2,707.50</b>	<b>5,413.65</b>		<b>8,121.15</b>
2、本年增加金额		5,415.00	23,158.82	3,157.64	31,731.46
(1) 计提		5,415.00	16,008.14	3,157.64	24,580.78
(2) 企业合并增加			7,150.68		7,150.68
3、本年减少金额			3,990.00		3,990.00
(1) 处置或报废			3,990.00		3,990.00
4、2016/12/31		<b>8,122.50</b>	<b>24,582.47</b>	<b>3,157.64</b>	<b>35,862.61</b>
三、减值准备					
1、2015/12/31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6/12/31					
四、账面价值					
1、2016/12/31		14,677.50	32,045.53	56,671.42	103,394.45
2、2015/12/31		20,092.50	20,692.98	-	40,785.48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生产设备等。其中，运输设备指乘用车；办公设备包括电脑、空调、家具等，生产设备主要为磨具，机器设备为激光打标机。

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8月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103,394.45元、187,239.49元、210,388.88元，固定资产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1.18%、2.81%、3.14%。

### 3、固定资产减值情况

截至2018年8月31日，公司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况良好，平均成新率61.12%，未发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九) 商誉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12月31日
		企业合并形成	处置	
商誉		468,118.03		468,118.03
合计		468,118.03		468,118.03

续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7年12月31日
		企业合并形成	处置	
商誉	468,118.03		468,118.03	
合计	468,118.03		468,118.03	

商誉为公司于报告期内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2016年3月10日以零元价格收购源族信息51.00%的股权，购买日享有源族信息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为-468,118.03元，确认商誉468,118.03元，公司于2017年12月22日处置了持有源族信息51.00%的股权，相应终止确认商誉468,118.03元。

###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8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	29,339.49	293,394.91	14,112.07	141,120.70	23,902.02	141,837.18

值准备						
可抵扣 亏损	469,651.50	4,696,514.98	399,147.28	3,991,472.78	112,156.41	1,121,564.07
合计	<b>498,990.99</b>	<b>4,989,909.89</b>	<b>413,259.35</b>	<b>4,132,593.48</b>	<b>136,058.43</b>	<b>1,263,401.25</b>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包括资产减值准备及可抵扣亏损，其中2016年末资产减值准备中包含对佳巴射频的股权投资的全额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持有佳巴射频科技（上海）有限公司20%的股权，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佳巴射频已无实际业务经营，于2016年末，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并于2017年终止确认该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抵扣亏损为公司经营亏损及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部分形成的年度亏损组成。公司预计未来能够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十一）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8年8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抵债资产			2,688,512.00
合计			<b>2,688,512.00</b>

2016年11月，公司与星舟科技签订《协议书》，以星舟科技持有的位于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湘江北路绿地外滩17栋8套房屋作价2,688,512.00元冲抵应付公司货款，公司于2017年陆续将上述房屋转售变现。

### 八、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 （一）应付账款

##### 1、按类别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8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货款		9,954.70	113,369.02
技术服务费			1,136,656.99
咨询服务费	150,000.00		
合计	<b>150,000.00</b>	<b>9,954.70</b>	<b>1,250,026.01</b>

##### 2、账龄结构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8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150,000.00	100.00	9,954.70	100.00	1,250,026.01	100.00

项目	2018年8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含1年)						
合计	150,000.00	100.00	9,954.70	100.00	1,250,026.01	100.00

2016年末、2017年末和2018年8月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250,026.01元、9,954.70元和150,000.0元，占各期末负债总额的35.53%、1.42%和33.13%。

应付账款主要是支付供应商材料款、技术服务费、咨询服务费等。2016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大，主要原因是未结算的技术服务费余额较大。

### 3、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2018年8月31日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占应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账龄	性质
上海申浩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100,000.00	66.67	1年以内	咨询费
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33.33	1年以内	评估费
合计	-	150,000.00	100.00	--	--

2017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账龄	性质
无锡旗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54.70	93.97	1年以内	材料款
苏州大智印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	6.03	1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	9,954.70	100.00	-	--

2016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账龄	性质
上海瀚乾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0,000.00	72.00	1年以内	技术服务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性质
上海卓领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6,656.99	18.93	1年以内	技术服务费
上海和盛通信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500.00	4.20	1年以内	材料款
上海滨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500.00	2.60	1年以内	材料款
深圳德立达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94.02	1.37	1年以内	材料款
<b>合计</b>		<b>1,238,751.01</b>	<b>99.10</b>	<b>--</b>	<b>--</b>

4、截至2018年8月31日，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款项。

## （二）预收账款

### 1、按性质列示

项目	2018年8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30,700.00	267,034.80	1,471,689.7
预收房屋转让款			340,000.00
<b>合计</b>	<b>30,700.00</b>	<b>267,034.80</b>	<b>1,811,689.70</b>

2016年11月，公司与星舟科技签订《协议书》，以星舟科技持有的位于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湘江北路绿地外滩17栋8套房屋作价2,688,512.00元冲抵应付公司货款，2016年11月，公司与郁安琪签订《房屋转让协议书》，将上述房屋其中一套转让给郁安琪，并预收房屋转让款34.00万元。

### 2、账龄结构

项目	2018年8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12,772.80	1,666,127.70
1-2年	30,700.00	154,262.00	145,562.00
<b>合计</b>	<b>30,700.00</b>	<b>267,034.80</b>	<b>1,811,689.70</b>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账龄大部分在1年以内，均为正常经营业务产生，预收款项一般都能稳定的转化为公司收入，预收款项的潜在风险低。

### 3、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

2018年8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上海美赞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2,000.00	71.66	1年以上	预收货款	否
徐州浩雅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8,700.00	28.34	1年以上	预收货款	否
<b>合计</b>	<b>30,700.00</b>	<b>100.00</b>			-

2017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塔米智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23,562.00	46.27	1年以上	预收货款	否
杭州源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12,772.80	42.23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否
上海美赞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2,000.00	8.24	1年以上	预收货款	否
徐州浩雅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8,700.00	3.26	1年以上	预收货款	否
<b>合计</b>	<b>267,034.80</b>	<b>100.00</b>			-

2016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北京神州新桥科技有限公司	705,994.70	38.97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否
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1,433.00	30.44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是
郁安琪	340,000.00	18.77	1年以内	预收房屋转让款	否
塔米智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23,562.00	6.82	1年以上	预收货款	否
北京圣邦天麒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	3.31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否
<b>合计</b>	<b>1,780,989.70</b>	<b>98.31</b>			-

4、截至2018年8月31日，预收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款项。

### （三）应交职工薪酬

1、2018年8月31日应付职工薪酬情况:

##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8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395,504.29	1,648,367.99	1,848,597.97	195,274.3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7,847.50	87,847.50	
<b>合计</b>	<b>395,504.29</b>	<b>1,736,215.49</b>	<b>1,936,445.47</b>	<b>195,274.31</b>

##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8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6,147.41	1,537,316.33	1,728,189.43	195,274.31
二、职工福利费		25,905.07	25,905.07	
三、社会保险费		44,646.59	44,646.59	
其中: 医疗保险费		40,545.00	40,545.00	
工伤保险费		497.59	497.59	
生育保险费		3,604.00	3,604.00	
四、住房公积金		40,500.00	40,50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356.88		9,356.88	
<b>合计</b>	<b>395,504.29</b>	<b>1,648,367.99</b>	<b>1,848,597.97</b>	<b>195,274.31</b>

##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8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85,595.00	85,595.00	
2、失业保险费		2,252.50	2,252.50	
<b>合计</b>		<b>87,847.50</b>	<b>87,847.50</b>	

## 2、2017年12月31日应付职工薪酬情况:

##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394,558.62	2,999,700.59	2,998,754.92	395,504.2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570.00	162,142.30	165,712.30	
<b>合计</b>	<b>398,128.62</b>	<b>3,161,842.89</b>	<b>3,164,467.22</b>	<b>395,504.29</b>

##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1,464.14	2,511,752.24	2,507,068.97	386,147.41
二、职工福利费		28,597.77	28,597.77	
三、社会保险费	1,904.00	82,237.70	84,141.7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00.00	75,424.02	77,124.02	
工伤保险费	34.00	1,879.42	1,913.42	
生育保险费	170.00	4,934.26	5,104.26	
四、住房公积金	1,190.00	77,215.00	78,40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000.48	299,897.88	300,541.48	9,356.88
<b>合计</b>	<b>394,558.62</b>	<b>2,999,700.59</b>	<b>2,998,754.92</b>	<b>395,504.29</b>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3,400.00	157,208.04	160,608.04	
2、失业保险费	170.00	4,934.26	5,104.26	
<b>合计</b>	<b>3,570.00</b>	<b>162,142.30</b>	<b>165,712.30</b>	

3、2016年12月31日应付职工薪酬情况：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49,435.62	2,434,037.70	2,288,914.70	394,558.6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3,934.48	160,364.48	3,570.00
<b>合计</b>	<b>249,435.62</b>	<b>2,597,972.18</b>	<b>2,449,279.18</b>	<b>398,128.62</b>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9,435.62	2,237,922.70	2,105,894.18	381,464.14
二、职工福利费		25,663.00	25,663.00	
三、社会保险费		84,055.52	82,151.52	1,904.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75,312.61	73,612.61	1,700.00
工伤保险费		3,839.65	3,805.65	34.00

生育保险费		4,903.26	4,733.26	170.00
四、住房公积金		75,700.00	74,510.00	1,19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696.48	696.00	10,000.48
合计	<b>249,435.62</b>	<b>2,434,037.70</b>	<b>2,288,914.70</b>	<b>394,558.62</b>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55,341.22	151,941.22	3,400.00
2、失业保险费		8,593.26	8,423.26	170.00
合计		<b>163,934.48</b>	<b>160,364.48</b>	<b>3,570.00</b>

#### (四) 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8年8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增值税	41,871.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83.68	104.76	11,777.93
个人所得税	12,948.32	10,021.12	8,203.56
教育费附加	678.72	44.90	8,412.81
地方教育费附加	502.78	949.20	
合计	<b>57,585.00</b>	<b>11,119.98</b>	<b>28,394.30</b>

#### (五) 其他应付款

##### 1、按性质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8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未付报销款	19,164.47	17,518.15	29,505.80
合计	<b>19,164.47</b>	<b>17,518.15</b>	<b>29,505.80</b>

##### 2、其他应付账款账龄结构及余额变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8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19,164.47	100.00	17,518.15	100.00	29,505.80	100.00
合计	<b>19,164.47</b>	<b>100.00</b>	<b>17,518.15</b>	<b>100.00</b>	<b>29,505.80</b>	<b>100.00</b>

2016 年末、2017 年末和 2018 年 8 月末，公司其他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9,505.80 元、17,518.15 元和 19,164.47 元，占各期末负债总额的 5.31%、11.68% 和 12.11%，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尚未支付的员工报销款。

### 3、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明细

2018 年 8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款项性质
陆华英	非关联方	15,664.47	1 年以内	81.74	报销款
倪敏健	关联方	3,500.00	1 年以内	18.26	报销款
合计	--	<b>19,164.47</b>		<b>100.00</b>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款项性质
陆华英	非关联方	17,518.15	1 年以内	100.00	报销款
合计	--	<b>17,518.15</b>		<b>100.00</b>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款项性质
朱琳	关联方	27,419.91	1 年以内	92.93	报销款
陆华英	关联方	2,085.89	1 年以内	7.07	报销款
合计	--	<b>29,505.80</b>		<b>100.00</b>	

## 九、股东权益情况

### (一) 股东权益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8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	5,650,000.00	6,625,000.00	4,830,800.00
资本公积	509,184.50		
盈余公积		<b>25,475.38</b>	<b>25,475.38</b>
未分配利润	83,721.83	<b>-682,203.71</b>	<b>36,035.66</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242,906.33	5,968,271.67	4,892,311.04
少数股东权益			344,574.91
合计	<b>6,242,906.33</b>	<b>5,968,271.67</b>	<b>5,236,885.95</b>

公司的股本变化情况请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设立以来的股本形成与变化情况”。

## （二）资本公积

项目	2018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8月31日
资本溢价		975,000.00	465,815.50	509,184.50
合计		<b>975,000.00</b>	<b>465,815.50</b>	<b>509,184.50</b>

2018年1-6月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

1、2017年10月24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500万元增加至662.50万元，由苏州微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162.50万元，按照股权投资协议约定，本次增资后苏州微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应占增资后注册资本11.51%，即增资款162.5万元中65.00万元为注册资本，97.50万元为资本公积，因公司误将增资款全额计入注册资本。2018年1月24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从662.50万元减至565.00万元，此次减资为苏州微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出资97.5万元，减少注册资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系公司以经审计的截至2018年4月30日止的净资产6,159,184.50元（其中：股本5,650,000.00元，资本公积975,000.00元，**盈余公积25,475.38元、未分配利润-491,290.88元**）按照1.090121:1的比例折股5,650,000元，其余509,184.50元计入资本公积。

## （三）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8年8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b>-682,203.71</b>	<b>36,035.66</b>	-271,807.5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b>-682,203.71</b>	<b>36,035.66</b>	-271,807.5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4,634.66	-718,239.37	333,318.5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b>25,475.38</b>

其他	-491,290.88		
期末未分配利润	83,721.83	-682,203.71	36,035.66

其他：系公司以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影响。

##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关联方情况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主要关联方和关联关系如下：

####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1）苏州仁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其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童巍，公司实际控制人，其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2、其他持有本公司 5% 以上的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苏州微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11.50%，其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四）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情况”。

#### 3、报告期内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

##### （1）控股公司

上海源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分、子公司基本情况”之“（二）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 （2）参股公司

佳巴射频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分、子公司基本情况”之“（二）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1	倪敏健	董事长
2	王璟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3	童巍	董事

4	田春雷	董事
5	高峻	董事
6	顾健科	监事会主席
7	肖军艳	职工监事
8	尹微贤	监事

#### 5、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或担任重要职务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的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的关系
1	王璟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苏州仁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股东
2	童巍	董事	上海集奥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受同一方控制
			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受同一方控制
3	田春雷	董事	上海集奥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受同一方控制
			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受同一方控制
4	高峻	董事	上海浦浩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无
5	顾健科	监事	上海鼓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方控制
			苏州欣星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无
6	尹微贤	监事	上海鼓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受同一方控制
7	张旭	董事会秘书	苏州欣星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

基本情况详见“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6、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指在处理与公司的交易时可能影响该个人或受该个人影响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

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 （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前，有限公司章程并未对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和关联交易做出约定，也无相关的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进行规范。公司在有限责任公司阶段，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存在瑕疵。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新的《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公司关联交易进行规范。股份公司成立后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尽量避免与股份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股份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履行合法程序，并及时督促股份公司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 （三）关联方交易情况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 （2）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8年1-8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技术服务	协议价	108,611.32	75.24
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软件开发	协议价	660,000.00	92.96
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货物	协议价	1,551,440.56	59.53

续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7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货物	协议价	1,685,252.64	19.14

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技术服务	协议价	100,386.78	45.5
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技术开发	协议价	200,000.00	100.00

续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货物	协议价	4,909,292.06	60.62

### (3)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集软硬件设计、研发、系统集成为一体，专注于智能化产品和技术的研发应用，依托对 RFID 技术的多年研发经验，为房地产行业客户提供极具亮点的软硬件产品和服务，公司主要产品与服务，如门禁系统、梯控系统、摆闸系统等包含软硬件产品，通常需要借助建筑安装工程方完成硬件实施安装工程，公司业务及经营模式自然倾向于与建筑工程安装总承包商合作。而星舟科技主业为房地产开发项目建筑智能化工程总承包商，将智慧社区、智慧办公及智能家居物联网技术及产品嵌入建筑安装工程，再整体进行招投标，可以节省开拓市场大量人力、物力、财力的投入，与开拓其他建筑安装工程总承包商相比，也节约了沟通成本，可以产生较大协同效应。同时，星舟科技联合众天力为房地产项目提供建筑智能化工程服务能有效提升客户粘性，与星舟科技发生大额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及经营模式的内生要求，具有合理性。

期后非关联客户的订单开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标的	主要设备	合同金额
上海恒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太仓天琴雅苑二期	智能家居	灯光面板，网关	718,948.00
上海稼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南昌绿地朝阳中心 1#地块	智慧社区	蓝牙 IC 门禁系统，控制器，电梯控制器，门禁软件	578,176.00
上海创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太仓西区	智慧社区	控制器、蓝牙 IC、四参数检测、iBeacon 识别器、微信平台	280,000.00
绿地集团西安常盛置业有限公司	西安绿地城 APP 项目	智慧社区	软件	200,000.00

上海稼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南昌朝阳中心1#APP	智慧社区	软件	190,000.00
上海稼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太仓东区	智慧社区	iBeacon 读头、控制器、通讯器	169,468.00
杭州源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华家池	智慧社区	智能系统控制器, 读卡控制器	127,958.00
上海稼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南昌象南 B3	智慧社区	蓝牙 IC 读卡机、IC 读卡机、控制器、执行器、门禁软件、iBeacon 双频卡	52,443.00
基尚照明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银川海珀兰轩	智慧社区	iBeacon 识别器、定位软件	45,000.00
其他小额订单	样板房	智能家居及其他		105,263.00
西安建工第五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西安空港 155 样板间	智能家居	灯光面板, 窗帘面板, 智能插座, 网关, 各类探测器等	27,281.00
合计				2,494,537.00

目前,公司已签订及在执行的非关联方订单金额为 249.45 万元,对外拓展情况良好,随着公司产品与服务的推广及新三板挂牌,公司知名度及产品与服务被市场认可度将得到的提升,公司非关联交易金额将逐步夸大,对降低关联交易占比将有明显促进作用。

公司针对关联方依赖采取的主要应对措施有:(1)目前,开发商针对智能化工程安装招标纳入建筑工程安装总包项目中,造成了即便开发商确认采购公司产品,也只能通过建筑安装总包项目中标后的集成商采购,无法直接与公司签订采购合同。随着如绿地集团等大型房地产开发商逐步采取集中采购招投标方式采购相应设备,自采后交付建筑工程安装公司安装,公司正积极投标开发商集中采购供应商名录;(2)公司将持续加强研发能力,通过及时对公司产品迭代更新,并推出更多系列产品,向市场提供更优质的产品及服务,获得市场认可,来拓展更多建筑工程安装服务商、系统集成商及房地产开发商等客户群,2018 年公司新增了 1 家战略合作伙伴、入围如鑫苑中国等其他房地产公司的集采库。”

#### (4) 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定价按既定的定价政策,再根据其所属客户类型给予相应的折扣优惠,定价合理、公允。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与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形。

### (2) 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担保情形。

## 3、其他关联交易

2016年11月，公司与星舟科技签订《协议书》，以星舟科技持有的位于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湘江北路绿地外滩17栋8套房屋作价2,688,512.00元冲抵应付公司货款，上述房屋系房地产开发商以房抵工程款方式取得，转让给公司价格为星舟科技取得上述房屋的价格，价格公允。

## 4、公司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

###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性质	2018年8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b>应收账款：</b>							
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3,857,873.00	256,481.95	1,651,666.00	82,583.30	-	-
<b>其他应收款：</b>							
张旭	备用金	5,000.00	500.00	5,000.00	250.00		
<b>合计</b>		<b>3,862,873.00</b>	<b>256,981.95</b>	<b>1,656,666.00</b>	<b>82,833.30</b>	-	-

### (2) 应付项目

项目	性质	2018年8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b>预收账款：</b>				
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551,433.00
<b>其他应付款：</b>				
朱琳	报销款			27,419.91
倪敏健	报销款	3,500.00		

注：朱琳为报告期内曾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

自2018年8月31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未发生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

公司股东签署《关于豁免资金占用费的声明》,同意豁免关联方支付历史上占用公司资金的资金占用费。同时实际控制人童巍出具了承诺,承诺其及其本人控制的关联方未来不会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源。

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公司的关联方交易进行规范和决策。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关于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能够有效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该等承诺切实可行、合法有效,未再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变相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形。

#### 5、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本公司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管理制度,规定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

####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 十二、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无

#### 十三、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2018年8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议并作出决议,决定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改制基准日为2018年4月30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7月13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信审字[2018]第4-00338号《审计报告》:截至2018年4月30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6,439,431.84元,负债总额为280,247.34元,净资产总额为6,159,184.50元。

2018年7月13日，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沪众评报字〔2018〕第0411号《评估报告》：截至2018年4月30日，有限公司经评估资产总额为7,231,263.38元，负债总额为280,247.34元，净资产总额为6,951,016.04元。

2018年8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议并作出决议，同意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信审字[2018]第4-00338号《审计报告》，以有限公司截至2018年4月30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6,159,184.50元为基准，按1.090121:1的折股比例，折合股份总额5,65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其余509,184.50元计入资本公积。

除上述资产评估事项外，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资产评估行为。

#### 十四、股利分配政策及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 （一）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的派发事项。

4、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公司股东大会在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

## 十五、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童巍。童巍持有上海集奥60%股份，上海集奥持有仁聚投资60%股份，仁聚投资持有众天力88.50%股份。且童巍担任上海集奥董事长，同时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童巍实际控制公司的经营管理，能对公司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并能够实际支配公司的经营决策。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控股权和主要决策者的地位对公司不当控制，从而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在法人治理结构、重大投资与经营决策机制、关联交易决策机制、内控制度等方面都做了适应股份公司的规范安排，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事项的审议进行制度约定，对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形成制度约束。

### （二）政策变动的风险

近几年来，我国物联网行业在国家出台的各类扶持政策的支持下实现了跨越式的发展，物联网行业的发展及其应用受到国家政策的一定影响。若未来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整及相关产业政策发生较大改变，如减少、取消针对物联网研发应用的专项资金补助或物联网标准化进程缓慢，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密切关注物联网行业的政策、技术发展趋势，在研发初期进行充分的市场调研，能够及时调整公司产品的研发方向。

### （三）应收账款坏账增加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呈上升趋势，2016年末、2017年末和2018年8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1,372,906.32元、2,600,258.30元和4,236,237.29元，占各期末资产总额的15.68%、38.99%和63.27%。从账龄结构来看，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8月末账龄主要在1年以内，其中账龄在1-2年的应收账款金额为125,000.00元、0元、1,271,766.00元，占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比重分别为8.61%、0%、28.10%，随着业务的开展，公司应收账款可能进一步增加，如果未来客户经营情况不佳，出现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回收、发生坏账的情况，将增加坏账损失的风险概率，造成公司现金流断裂风险，对公司未来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继续加大应收账款回收力度，并且根据评估客户信用风险而执行不同的销售结算政策，尽量减少坏账风险。

#### **（四）主要客户集中的风险**

2018年1-8月、2017年、2016年，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的总额分别为3,352,487.29元、9,144,067.05元和7,560,965.14元，占公司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6.88%、94.36%和90.94%，前五大客户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较高，因此，公司在一定程度上存在重大客户依赖风险。如果现有客户的财务状况恶化或者主要客户流失，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积极努力拓展成为房地产开发商的直供供应商，以降低单个建筑工程承包商未能中标造成的订单流失风险，另一方面在维持已有客户的基础上，公司积极开拓更多其他房地产开发商客户，或者通过建筑弱电工程安装客户、系统集成商客户等来为房地产开发商客户提供产品与服务。

#### **（五）关联交易占比较高风险**

2018年1-8月、2017年、2016年公司童巍控制公司星舟科技的销售收入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重分别为67.04%、20.49%及59.04%，公司与星舟科技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但若星舟科技因经营状况发生变化导致对公司业务需求量下降，或转向其他竞争对手，将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积极拓展成为房地产开发商直供供应商，以降低星舟科技未能中标造成订单流失风险，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开拓更多其他房地产开发商客户，或者通过其他建筑弱电工程安装、系统集成商客户提供产品与服务。

## （六）技术研发风险

物联网行业新技术产生以及客户应用需求的提升而引发，其更新频率受上游行业技术水平更新速度以及下游行业需求水平提升速度的影响。物联网硬件产品技术含量高，更新换代速度快，新技术、新应用层出不穷，公司若不能持续更新知识与技术储备，不断进行产品与服务的创新，将无法满足不同变化的需求，面临被市场淘汰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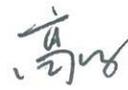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提升智慧社区、智慧办公和智能家居产品的技术含量、安全性、易用性以及和第三方产品的兼容性。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倪敏健  王璟  童巍   
田春雷  高峻 

全体监事：

顾健科  尹微贤  肖军艳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王璟  张旭 

苏州众天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19年1月29日

##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侯巍 侯巍

项目负责人：

徐应 徐应

项目小组人员：

罗黎明 罗黎明

王井芳 王井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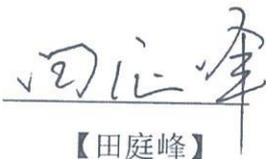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18年1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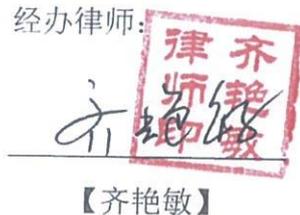
## 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田庭峰】

· 经办律师：

  
【齐艳敏】

  
【邓美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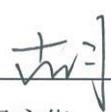
上海申浩律师事务所（盖章）

2019年1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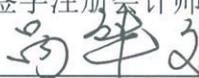
##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大信审字[2018]第4-00363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胡咏华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顾华文



  
陈丽华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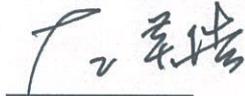


2017年1月25日

### 资产评估公司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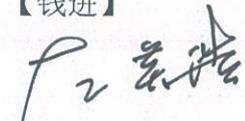


【左英浩】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钱进】



【左英浩】



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盖章）

2019年1月29日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